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GUAN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六年三月

本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对重大客户的依赖风险

公司主要为下游品牌箱包企业和贸易商提供 OEM/ODM 代工业务，目前已得到一大批优质客户的认可，如第一大客户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对新秀丽销售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44.43%、72.60%、76.71%，公司对新秀丽存在重大依赖，这主要是代工业务属性和公司处于快速成长期的大客户战略所引起的。公司已在加强与新秀丽合作基础上，大力开拓其他品牌客户及贸易商客户，同时加快自主品牌培育，建立电商平台，直面终端消费者，预期这些举措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减轻对新秀丽的依赖。

二、偿债能力风险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4.45%、91.22%和 71.69%，主要系由于短期借款余额较高，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8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分别占总负债的 69.49%、43.78%和 62.12%。如果公司到期不能将银行借款展期或续借，或者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政策变化导致的信贷紧缩，则公司将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会对公司正常运营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尽管公司已制定多渠道多层次提高盈利能力的发展战略、积极进军资本市场补充资本金、积极维护与银行、客户和供应商的合作关系等，但仍存在战略执行不利、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变化等导致的无法偿还负债的风险。

三、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国内箱包企业 2 万多家，企业普遍规模小，对产品设计开发能力投入不足，品牌影响力有限，产品集中在中低端市场，且多数厂家属于典型的 OEM 经营模式，为品牌箱包企业进行贴牌生产，产品附加值较低，市场竞争非常激烈。

目前国内箱包生产企业已发展到一个瓶颈期，面对日益上升的人力成本、不断上涨的原材料采购费用和外贸经济的不确定性增加及电商平台的冲击，中低端市场的产品订单争夺已愈发激烈，公司已于 2014 年启动电商平台，初步效果显著，但电商平台的建设是一个长期过程，若公司不能对平台进行有效地维护，获得较高的用户访问量，则可能严重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经营亏损风险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净利润分别为 1,562,546.72 元、2,318,586.16 元和-104,189.91 元，2015 年 1-8 月出现经营亏损，主要原因系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及生产成本上升，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而期间费用仍出现较大幅度增长。尽管公司成立了电商部多渠道拓展客户、打造“轻奢包包定制平台”新的利润增长点、改进生产工艺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等应对措施，但仍存在效果不及预期，出现经营亏损的风险。

五、环保标准提高风险

目前中国已经成为全球箱包的主要生产基地，面对中国日益扩大的箱包出口份额的威胁，进口国的本土企业的生存压力越来越严重，这些国家出于保护本国不断萎缩的箱包工业和其经济、政治团体利益的考虑，设置种种障碍阻止箱包产品贸易自由化进程，如美国针对手袋出台铅含量标准协议，欧盟先后颁布 REACH 法规、PFOS 指令、DMF 指令，不断提高行业技术标准，特别是 2008 年经济危机以后，世界经济一遍低迷、中国经济一枝独秀情况下，欧盟于 2010 年底提高 REACH 标准，将授权物质从原来的 38 种增至 49 种，直接导致国内箱包企业在采购、检测、认证等方面成本明显增加，对公司产品出口造成一定影响。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黄国任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目前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合计 80.90%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纪柱为黄国任的父亲，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1.42%的

股份；赵秀虹为黄国任的配偶，目前间接持有公司 5.68%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黄国任、黄纪柱与赵秀虹目前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合计 88.00%的股份，且黄国任、黄纪柱与赵秀虹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黄国任、黄纪柱与赵秀虹作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决策拥有绝对的控制能力，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七、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虽然股份公司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八、报告期内存在不规范票据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不规范的票据行为，具体表现为第三方将商业承兑汇票向银行贴现，贴现资金回流公司，票据到期后再由公司兑付。报告期末，不规范的商业承兑汇票已全部解付。

公司承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不规范的票据行为，我司承诺自本函出具日，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具所有票据，规范公司票据管理，杜绝再次发生任何违反票据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票据行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国任承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不规范的票据行为，承诺人承诺自本函出具日，将确保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具所有票据，规范公司票据管理，杜绝公司再次发生任何违反

票据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票据行为。如公司因上述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而受到任何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者造成有关损失，均由承诺人承担相应责任，承诺人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的上述融资行为主观目的是为了满足生产经营需要，降低融资成本，不具有任何欺诈或非法占有目的，其所融资之款项是用于生产经营活动之用途；且公司已承诺停止上述不规范融资行为，实际控制人已承诺承担相应损失，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因此公司的上述票据融资不会对公司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目录

本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对重大客户的依赖风险 3

二、偿债能力风险 3

三、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3

四、经营亏损风险 4

五、环保标准提高风险 4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4

七、公司治理风险 5

八、报告期内存在不规范票据行为 5

目录 7

释义 13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5

一、公司基本情况 15

二、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16

（一）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16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16

三、公司股权结构 18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18

（二）主要股东情况 20

（三）除控股股东外，其他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22

（四）公司的历史沿革及股本形成、变化情况 24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1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3

（一）公司董事 33
（二）公司监事 34
（三）高级管理人员 35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35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5
六、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3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9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 39
（一）主营业务 39
（二）主要产品 39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2
（一）内部组织结构 42
（二）主要业务流程 43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6
（一）主要技术 46
（二）产品和服务的可替代性 47
（三）主要无形资产 47
（四）公司及产品的资质、荣誉情况 49
（五）主要固定资产 50
（六）员工情况 51
（七）研发部门及核心技术人员 52
四、业务基本情况 53
（一）收入情况 53
（二）销售情况 53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56

（四）重大业务合同 59
五、商业模式 64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6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6
（二）所处行业监管体制及产业政策 67
（三）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69
（四）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72
（五）所处行业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73
（六）行业基本风险 74
（七）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75
（八）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76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78
（一）行业竞争格局及主要企业 78
（二）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79
（三）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82
（四）企业发展规划 8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5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5
（一）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85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86
（三）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 87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的说明 87
三、违法、违规情况 89
四、独立经营情况 95
（一）业务独立情况 95

（二）资产独立情况 95
（三）机构独立情况 96
（四）人员独立情况 96
（五）财务独立情况 97
五、同业竞争情况 97
（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97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03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05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107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07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108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08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 108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09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110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110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110
（一）公司近两年历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概览 110
（二）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11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2
一、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112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11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112
（三）最近二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12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4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53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53
（二）营业收入、成本、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59
（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165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67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69
（六）主要负债情况 185
（七）股东权益情况 192
四、关联交易 193
（一）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93
（二）关联交易 193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95
五、重要事项 196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96
（二） 或有事项 196
（三）其他重要事项 196
六、资产评估情况 199
七、股利分配 200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200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0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0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200
九、风险因素 201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13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4

主办券商声明 215

律师事务所声明 216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7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218

第六节 备查文件 219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恩典科技	指	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恩典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发起人	指	发起设立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黄国任、东莞市可喜可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黄纪柱共3名股东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内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
股改基准日	指	2015年8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开元、评估机构	指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恩典实业	指	恩典实业有限公司

可喜可乐	指	东莞市可喜可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正向思维	指	深圳市正向思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尚品五金	指	东莞市茶山尚品五金服饰经营部
欣康贸易	指	欣康贸易有限公司
伊杜波西	指	伊杜波西(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天爱实业	指	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
港海贸易	指	东莞市港海贸易有限公司
世勤塑胶	指	东莞市世勤塑胶五金有限公司
中正天	指	中正天工艺品（深圳）有限公司
OEM	指	代工生产，品牌生产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同类产品的其他厂家生产
ODM	指	自主设计制造（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结构、外观、工艺均由生产商自主开发，由客户选择下单后进行生产，产品以客户的品牌进行销售
新秀丽	指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欧盟REACH法规	指	全称为《关于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法案》，就是针对化学品的一项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的法规
PFOS 指令	指	全称《关于限制全氟辛烷磺酸销售及使用的指令》，该指令限制PFOS 类产品的使用和市场投放，限制范围包括有意添加PFOS 的所有产品，包括用于特定的零部件中及产品的涂层表面，于2008年4月开始实施，
DMF指令	指	全称《要求各成员国保证不将含有生物杀灭剂富马酸二甲酯（DMF）的产品投放市场或销售该产品的决议》，该法令规定从2009 年5 月1 日起，欧盟各成员国将规定消费品或其部件中的富马酸二甲酯（DMF）的含量超过0.1mg/kg 或者本身声明含有DMF 的含量，就被认定为含有DMF 的产品，将被禁止将产品投放到市场上销售，对于已经投放到市场上的含有DMF 的产品应当予以回收。

注：本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En Dian（Dongguan）Leather Goods CO.,LTD

注册资本：21,14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黄国任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3 年 3 月 27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28 日

住所：东莞市茶山镇粟边村裕南路

邮编：523000

电话：0769-86923333

传真：0769-88658133

网址：www.ed1997.com

电子邮箱：li.xie@dgendr.com

董事会秘书：谢丽

信息披露负责人：谢丽

所属行业：C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

C1922 皮箱、包（袋）制造（《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C1922 皮箱、包（袋）制造（《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

13111210 服装与配饰（《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

主营业务：从事箱包的 OEM/ODM 业务及包袋的高级定制服务，同时公司还从事自有品牌包袋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49152495G

二、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恩典科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1,14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

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0%；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之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

恩典科技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挂牌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限售股份数量（股）	备注
1	黄国任	董事、总经理	是	15,700,000.00	0.00	15,700,000.00	法定限售
2	可喜可乐		否	**5,140,000.00**	**380,000.00**	**4,760,000.00**	法定限售+自愿限售
3	黄纪柱		是	300,000.00	0.00	300,000.00	法定限售
合计				**21,140,000.00**	**380,000.00**	**20,760,000.00**	

2015 年 3 月 19 日，东莞市可喜可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对本次挂牌前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合伙协议中约定做出锁定承诺，承诺自恩典科技挂牌之日起一年内，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

除上述安排外，股东所持股份无其他限售安排及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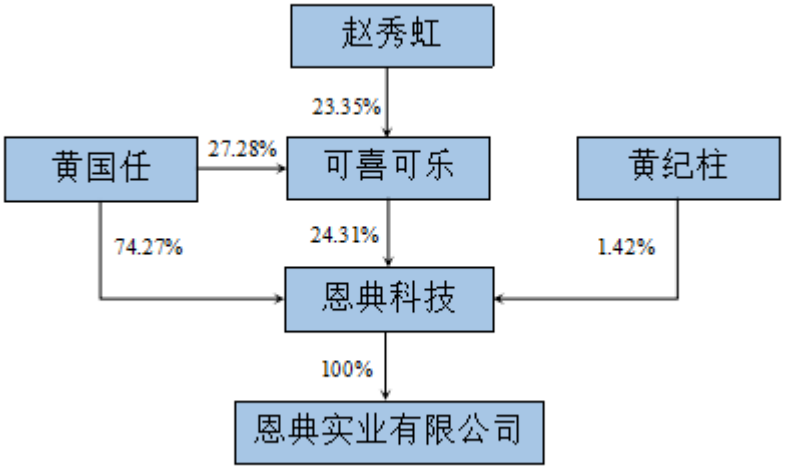

1、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恩典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香港新界荃湾海盛路 11 号 One Midtown38 楼 12 室
公司董事	黄国任
注册资本	HKD500,000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成立日期	2004 年 4 月 14 日
登记机关	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
登记证号码	34468387-000-04-15-0

根据香港郑兆驹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并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恩典实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恩典实业为依据香港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原香港法例第 32 章，下称“公司条例”）在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14 日在香港领取了香港公司注册处颁发的公司注册证书，公司注册证书编号为 894988。公司

从香港商业登记署领取了商业登记证，号码为 34468387-000-04-15-0，有效期至 2016 年 4 月 13 日；2015 年 8 月 14 日，商务部作出“同意备案”的核准意见并核发了商境外投资证第 4400201400345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批准文号为粤境外投资[2014]00300 号**；

（2）根据公司的组织章程大纲细则，公司成立时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 股，由黄国任持有。2014 年 4 月 16 日，公司增加配发股本款额 HKD499,999 元，黄国任获发 499,999 股。2014 年 12 月 29 日，黄国任将 1 股普通股转让给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2015 年 12 月 21 日，黄国任将公司 499,999 股普通股转让给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根据股东名册显示，公司现时的唯一股东为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持有 500,000 股普通股；

（3）公司成立时的首任董事为黄国任，且自公司成立时起一直未有董事变更的情况。经公司的唯一董事书面确认，公司除了董事职务外，并未设有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

（4）公司于 2012 年 3 月期间就欠款一事向“Sanmark Sources Limited”提出民事诉讼，经董事黄国任书面确认，该民事诉讼案件已完结。公司目前并没有任何重要诉讼事项，可导致该公司面临非自愿性终止服务。公司自设立至今合法规范经营，不存在受到经营方面行政处罚的情形。

（5）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国任曾投资、设立的境外公司恩典实业未违反当时境内个人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及投资审批的禁止性或强制性法律规定。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黄国任	自然人	15,700,000.00	**74.27**
2	可喜可乐	有限合伙企业	**5,140,000.00**	**24.31**
3	黄纪柱	自然人	300,000.00	**1.42**
合计			**21,140,000.00**	**100.00**

3、股东持有股份的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4、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黄国任与黄纪柱系父子关系，与赵秀虹系夫妻关系。黄国任持有可喜可乐27.28%的股权，赵秀虹持有可喜可乐 23.35%的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主要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黄国任与黄纪柱系父子关系，与赵秀虹系夫妻关系。黄国任现直接持有公司74.27%的股份，另外通过可喜可乐间接持有公司6.63%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80.90%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纪柱现直接持有公司1.42%的股份；赵秀虹通过可喜可乐间接持有公司5.68%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88.00%的股份，可以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构成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黄国任、黄纪柱和赵秀虹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对于公司经营过程中须经股东大会、董事会等机构决策的事项，须经各方事先协商并形成一致意见，并由各方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上根据各方达成的一致意见投票表决。就公司股东大会任何议案进行表决时，各方应确保各方持有的全部有效表决权保持一致行动。该约定合法有效、权利义务清晰、责任明确，在可预期期限内是稳定、有效存在的。

黄国任、黄纪柱和赵秀虹出具承诺：黄国任、黄纪柱与赵秀虹无任何股权代持关系。

综上，黄国任为公司控股股东，黄国任、黄纪柱和赵秀虹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且认定的依据充分、合法合规。

黄国任，男，1977 年 2 月 13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7 年 5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卓越企业总裁高级研修班。职业经历：1995 年 9 月至 1996 年 9 月就职于东莞翡翠皮件厂，担任设计研发部经理；1997 年 9 月至 2002 年 12 月就职于东莞市进达皮具制品厂，担任厂长；200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黄纪柱，男，1940 年 1 月 17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职业经历：1964 年 1 月至 1965 年 12 月就职于廉江市塘蓬镇那六小学，担任教师；1966 年 1 月至 1985 年 12 月就职于廉江市塘蓬镇前村尾村民委员会，担任会计；1986 年 1 月至 1988 年 10 月就职于廉江市塘蓬镇前村尾村民委员会，担任党支部书记；1988 年 11 月至 1995 年 5 月就职于廉江市长青水果场岭塘分场，担任红江橙指导员；1995 年 6 月至 1996 年 1 月就职于深圳市中国城国际娱乐会所，担任财务会计；1996 年 2 月至 2003 年 2 月就职于东莞市进达皮具制品厂，担任出纳员。2003 年 3 月至今一直是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的股东。

赵秀虹，女，1977 年 8 月 20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职业经历：1994 年 3 月至 1995 年 9 月就职于东莞翡翠皮件厂，担任采购助理；1995 年 9 月至 1996 年 6 月就职于东莞环球手袋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主任；1996 年 7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稽查组组长。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更，由黄国任、黄纪柱变更为黄国任、黄纪柱和赵秀虹，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2013.1.1-2014.12.31	2014.12.31-2015.3.20	2015.3.20-2015.7.1	2015.7.1-2015.7.10	2015.7.10-2015.12.28	2015.12.28至今
1	黄国任	90.00%	98.50%	98.75%	98.125%	**85.70%**	**80.90%**
2	黄纪柱	10.00%	1.50%	1.25%	1.875%	1.50%	**1.42%**
3	赵秀虹					6.00%	**5.68%**

据上述信息，报告期内，截至 2015 年 7 月 10 日，黄国任、黄纪柱系公司的第一、第二大股东，分别持有公司 98.125%、1.875%的股权；2015 年 7 月 10 日，可喜可乐通过增资持有公司 20.00%的股权，且赵秀虹通过可喜可乐间接持有公司 6.00%的股权，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黄国任直接持有公司 78.50%的股权，通过可喜可乐间接持有公司 7.20%的股权，合计持有公司 85.70%的股权，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纪柱直接持有公司 1.50%的股权。**2015.12.28 至今，可喜可乐通过再次增资持有公司 24.31%的股权，且赵秀虹通过可喜可乐间接持有公司 5.68%的股权；黄国任直接持有公司 74.27%的股权，通过可喜可乐间接持有公司 6.63%的股权，合计持有公司 80.90%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黄纪柱直接持有公司 1.42%的股权。**由于黄国任、黄纪柱和赵秀虹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因此，黄国任为公司控股股东，黄国任、黄纪柱和赵秀虹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的经营行为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后，公司的主营业务和经营策略未发生任何变化，因此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定的理由及依据充分、合法。

（三）除控股股东外，其他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股份质押情况
1	可喜可乐	有限合伙企业	**5,140,000.00**	**24.31**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5,140,000.00**	**24.31**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可喜可乐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东莞市可喜可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住所	东莞市茶山镇栗边村委会裕南路恩典公司办公楼二楼二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国任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14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3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3 月 19 日至长期
注册号	441900002386924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可喜可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在公司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类型
1	黄国任	董事长、总经理	140.20	27.28	货币
2	赵秀虹	董事	120.00	23.35	货币
3	张耀光		35.00	6.81	货币
4	邓瑞文		20.00	3.89	货币
5	张翼	董事	20.00	3.89	货币
6	郑乾		18.80	3.66	货币
7	谢丽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16.00	3.11	货币
8	张立波	董事、副总经理	15.00	2.92	货币
9	黄琼秀		15.00	2.92	货币
10	施月萍		13.00	2.58	货币
11	陈爱冯		8.00	1.56	货币
12	钟汝隆		8.00	1.56	货币
13	黄纪富		7.00	1.36	货币
14	赵秀霞		7.00	1.36	货币
15	朱厚达		6.00	1.17	货币
16	黄玉蓉		5.00	0.97	货币
17	胡秀兰		5.00	0.97	货币
18	罗明全		5.00	0.97	货币
19	曾家铿		5.00	0.97	货币
20	戴权		5.00	0.97	货币
21	黄琼英		5.00	0.97	货币
22	袁玉珍		4.00	0.78	货币
23	陈光华		3.00	0.58	货币
24	黄耀贵		3.00	0.58	货币
25	肖惠火		3.00	0.58	货币

26	门华伟		3.00	0.58	货币
27	张燕喜	监事会主席	3.00	0.58	货币
28	黄国维	监事	3.00	0.58	货币
29	任占稳		3.00	0.58	货币
30	苏石权		2.00	0.39	货币
31	王启英		2.00	0.39	货币
32	谭亚富		1.00	0.19	货币
33	黄文琴		1.00	0.19	货币
34	张进进		1.00	0.19	货币
35	赵汉强		1.00	0.19	货币
36	赖华忠		1.00	0.19	货币
37	王国娥		1.00	0.19	货币
合计			514.00	100.00	—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四）公司的历史沿革及股本形成、变化情况

1、2003 年 3 月，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3 年 3 月 3 日，黄国任、黄纪柱共同签署《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投资设立恩典有限，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皮具制品。黄国任、黄纪柱分别以货币的形式出资 45.00 万元、5.00 万元，分别持有恩典有限 90.00%、10.00%的股权。

2003 年 3 月 13 日，东莞市正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东正所验字（2003）0297 号），对恩典有限设立时的出资进行审验，截至 2003 年 3 月 10 日止，恩典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全部出资 50.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3 年 3 月 27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441900201339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黄国任，注册地址为：东莞市茶山镇增埗村麒麟城工业区。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皮具制品。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任	45.00	90.00	货币
2	黄纪柱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	

2、2006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6 年 7 月 12 日，恩典有限召开股东会，公司股东一致作出如下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 万元，股东黄国任增资人民币 225.00 万元，其中 1,554,051.67 元以货币方式出资，695,948.33 元以利润转投资方式出资，股东黄纪柱增资人民币 25.00 万元，其中 172,672.41 元以货币方式出资，77,327.59 元以利润转投资方式出资。变更后黄国任出资 2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00%，黄纪柱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并同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6 年 7 月 14 日，广东正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东正所验字（2006）0524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7 月 5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黄国任、黄纪柱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250.00 万元整，其中，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726,724.08 元，以利润转投资出资人民币 773,275.92 元。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300.00 万元，其中，黄国任累计出资 2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黄纪柱累计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2006 年 8 月 3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了上述增资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任	270.00	90.00	货币+利润转投资
2	黄纪柱	30.00	10.00	
合计		**300.00**	**100.00**	

3、2014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 年 12 月 18 日，恩典有限召开股东会，公司股东一致作出如下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0 万元，新增部分由股东黄国任认缴

1,70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黄国任以货币出资 1,970.00 万元，总认缴出资 1,970.00 万元，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黄纪柱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总认缴出资 30.00 万元，已在 2006 年 7 月 5 日前缴足，并同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4 年 12 月 25 日，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莞验字（2014）018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4 年 12 月 24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黄国任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2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500.00 万元，其中，黄国任累计实缴出资 470.00 万元，黄纪柱累计实缴出资 30.00 万元。

2015 年 3 月 10 日，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莞验字（2015）001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3 月 9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黄国任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48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980.00 万元，其中，黄国任累计实缴出资 950.00 万元，黄纪柱累计实缴出资 30.00 万元。

2015 年 3 月 13 日，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莞验字（2015）001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3 月 12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黄国任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47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1,455.00 万元，其中，黄国任累计实缴出资 1,425.00 万元，黄纪柱累计实缴出资 30.00 万元。

2015 年 3 月 21 日，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莞验字（2015）002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3 月 19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黄国任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54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000.00 万元，其中，黄国任出资 1,97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98.50%，黄纪柱出资 3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50%。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了上述增资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任	1,970.00	98.50	货币
2	黄纪柱	30.00	1.50	
合计		**2,000.00**	**100.00**	

本次增资股东按照其增资比例分四次实缴，因此出具了四次验资报告，符合《公司法》及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2015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3 月 15 日，恩典有限召开股东会，公司股东一致作出如下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元增加至 2,400.00 万元，新增部分由股东黄国任认缴 40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黄国任以货币出资 2,370.00 万元，总认缴出资 2,370.00 万元，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黄纪柱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总认缴出资 30.00 万元，已在 2006 年 7 月 5 日前缴足，并同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5 年 3 月 27 日，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莞验字（2015）002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3 月 25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黄国任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400.00 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400.00 万元，其中，黄国任出资 2,37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98.75%，黄纪柱出资 3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25%。

2015 年 3 月 20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了上述增资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任	2,370.00	98.75	货币
2	黄纪柱	30.00	1.25	
合计		**2,400.00**	**100.00**	

5、2015 年 7 月，有限公司减资

2015 年 5 月 4 日，恩典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至 1,600.00 万元，减少的 800.00 万元出资为股东黄国任对公司的出资。减资完成后，黄国任出资 1,57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98.125%，黄纪柱出资 3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875%，并同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5 年 5 月 6 日恩典有限在《东莞日报》公告了减资事项，在《公司法》规定的时间内，恩典有限未接到债权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2015 年 7 月 28 日，东莞市信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莞信成验字（2015）第 0023 号《验资报告书》，验证截至 2015 年 7 月 27 日，公司已减少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600.00 万元。

2015 年 7 月 1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了上述减资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任	1,570.00	98.125	货币
2	黄纪柱	30.00	1.875	
合计		**1,600.00**	**100.00**	

6、2015 年 7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7 月 6 日，恩典有限召开股东会，公司股东一致作出如下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1,60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0 万元，新增部分由股东可喜可乐认缴 40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黄国任以货币出资 1,570.00 万元，总认缴出资 1,570.00 万元，已在 2015 年 3 月 25 日前缴足，黄纪柱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总认缴出资 30.00 万元，已在 2006 年 7 月 5 日前缴足，可喜可乐以货币出资 400.00 万元，总认缴出资 400.00 万元，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并同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5 年 7 月 28 日，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莞验字（2015）007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7 月 27 日止，公司已收

到股东可喜可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400.00 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000.00 万元，其中，黄国任出资 1,57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78.50%，黄纪柱出资 3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50%，可喜可乐出资 40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20.00%。

2015 年 7 月 10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了上述增资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任	1,570.00	78.50	货币
2	可喜可乐	400.00	20.00	
3	黄纪柱	30.00	1.50	
合计		**2,000.00**	**100.00**	

6、2015 年 12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出具的天健审〔2015〕7-346 号《审计报告》，确认恩典有限截止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 20,680,540.02 元。

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出具的开元评报字[2015]552 号《评估报告》确认恩典有限截止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值为 2,513.57 万元。

2015 年 11 月 2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关于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确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5〕7-346 号《审计报告》以及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开元评报字[2015]552 号《评估报告》；同意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5〕7-346 号《审计报告》，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 20,680,540.02 元折合股份 2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设立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股份公司”），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00.00 元，净资产折股余额 680,540.02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

2015 年 11 月 20 日黄国任、可喜可乐、黄纪柱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全体发起人同意采取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形式，全体股东同意以在审计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20,680,540.02 元为依据进行折股，折合成 2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壹元人民币，剩余部分 680,540.02 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股本为 20,000,000.00 股。

根据东莞市德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德正验字（2015）第 A6300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已收到全体恩典有限发起人以其拥有的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关于审议变更设立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审议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关于审议<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选举黄国任、赵秀虹、张立波、谢丽、张翼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张燕喜、黄国维为股份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李正伟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 年 12 月 28 日，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749152495G 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国任，住所为：东莞市茶山镇粟边村裕南路，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服装及辅料、鞋帽及布衣制品、皮衣皮具制品，箱包、手袋、五金制品；从事皮具设计及皮具制作相关技能咨询服务；设立研发机构，研究开发皮具制品、服装、箱包、手袋；从事服装及辅料、鞋帽、皮衣皮具及配件、箱包及半成品箱包以及配件、手袋及配件、五金制品的批发、佣金代理、咨询、售后服

务及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任	15,700,000.00	78.50	净资产
2	可喜可乐	4,000,000.00	20.00	
3	黄纪柱	300,000.00	1.5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7、2016 年 2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2 月 15 日,恩典科技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作出如下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元增加至 2,114.00 万元,股东可喜可乐增资人民币 419.52 万元,其中 114.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305.52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变更后黄国任股本总额 1,5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4.27%,可喜可乐股本总额 51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4.31%,黄纪柱股本总额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42%,并同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签订的《认购合同》中,主要对认购股份数量、认购方式、支付方式、生效条件、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等作了约定,协议当事人主体资格均合法有效,当事人意思表示真实、自愿,且协议内容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社会公共利益,其协议真实、合法、有效。

根据本次增资签订的《认购合同》并经核查,本次增资的对象可喜可乐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的股票,不存在以非现金资产认购公司股票的情形。公司、原股东与增资对象签署的《认购合同》中不存在涉及业绩对赌、股权回购、优先权等的特殊条款。

公司本次增资前股东为 3 名,其中包括自然人股东 2 名,法人股东 1 名;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仍为 3 名,其中包括自然人股东 2 名,法人股东 1 名。公司本次增资后累计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定向发行的条件。

2016 年 2 月 25 日，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天健莞验字 2016（0019）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已收到东莞市可喜可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缴纳的人民币 2,450,000.00 元，其中实收资本为 665,665.00 元，资本公积金为 1,784，335.00 元，公司变更后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665,665.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0,665,665.00 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97.76%。

2016 年 3 月 2 日，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天健莞验字 2016（0022）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3 月 1 日，公司已收到东莞市可喜可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缴纳的人民币 1,745,200.00 元，其中实收资本为 474,335.00 元，资本公积金 1,270,865.00 元，公司变更后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140,000.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1,140,000.00 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2016 年 3 月 11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了上述增资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恩典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国任	15,700,000.00	74.27	净资产
2	可喜可乐	5,140,000.00	24.31	净资产+货币
3	黄纪柱	300,000.00	1.42	净资产
合计		21,140,000.00	100.00	

可喜可乐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三)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节本情况”相关内容。

经核查《关于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书面调查表》，可喜可乐的工商登记档案、《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并经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网站信息，可喜可乐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亦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其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办理登记备案手续。

综上，主办券商、律师认为，公司在新三板挂牌申请审核期间的增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增资认购对象、增资程序、增资协议、认购合同均真实、合法、有效，增资完成后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增资合法合规。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主办券商、律师通过核查公司历次出资的验资报告及打款凭证确认：恩典有限自有限公司设立起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其历次出资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货币的形式实缴出资，并进行了合法验资，且历次出资真实，无瑕疵。公司出资履行程序及股东出资方式与比例合法、合规。公司的设立、变更住所、变更经营范围、历次增资、减资、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合法、合规。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现象，股权无潜在纠纷，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份发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黄国任，董事长，男，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 三、（二）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赵秀虹，董事，女，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 三、（二）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张立波，董事，男，1976 年 4 月 14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职业经历：1997 年 8 月至 2004 年 9 月就职于中山佳宁皮具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生产部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担任事业部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谢丽，董事，女，1979 年 11 月 3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7 月毕业于河南省开封行政学院微机财会专业，大专学历。职业经历：

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10 月就职于广州市川奇科技工业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3 年 11 月至 2009 年 12 月就职于增城市横沙纸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09 年 12 月至 2012 年 6 月就职于东莞一化精密注塑模具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系长；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历任财务主任、财务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张翼，董事，男，1993 年 1 月 7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职业经历：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从事自由职业；2015 年 8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私人定制项目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张燕喜，监事会主席，男，1983 年 3 月 15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7 月毕业于阳江职业技术学院小学理科教育专业，大专学历。职业经历：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7 月就职于茂名市新垌中学，担任中学教师；2007 年 8 月至 2009 年 9 月就职于东莞市金泰隆贸易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就职于东莞市怡运制衣厂，担任人事部主任；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管理部主任。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李正伟，职工代表监事，男，1985 年 8 月 21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职业经历：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就职于东莞盛发制衣有限公司，担任仓库主管；2008 年 1 月至 2011 年 3 月就职于东莞寮步升翔手袋厂，担任物控主管；2011 年 4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担任审计专员。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黄国维，监事，男，1987 年 4 月 18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5 月毕业于卡普顿大学市场营销专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2012 年 8 月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 Canada Wowtv Media，担任广告销售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就职于 Zion Building Suppliers，担任物控经理；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担任业务员。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黄国任，总经理，男，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 三、（二）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张立波，副总经理，男，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四、（一）公司董事”相关内容。

谢丽，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女，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四、（一）公司董事”相关内容。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黄国任	董事长、总经理	15,700,000.00	1,402,000.00	17,102,000.00	74.27	6.63	80.90
赵秀虹	董事		1,200,000.00	1,200,000.00		5.68	5.68
张立波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0.00	150,000.00		0.71	0.71
谢丽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160,000.00	160,000.00		0.76	0.76
张翼	董事		200,000.00	200,000.00		0.95	0.95
张燕喜	监事会主席		30,000.00	30,000.00		0.14	0.14
李正伟	职工代表监事						
黄国维	监事		30,000.00	30,000.00		0.14	0.14
合计		15,700,000.00	3,172,000.00	18,872,000.00	74.27	15.01	89.28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5〕7-346 号《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5.8.31	2014 年度 /2014.12.31	2013 年度 /2013.12.31
营业收入（万元）	7,045.18	6,261.76	4,728.29
净利润（万元）	-10.42	231.86	156.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42	231.86	156.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3.86	95.00	86.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3.86	95.00	86.98
毛利率(%)	15.87	20.56	18.41
净资产收益率(%)	-0.60	77.86	157.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51	23.03	87.7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66	4.46	7.10
存货周转率(次)	3.40	6.13	13.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77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77	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906.03	1,560.52	207.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95	3.12	0.69
总资产（万元）	5,236.47	6,311.59	5,044.7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68.05	607.80	296.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68.05	607.80	296.59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3	1.23	0.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1.23	0.61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71.69	91.22	94.45
流动比率	0.67	0.61	0.42
速动比率	0.29	0.46	0.35

相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①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j×Mj÷M0±Ek×Mk÷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②基本每股收益=P0÷S

S=S0＋S1＋Si×Mi÷M0– 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③每股净资产＝年度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年度末股份总数

六、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
项目负责人	罗秋红
项目小组成员	张艳辉、吕明超、吴玉锋
联系电话	0769-22110317
传真	0769-22118607
（二）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 1001 号公交大厦 10、17 楼
项目负责人	夏蔚和
经办律师	尚宏金、涂成洲
联系电话	0755-61391668
传真	0755-61391669
（三）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住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9 楼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雯宇、李剑平
联系电话	020-37600380
传真	0571-88216999
（四）资产评估机构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院 1-4 号楼 B 座 15 层-15 B
法定代表人	胡劲为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佑民、李宁
联系电话	010-62143639
传真	010-62156158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箱包与皮具的广东省民营科技企业，主要从事箱包的OEM/ODM业务及包袋的高级定制服务，同时公司还从事自有品牌包袋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长期致力为广大时尚品牌箱包商提供OEM/ODM加工服务，历年来为美国著名品牌迪士尼、新秀丽，意大利高端品牌兰博基尼 (Lamborghini)，法国奢侈品牌蔻依Chloe，日本YONEX、Kenzo和高尔夫（Callaway）等国际知名品牌提供OEM/ODM代工服务，在业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公司在巩固原有OEM/ODM业务基础上，依托丰富的代工经验，积极介入垂直电商领域，大力发展自主品牌产品及箱包定制业务，全面发展，不断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控股子公司恩典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恩典”）的经营范围：一般贸易。报告期内子公司主要从事各种包袋产品的贸易出口业务，其中部分包袋产品直接从母公司采购。

（二）主要产品

公司生产的箱包产品按材质分包括真皮包、PU包、尼龙包、PVC包、帆布包等，按功能可划分为双肩背包、单肩包、电脑包、手提袋、手抓包、化妆包、钱包、腰包等。公司的主要产品如下表：

产品系列	产品类别	图片	功能简介

双肩背包	旅行背包		透气背垫加生理曲线背负系统设计，具有良好的抗震导流系统，均衡背包对脊椎的压力，透气而不凝汗，不磨损衣物，适宜登山、徒步、旅游、日常背包。
	儿童背包		采用高档防水.耐磨牛津布制作，内部隔层袋，外加一个副主袋可分装各种学生用品，双肩带内置 6mm 柔软珍珠棉，可有效减轻负重，使用舒适。颜色可根据需要自行搭配。
	商务背包		专为商务人士设计。奢华质感配以舒适背板和肩带，舒适人体工学设计，减缓背部和双肩压力；超大容量，方便取放各种办公文件；采用沉稳大地色系，简洁而又时尚；均匀工整车线，针针细密，持久耐用，细节处彰显品牌的魅力。

单肩包	男士单肩包		此包可单肩背跨，也可手提，携带方便。外用尼龙面料，做工精细，防泼水；内部配上涤纶材质里布，具有强度高，耐磨性佳，不易撕裂磨损优点；包身细节之处设计合理、外观时尚，包身有多个夹层、袋，可放置文件、手机、平板、证件等物品。
	女士斜挎包		该包做工细腻，质地柔软，选用头层牛皮配合高档五金；采用进口高密度缝纫机车线工艺技术，勾画出精美线条；高品质内衬，兼修里外品质；毕加索名画归纳设计，尽显优雅贵族气质。
电脑包	——		设计庄重大方、灵气中显时尚，包身防水、耐磨，里子布结实耐用，立体多功能袋的设计，专用电脑内袋可放 10 到 14 寸手提电脑，1.5 寸加宽肩带可自行调节尺寸长短，可拆卸式挂钩设计，携带使用非常方便。
其他	手提包		覆盖了各类牛皮、质感漆皮、优质超纤等多样化材质，独特精心的设计与搭配，凸显时尚品位。

	钱包/手抓包		设计高雅，线条流畅，采用上乘的用料，高质量的工艺水准，人性化设计，合理布局结构，让小小的钱包也蕴含足够的储存空间，时尚、简洁、耐用。
	工具包		根据客户特定要求，定制各种工具包，包括电子仪器工具包、医疗工具包、储物工具包、电工工具包等
	腰包		此包细节之处设计合理、时尚，包身防水、耐磨，里子布结实耐用，正面、侧面有多个夹层、袋，可放置手机、证件、钱包等物品并得到保护。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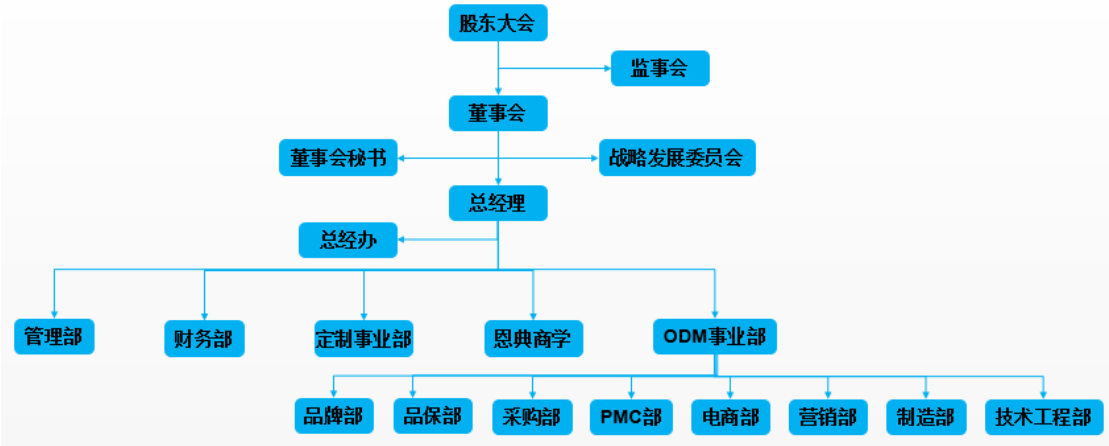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流程

1、采购流程

公司物料采购均由自身直接订购，采购部依据物控部所出的《订单物料汇总表》，经过询价、比价、议价后，选定合格供应商，然后于采购时减掉经仓库部填写库存并经品保部确认可用库存量后再行发出订购单，订购单传送供应商后，需与供应商确认是否收到，且需在1天内要求供应商签回交期，采购员会一直跟踪采购订单到收货，然后品保部负责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方可入库，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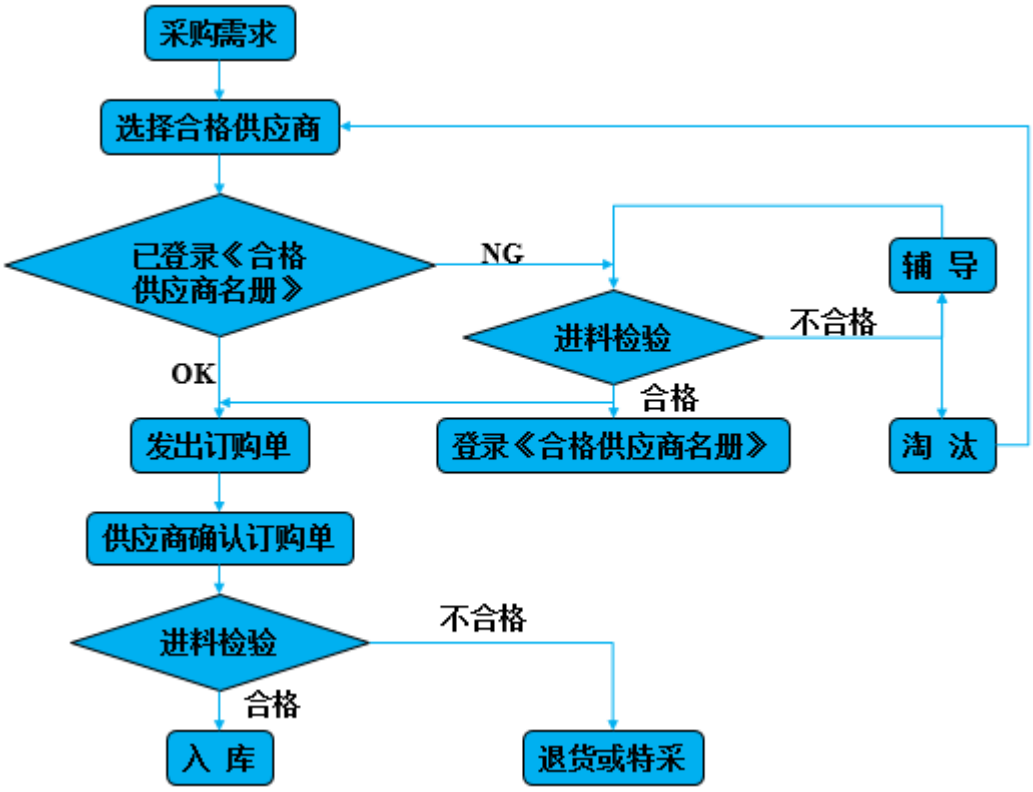

2、产品开发流程

公司产品开发一般过程为：公司接到客户订单，会针对客户提出的具体产品性能参数、技术标准要求，进行项目立项，编制项目立项方案，公司各相关部门对方案的可行性进行研讨，并制定详细研发方案，经过论证后编制项目研发计划和具体的实施方案，设计方案完成后进行评审和反复验证与整改，最终确认设计研发方案。

产品设计和开发流程	责任部门	相关文件、记录
设计和开发项目的来源	业务部	《设计开发任务书》
策划设计和开发	技术工程科	《设计开发计划书》
输入设计和开发信息	技术工程科	《设计开发输入清单》
输入评审	研发部、品保部、营销部	
设计和开发的输出	技术工程科	《设计开发输出清单》
设计和（或）开发的评审	技术工程科/品保科	《设计开发评审报告》
设计和（或）开发的验证	技术工程科	《设计开发验证报告》

设计和（或）开发的确认	业务部/客户	《产品承认书》
调整设计和开发方案	业务部/技术工程科	《工程变更通知书》
文件归档	技术工程科	——

3、生产流程

（1）尼龙料袋及 PVC 袋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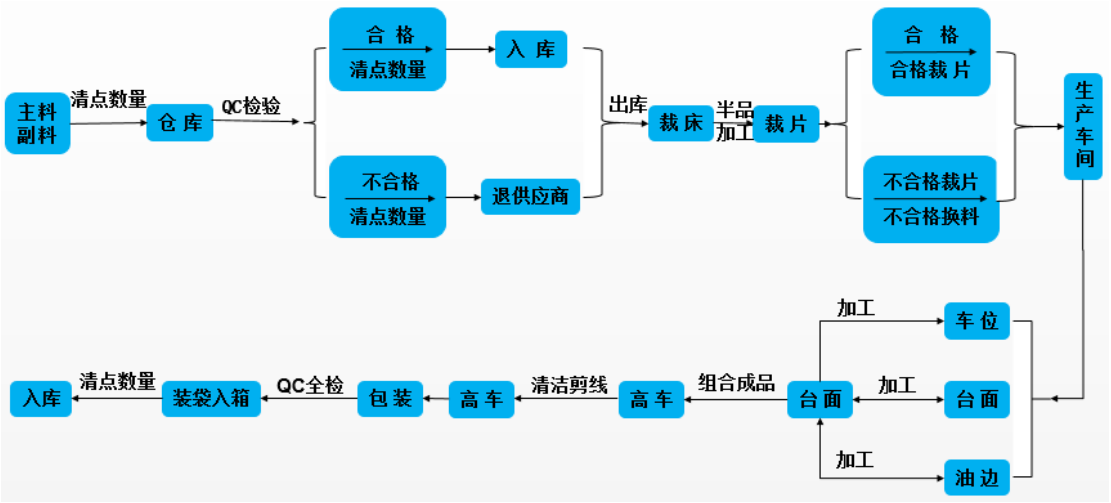

（2）真皮袋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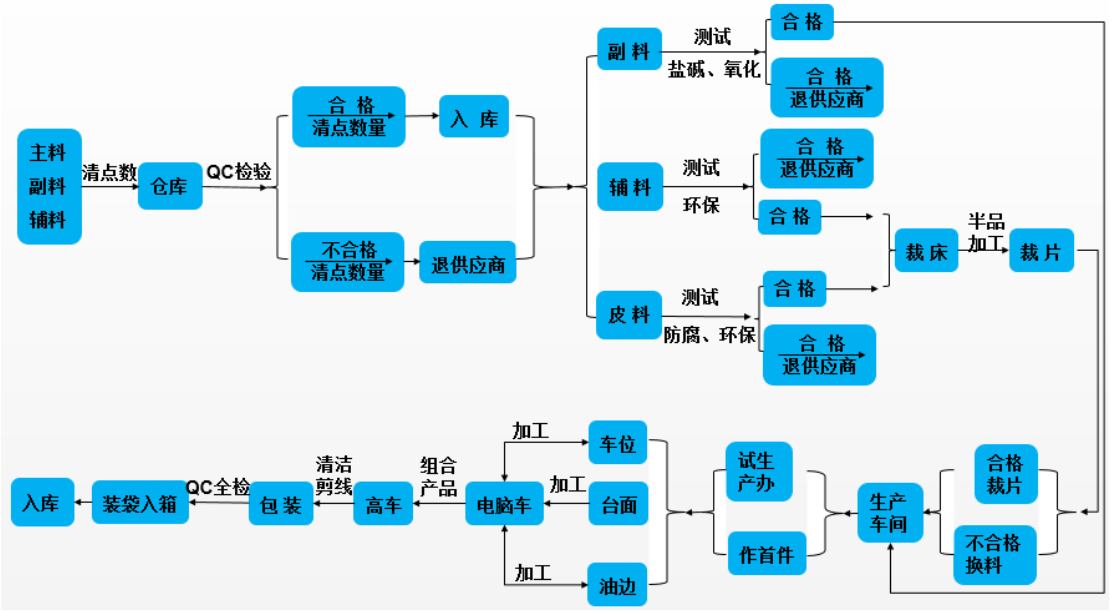

4、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部下设 OEM 部和电商部，分别负责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的开拓和维护。对于 OEM/ODM 客户，公司销售部会对有初步意愿之客户进行拜访，征询客户对工厂、产品之要求，了解客户作业流程特性，并负责接待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的客户或其委托第三方，在通过客户认证后销售部与客户进一步洽谈合作具体事项。对于公司自主品牌的销售，销售部会根据客户下单量、交期、材质等向客户报价，然后将订单录入 ERP 系统，由生管部组织生产计划。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技术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箱包产品的设计、加工及销售，主要为国内外品牌箱包商和贸易商提供 OEM/ODM 加工服务和自主品牌产品销售，公司服务的主要技术含量源于公司十多年箱包代工所积累的经验和资源，具体体现在产品创意设计能力和资源整合能力。

在产品设计方面，消费者对箱包产品的追求，已经渐渐的从单纯追求功能诉求、使用价值等等初步阶段，逐渐上升到对产品的美感、时尚感以及品质感等等层次上来，因此产品设计尤为重要。公司设计团队拥有多年的从业经验，为国内外众多一线品牌如 TARGUS、迪士尼、意大利 TUCANO 和 VERSACE、Ferrari LAMBORGHINI(兰博基尼)、法国奢侈品 chloe、托卡诺、YONEX、KENZO、callaway 提供 ODM 服务，熟悉名牌箱包的设计思路和风格，对市场流行趋势有着较为准确的判断，同时公司产品设计具有很强的独创性，可以将动漫、传统文化、科技融入设计中，产品款式新颖时尚。

资源整合方面，公司长期从事箱包行业的生产，对箱包运营有着深刻透彻的理解，能够高效地整合内部资源，合理分配人、机、料，实现生产工艺的最优化，使用较少的人工，并在保证包袋高品质前提下，使得材料损耗率降到较低的水平，同时公司长期经营活动中积累了大量的供应商资源，充分议价将采购成本控制在极低的水平，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服务，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二）产品和服务的可替代性

箱包是一种快消、时尚性产品，除了基础的品质要求外，最重要的是产品精美的外观设计同时契合市场流行主题。公司已建立以董事长黄国任为核心的产品设计团队，黄国任先生曾担任中国皮革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广东省皮具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广州花都狮岭皮具创意精英协会会长，在业界具有较高的名望，率领团队多次在国内设计大赛获得大奖，包括 2008、2009 年前后两次获得“真皮标志杯”特等奖，2010 年获得“真皮标志杯”女包类设计大赛金奖，公司设计能力也得到为数众多的国际知名箱包品牌企业如新秀丽的认可，公司设计团队熟悉一线品牌设计风格，精准把握市场流行主题，能够快速响应客户多样化、个性化需求，同时相比业内其他公司，公司的产品具有较高的性价比优势，与新秀丽等的 OEM/ODM 代工关系非常稳定，产品和服务的可替代性较低。公司还将不断创新，运用更多新材料，融入更多流行元素到产品中，增强产品竞争力，并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减少产品为后来者仿制的风险。

（三）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主要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2,157,778.07 元。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证号	坐落	用途	使用权面积（m^2）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东府国用（2009）第特 41 号	东莞市茶山镇粟边村	工业用地	8000	出让	2059 年 2 月 15 日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专利权

公司拥有 5 项专利，包含 1 项为发明专利、2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2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号	取得时间	有效期限

1	一种用于合成革的水性聚氨酯乳液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原始取得	2008100261754	2012/5/9	20 年
2	一种包具	实用新型	继受取得	2009202639137	2010/10/27	10 年
3	一种包具	实用新型	继受取得	2010201331672	2011/3/30	10 年
4	女装时款袋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2009302593302	2010/11/24	10 年
5	公文包（BF110020）	外观设计	继受取得	2013304077973	2014/2/12	10 年

3、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证书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e·Both	5904544	第 3 类	2009 年 12 月 21 日 -2019 年 12 月 20 日	转让取得
2		5904556	第 9 类	2010 年 06 月 07 日 -2020 年 06 月 06 日	转让取得
3	e·Both	6748707	第 18 类	2011 年 12 月 7 日 -2021 年 12 月 06 日	转让取得
4	愛·相依	12785253	第 18 类	2014 年 12 月 14 日 -2024 年 12 月 13 日	转让取得
5	e·Both	5904559	第 18 类	2010 年 02 月 07 日 -2020 年 02 月 06 日	转让取得
6	伊杜波西	5904558	第 18 类	2010 年 02 月 07 日 -2020 年 02 月 06 日	转让取得
7	e·Both	6748706	第 35 类	2010 年 07 月 21 日 -2020 年 07 月 20 日	转让取得
8	ENDR	6769624	第 35 类	2013 年 12 月 07 日 -2023 年 12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9	ENDR 恩博士	5232289	第 18 类	2010 年 01 月 07 日 -2020 年 01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5、公司所注册的域名

序号	域名	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恩典皮具.com	www.恩典皮具.com	——	2015-03-26	2018-03-26
2	baggrace.com	www.baggrace.com	——	2015-09-24	2020-09-24
3	dzbag.net	www.dzbag.net	——	2015-07-15	2016-07-15

4	endianbag.com	www.endianbag.com	——	2015-05-25	2020-05-25
5	ed1997.com	www.ed1997.com	粤 ICP 备 13088735 号-5	2014-12-25	2017-12-25

（四）公司及产品的资质、荣誉情况

1、公司业务许可

公司经营业务不需要业务许可，公司尚未取得任何特殊业务许可。

2、资质情况

序号	资质名称	编号	颁发单位	颁发日期/有效期
1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CN14/30523	SGS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7 年 4 月 30 日
2	SA8000:2008	HK14/00266	SGS	2014 年 10 月 27 日-2017 年 10 月 26 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物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4419960318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2014 年 1 月 24 日-长期
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表	0156945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广东东莞）	2012 年 12 月 18 日（发证日期）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	【2004】粤外经贸发登记字第 539 号	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	2004 年 6 月 8 日（发证日期）

3、公司及产品荣誉

公司在长期的经营实践中，获得了多项奖励与荣誉。近期获得的主要奖励和荣誉如下：

时间	获得荣誉	颁布机构
2008 年 10 月	2008 年“真皮标志杯”中国皮具设计大奖赛 特等奖	中国皮革协会
2009 年 4 月	2009 年中国箱包优秀品牌	中国皮革协会
2009 年 10 月	2009 年“真皮标志杯”中国皮具（箱包类）设计大赛 特等奖	中国皮革协会
2009 年 10 月	2009 年荣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60 周年成就展》贡献奖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010 年 12 月	2010 年“真皮标志杯”中国皮具（箱	中国皮革协会

	包类）设计大赛 女包类 金奖	
2011 年 3 月 4 日	东莞市民营科技企业认定书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12 年 4 月	2012 中国箱包优秀品牌	中国皮革协会
2012 年 9 月 7 日	广东省民营科技企业认定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3 年	广东省皮具行业协会“核心企业”	广东省皮具行业协会
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7 月	广东省电子商务协会会员单位	广东省电子商务协会第三届理事会

（五）主要固定资产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分类汇总如下表：

项目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4,961,918.76	32,274,905.98	92.31%
机械设备	3,689,763.87	2,219,368.87	60.15%
其他设备	605,243.60	114,510.78	18.92%
合计	**39,256,926.23**	**34,608,785.63**	**88.16%**

2、主要房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主要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权证号	建筑面积（m^2）	坐落	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3300592272 号	2936.57	东莞市茶山镇粟边村	非住宅（办公楼）	自建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3300592273 号	3931.91	东莞市茶山镇粟边村	住宅	自建	
3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3300592274 号	7261.46	东莞市茶山镇粟边村	非住宅（工业）	自建	

（六）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 333 人。员工年龄、司龄、工作岗位、学历结构等情况分别如下：

1、按照年龄划分

按年龄划分			图示
年龄	人数	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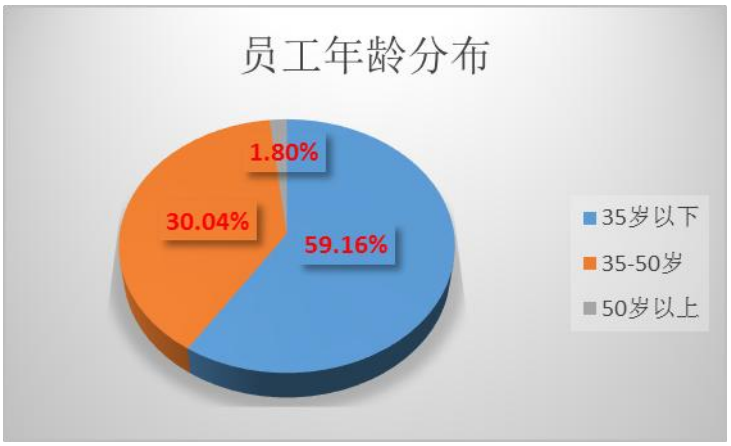
35 岁以下	197	59.16	
35-50 岁	130	39.04	
50 岁以上	6	1.80	
合计	**333**	**100.00**	

2、按照司龄划分

按司龄划分			图示
司龄	人数	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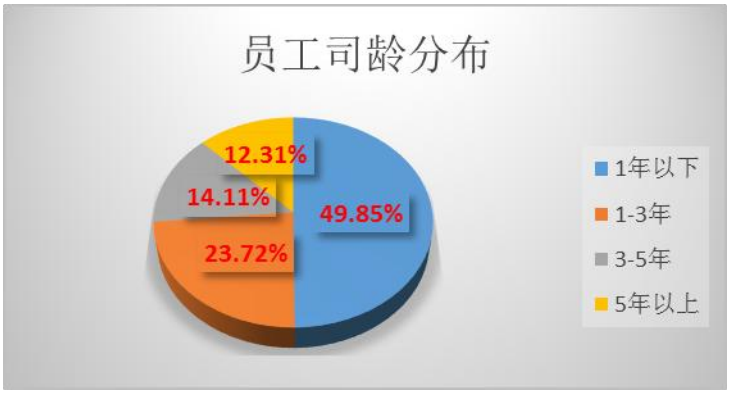
1 年以下	166	49.85	
1-3 年	79	23.72	
3-5 年	47	14.11	
3 年以上	41	12.31	
合计	**333**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按工作岗位划分	图示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6	1.80
销售人员	22	6.61
生产、品管人员	247	74.17
技术人员	24	7.21
财务人员	4	1.20
其他	30	9.01
合计	**333**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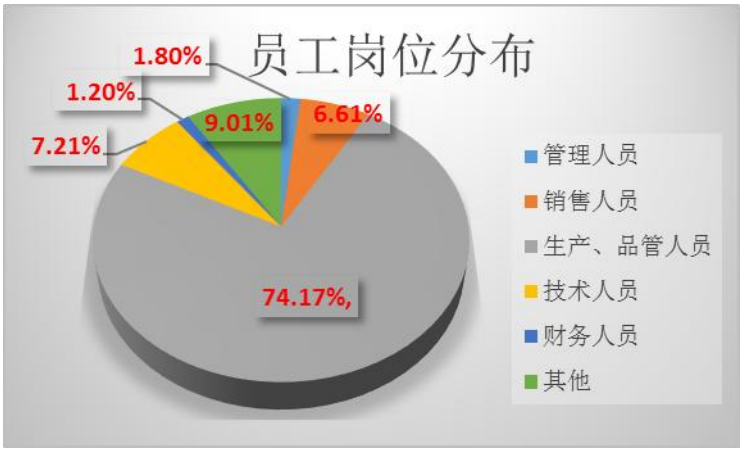

4、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按学历划分			图示
学历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	9	2.70	
大专	15	4.50	
高中/中专	46	13.81	
初中及以下	263	78.98	
合计	**333**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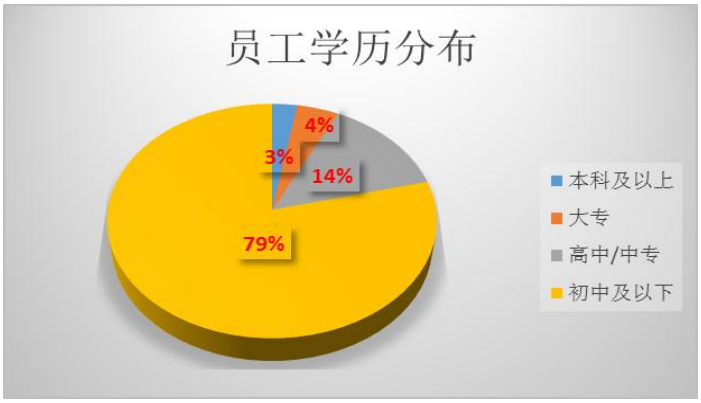

（七）研发部门及核心技术人员

1、公司自成立以来重视产品设计和生产技术的研发工作，在组织框架和人员配备方面为研发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充分保障。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研发人员有 24 人，占总人数的 7.21%。

2、为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为稳定关键技术人员，将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团队凝聚力；为其提供充分的发展空间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以激发他们的工作热情；致力于营造和谐的工作氛围，增强其认同感和归属感。

四、业务基本情况

（一）收入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双肩背包、单肩包、电脑包及其他箱包产品的销售。具体如下：

主营业务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0,450,588.92	100.00	62,514,961.50	99.84	47,180,640.73	99.78
其他业务收入	1,200.00	0.00	102,613.33	0.16	102,280.00	0.22
合 计	**70,451,788.92**	**100.00**	**62,617,574.83**	**100.00**	**47,282,920.73**	**100.00**

1、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主营业务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双肩背包	61,319,118.79	87.04	45,864,783.94	73.37	8,449,413.88	17.91
单肩包	115,677.26	0.16	1,324,625.21	2.12	3,363,670.40	7.13
电脑包	2,241,795.47	3.18	5,144,632.90	8.23	16,225,441.41	34.39
其他	6,773,997.40	9.62	10,180,919.45	16.29	19,142,115.04	40.57
合计	**70,450,588.92**	**100.00**	**62,514,961.50**	**100.00**	**47,180,640.73**	**100.00**

2、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境内	61,631,405.76	87.48	47,657,981.79	76.23	26,899,974.59	57.01
境外	8,819,183.16	12.52	14,856,979.71	23.77	20,280,666.14	42.99
合计	**70,450,588.92**	**100.00**	**62,514,961.50**	**100.00**	**47,180,640.73**	**100.00**

（2）公司国内外销售产品型号、价格、信用条件

公司国内外销售产品型号、价格方面差异较大，可比性不强，原因是公司以ODM为主，OEM为辅。ODM方面，公司自行设计产品，提供样品供客户选款后进行批量生产，按与客户签订的协议规定，不同客户甚至不同批次的产品型号、规格均不同，同一型号只能供某一客户使用；OEM方面，由客户提供样品，公司试产达标后进行批量生产。该两种模式，不同客户、同一客户不同订单的产品型号均有较大差别，不具有可比性；价格方面，公司按成本加成一定的利润率定价，因此，内外销产品因客户的不同、订单的不同而不具有可比性。

信用条件方面，内销业务的合同付款条款一般是无定金，月结60天或105天；电商渠道付款条件是30%、70%，即预付款30%，出货待验收合格后付70%；外销业务采用出口贸易合同的操作方式，付款条款两种：一种是电汇（T/T)：预付30%，公司拿到海运提单后，传真给客户，再由买家电汇70%，第二种是信用证（L/C）60天。

（3）汇率变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境外销售均以美元结算，主要出口国家及地区如下：

单位：美元

国家/地区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日本	450,848.04	115,815.74	681,497.92
香港	76,697.48	80,128.01	80,556.90
比利时	156,292.80	591,325.90	56,820.00
意大利	320,700.00	837,334.43	1,468,575.74
美国	370,950.00	623,479.04	910,378.67
台湾	24,500.00	26,280.00	49,200.00
委内瑞拉		94,200.00	
加拿大		83,927.33	
合计	1,399,988.32	2,452,490.45	3,247,029.23

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公司出口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2.99%、23.77%、12.52%，发生的汇兑损失分别为182,910.96元、

68,828.69 元、43,499.55 元，汇兑损失占同期净利润比重分别为 11.71%、2.97%和-41.75%。

公司近年来业务重点在国内，为集中利用产能，提高生产效率，实现规模效应，减少了国外零散客户订单，使得出口收入占比逐年下降，出口业务对公司利润贡献率降低，汇兑损失影响较小，因此，公司目前主要通过产品定价上多预留一定利润空间来应对汇率变动风险，未来将尝试与客户用人民币结算、采取外汇套期保值等应对措施防范汇率变动风险不会对公司营运资金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二）销售情况

2015 年 1-8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分别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2.53%、91.97%和 85.86%。其中对新秀丽的营收比重分别为 76.71%、72.60%和 44.43%，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是公司所提供的 OEM/ODM 代工业务特性和公司处于快速成长期大客户战略共同导致的，一方面客户选定 OEM/ODM 供应商时要求公司能够在短时间内完成客户多样化、个性化产品的设计，持续稳定的提供大量可靠品质的产品；另一方面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期，2014 年公司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48.64% ，由于公司与新秀丽前期合作愉快，双方的合作进一步深入，业务订单大幅增多，从而造成短期内对新秀丽的收入快速增长，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015 年 1-8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54,044,353.16	76.71
2	广州宝历工艺品实业有限公司	6,217,948.74	8.83
3	CORP.MUTO GIKEN	2,100,503.58	2.98
4	VUGA LLC	1,713,799.48	2.43
5	PROMECO N.V.	1,112,350.62	1.58
合计		65,188,955.58	92.53

2014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45,463,059.40	72.60
2	BAGGALLINI.INC	4,025,021.68	6.43
3	AGO E FILO SRL	3,161,940.05	5.05
4	东莞托卡诺贸易有限公司	2,990,579.01	4.78
5	PROMECO N.V.	1,949,144.51	3.11
合计		57,589,744.65	91.97

2013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21,009,812.95	44.43
2	东莞托卡诺贸易有限公司	10,123,122.96	21.41
3	东莞市金思手袋贸易有限公司	4,116,761.30	8.71
4	AGO E FILO SRL	2,818,264.96	5.96
5	BAGGALLINI.INC	2,530,305.75	5.35
合计		40,598,267.92	85.8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无纺布、真皮、人造革、珍珠棉、拉链、其他辅料等，其中无纺布、人造革为主要原材料。上述原材料均有相对稳定的采购或供应渠道，市场整体供应量充足，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对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所用能源主要为电力。

2、公司主要采购情况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47.26%、38.22%和 45.32%，不存在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超过 50%的情况。

2015 年 1-8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含税）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老河口市欣高箱包有限公司	10,639,464.01	12.53
2	长葛市鸿源皮革有限责任公司	9,277,260.00	10.93
3	长葛市鸿盛皮业有限公司	8,696,640.00	10.24
4	天津金源利汇皮革有限责任公司	6,122,958.00	7.21
5	东莞对外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5,387,612.65	6.35
合计		40,123,934.66	47.26
采购总额		**84,900,521.67**	**100.00**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含税）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东莞对外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6,570,579.45	9.83
2	吴江和记纺织有限公司	6,490,202.20	9.71
3	老河口市欣高箱包有限公司	4,900,286.00	7.33
4	理想鞋材香港有限公司	3,964,926.12	5.93
5	平湖市百兴商标制造有限公司	3,624,660.40	5.42
合计		25,550,654.17	38.22
采购总额		**66,844,677.05**	**100.00**

2013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含税）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理想鞋材香港有限公司	7,771,653.58	23.55
2	吴江和记纺织有限公司	2,386,324.20	7.23
3	鹤山市洪萍皮业有限公司	2,077,490.25	6.29
4	嘉兴市芸芸纺织有限公司	1,418,317.80	4.30
5	东莞托卡诺贸易有限公司	1,303,419.75	3.95
合计		14,957,205.58	45.32
采购总额		**33,002,429.55**	**1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3、报告期内主要外协加工情况

（1）主要外协厂商

公司统一采购原料，外协厂商按照公司的设计要求进行生产。报告期内前五大外协厂商加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1	老河口市欣高箱包有限公司	9,093,558.98	4,188,278.63	
2	东莞市金五鑫手袋箱包有限公司	2,215,987.09		
3	东莞市麦芃贸易有限公司	473,346.15		
4	东莞市东城运旗手袋厂	320,795.68	163,215.38	
5	东莞市茶山永旺鑫手袋厂	222,222.22	193,547.01	
6	东莞市寮步仁杰手袋厂		797,128.21	
7	东莞市凯胜手袋厂		178,736.76	
8	东莞市寮步芳前皮具配件厂			25,981.66
合计		12,325,910.14	5,520,905.99	25,981.66
主营业务成本		59,269,964.48	49,743,071.68	38,577,761.40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20.80%	11.10%	0.07%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外协厂商无关联关系。

（2）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

公司与外协厂商之间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互利、共赢的原则。公司依据产品的工艺复杂程度、加工耗时等因素，结合外协厂商的质量保证能力，在成本加上一定的利润的基础上，由外协厂商根据订单工艺和提供的服务报价，公司同时在市场上询价，沟通协调后进行定价。

（3）外协厂管理

公司在供应商的选择上有较为严格的筛选机制，前期会对外协厂的经营资质、产能规模、质量水平、技术实力等进行考察筛选，然后会对外协厂的价格、质量、交期、服务品质等综合评价，进而确定长期合作关系。

为保障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公司会统一采购原材料，然后交由外协厂按照公司要求的质量标准安排生产，生产期间公司会指派人员进行质量跟踪、检查，完工后还会对产品进行全检。报告期内公司合作的外协厂商较多，外协生产环节技术壁垒较低，因而不存在生产经营依赖外协厂商的情形。

（四）重大业务合同

1、销售合同

基于合同金额、客户重要性方面考虑，选定合同金额 200 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具有重要影响的的合同作为重大合同，公司的重大销售合同的基本情况如下：

合同方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广州宝历工艺品实业有限公司	背包	2015/8/13	7,860,000.00	履行完毕
东莞市对外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邮差包	2015/3/20	1,234,745.60	履行完毕
东莞市对外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尼龙袋、手提袋、化妆包、单肩包	2014-2-25	1,530,946.57	履行完毕
CORP.MUTO GIKEN	邮差包	2015-9-7	294,000.00（美元）	履行完毕
CORP.MUTO GIKEN	邮差包	2015-5-28	336,000.00（美元）	履行完毕
PROMECO N.V.	邮差包	2015-5-14	164,600.00（美元）	履行完毕
PROMECO N.V.	背包	2014-1-11	246,600.00（美元）	履行完毕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双肩背包	2015-11-2	1,413,477.00	正在履行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双肩背包	2015-9-12	1,380,132.00	履行完毕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双肩背包	2015-6-8	1,016,496.23	履行完毕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电源线背包	2015/2/3	2,267,460.00	履行完毕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电源线背包	2015/1/31	1,953,549.00	履行完毕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电源线背包	2014/12/16	2,288,520.00	履行完毕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双肩背包	2014/11/12	7,067,385.00	履行完毕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	双肩背包	2014/11/5	3,557,970.00	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双肩背包	2014/11/5	2,846,376.00	履行完毕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双肩背包	2014/11/5	2,846,376.00	履行完毕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双肩背包	2014/6/6	3,045,159.00	履行完毕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背包	2013/9/13	1,386,099.00	履行完毕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背包	2013/3/21	1,728,324.00	履行完毕
BAGGALLINI.INC	背包等	2013/8/19	327,500.00	履行完毕
AGO E FILO SRL	背包等	2013/12/11	118,846.00	履行完毕
东莞托卡诺贸易有限公司	双肩包	2013/7/30	172,240.36	履行完毕
东莞市金思手袋贸易有限公司	球拍带	2013/4/2	1,185,408.00	履行完毕

2、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重大采购合同为 2013 年度、 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8 月经统计的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合同， 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如下：

合同方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老河口市欣高箱包有限公司	背包	2015/4/9	1,711,200.00	履行完毕
		2014/12/26	4,037,600.00	履行完毕
		2014/10/6	3,000,000.00	履行完毕
长葛市鸿源皮革有限责任公司	皮革	2015/3/16	2,321,900.00	履行完毕
		2015/2/21	2,432,592.00	履行完毕
长葛市鸿盛皮业有限责任公司	皮革	——	1,253,800.00	履行完毕
天津金源利汇皮革有限责任公司	皮革	2015/8	1,285,800.00	履行完毕
		2015/4	2,263,850.00	履行完毕
吴江和记纺织有限	牛津布	2014/11/12	888,792.50	履行完毕

公司		——	539,582.60	履行完毕
理想鞋材（香港）有限公司	皮料	2014/1/22	78,817.80（美元）	履行完毕
理想鞋材（香港）有限公司	皮料	2013/5/10	117,440.95（美元）	履行完毕
吴江市彬彤纺织有限公司	牛津布	2014/1/15	259,235.50	履行完毕
平湖百兴商标制造有限公司	五金配件	2014/11/7	754,354.30	履行完毕
鹤山市洪萍皮业有限公司	包带革	2013/7/15	900,150.00	履行完毕
东莞托卡诺贸易有限公司	皮料	2013/3/7	873,272.91	履行完毕
嘉兴市芸芸纺织有限公司	牛津布	2013/8/19	300,000.00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①母公司恩典有限的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借据编号	放贷银行	借款期限	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1015081045 号借据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015/08/13 至 2016/08/12	700.00	正在履行
2	1015081078 号借据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015/08/17 至 2016/08/15	500.00	正在履行
3	1015010898 号借据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015/07/10 至 2016/07/09	300.00	正在履行
4	1015050627 号借据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015/5/19 至 2016/5/18	650.00	正在履行
5	1015050662 号借据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015/5/27 至 2016/5/26	350.00	正在履行
6	1015040544 号借据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015/4/29 至 2016/4/28	500.00	正在履行
7	1014121691 号借据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014/12/18 至 2015/08/15	700.00	履行完毕
8	1014060732 号借据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014/06/09 至 2015/06/08	1000.00	履行完毕
9	1014050644 号借据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014/05/21 至 2015/05/20	500.00	履行完毕

10	1013121825 号《借款合同》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013/12/30 至 2014/12/29	700.00	履行完毕
11	1013060665 号《借款合同》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013/06/08 至 2014/06/07	1000.00	履行完毕
12	1013050497 号《借款合同》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013/05/23 至 2014/05/22	500.00	履行完毕
13	201304261055 号借据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	2013/04/27 至 2014/04/27	500.00	履行完毕
1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GDK496140120120003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2013/01/10 至 2014/01/07	1000.00	履行完毕

②子公司香港恩典重要借款合同

合同/借据编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期限	履行情况
BPCTSE542932QQQP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220,350.00（美元）	120 天	正在履行
BPCTSE544115QQQP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204,123.00（美元）	120 天	正在履行
OAEHKH229186CEL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44,739.00（美元）	90 天	正在履行
OAEHKH230689CEL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68,214.00（美元）	90 天	正在履行
OAEHKH230704CEL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88,126.16（美元）	90 天	正在履行
015-652522-034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000,000.00（港币）	2011/3/27 至 2016/2/27	正在履行
015-652522-240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76,800.00（美元）	2010/9/17 至 2019/9/18	正在履行

4、授信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授信银行	额度（万元）	授信期间	担保方式
1	授信协议：0015020104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3000	2015/2/16 至 2016/2/15	①黄国任、赵秀虹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②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2	授信协议：0013050224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2500	2013/5/22 至 2016/5/21	①黄国任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②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房产提供

					最高额抵押担保

5、保证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保证权人	保证人	保证期限	合同内容
1	0015020104《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赵秀虹、黄国任	2015/2/16 至 2016/2/15	为编号 0015020104 号《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0013050224《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黄国任	2013/5/22 至 2016/5/21	为编号 0013050224 号《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GBZ496140120120005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黄国任	2012/12/27 至 2022/12/26	为恩典有限与中国银行东莞分行之间自 201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6 日签署的借款融资合同提供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GBZ496140120120006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黄纪柱	2012/12/27 至 2022/12/26	为恩典有限与中国银行东莞分行之间自 201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6 日签署的借款融资合同提供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抵押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抵押权人	抵押人	抵押期限	担保内容
1	2014 年莞抵字第 0014010059 号	招商银行东莞北区支行	恩典有限	2014/2/17 至 2017/2/16	不对应具体授信协议，以其拥有土地房产（东府国用（2009）第特 41 号、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3300592272 号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3300592273 号、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3300592274 号）为 2014 年 2 月 17 日至 2017 年 2 月 16 日发生的债权提供抵押担保
	合同编号：GDY496140120120003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恩典有限	2012/12/27 至 2022/12/26	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东府国用（2009）第特 41 号）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3	合同编号：	中国银行东莞	黄国任	2012/12/27 至	黄国任以其拥有的商品房（粤

	GDY496140120120004）	分行		2022/12/26	房地证字第 C1168881 号）、别墅（粤房地证字第 C4947716 号）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7、租赁合同

租赁方	出租方	租赁场所	合同金额	租赁期限
恩典实业	黄国任	荃湾海盛路 11 号会德丰大厦 38 楼 12 室	0 元（无偿租赁）	2013/1/1 至 2015/12/31
恩典实业	黄国任	荃湾海盛路 11 号会德丰大厦 38 楼 12 室	每月 20,000.00 元	2016/1/1 至 2018/6/30

五、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皮具箱包的设计、研发、生产及市场营销业务，主要生产双肩背包、单肩包、电脑包、手提袋、手抓包、化妆包、钱包、腰包等男女皮具制品，产品行销到欧洲、美国、日本等地区。

（一）近两年的商业模式

1、产品设计模式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 OEM/ODM 加工的箱包企业，在为国际知名品牌企业贴牌加工的同时，高度重视自主品牌的建设，自主品牌的创立补齐了公司品牌建设的短板，使公司从代工合作走向品牌企业发展的道路，使企业完成了长效发展的系统规划。公司拥有 24 名研发设计团队，骨干成员均拥有 10 年以上的箱包设计经验，一方面根据客户提供的产品性能参数、技术标准要求，快速设计出客户满意的产品，另一方面大力推动自主品牌产品设计，根据箱包主流市场的行情信息分析、业务部线上线下获取的的买家需求的信息反馈及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市场定位，及时设计出风格各异的市场流行产品，并通过网上商城快速传递给消费者。此外公司因资金、时间、技术实力等方面限制会将部分开发任务的整体或部分委托给外部其他企业完成。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订购的采购模式，公司制定了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各部门严格按照采购流程作业，完成采购工作。公司把采购物料分为主料、副料和辅料三类，主料类包含产品所有的面料、里布、托料等；副料类包含五金、扣具、拉链、纸板、化工等材料；辅料类包含织带、包材、半制品等；其中主副料的供应商均须经过公司系列评审包括资质评审、实地评鉴、样品承认等，评审合格后方可进入公司供应商体系（每种物料合格供应商在 3 家以上），然后公司采购部再对这些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和议价，确定最终物料供应商，下达订单后采购员负责跟催，直到订单要求的原料交割、验收完毕；辅料为基础性来料，市场供应充分，价格透明，公司通常保有 2 家以上可供选择的合作厂商，3 个月进行一次市场价格调查，以确保物料订购单价符合行情。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为箱包品牌客户提供 OEM/ODM 代加工服务，日常生产围绕客户订单进行，由生管部根据客户订单或重要客户需求预测安排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生管部下发的《生产计划排期表》制定下周《制造部周计划排期表》组织日常生产，各生产班组按设计部门制定的工艺流程及作业指导书，严格执行生产控制程序，进行规范生产。

除了自主生产外，公司还会采取外协加工为辅的生产模式，在月订单过多、交期较紧的月份，根据公司产能情况将部分订单委托给外协厂，公司负责面辅料的采购，外协加工厂组织生产，公司会对成品进行全检。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基本采用直销模式，销售工作主要由 OEM 组和电商组开展。

OEM 组一方面通过积极参加春秋广交会、香港、日本展会等，与客户现场进行交流，熟悉市场最新动态，同时业务人员会主动拜访品牌箱包企业，适时了解客户现时需求及后续开发性需求，并反馈给开发部，由开发部及时跟进、开发新款产品；另一方面通过网络渠道（包括阿里巴巴、百度推广、微信、官方网站），提供公司的公众认知度，业务人员再与客户进一步沟通、相互了解，部分客户还

会来公司实地考察，然后达成合作意向，获得客户订单。另外口碑营销是公司另一重要客户渠道来源，公司凭借多年 OEM/ODM 代工经验，发挥为新秀丽等品牌客户代工的示范效应，在业内获得良好的声誉，从而取得许多新客户信任，得到大量订单。

电商渠道是公司近年来业务的重点方向。随着网购市场的蓬勃发展，B2C、B2B 模式越来越受消费者所青睐，公司经过精心筹备，于 2014 年成立自主电子商务平台 www. ed1997.com，由电商组负责，直接面向终端客户，在扩展 OEM/ODM 业务同时，推出自主品牌，坚持多元化发展，公司电商业务在 2015 年 1-8 月获得销售收入 634.04 万元，占销售收入的 9.00%。

（二）未来的商业模式

公司不断进行商业模式创新，从传统的 OEM/ODM 销售到电商营销，都是管理层眼光卓越，大胆突破的重大举措 ，下一步公司计划在电商营销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出“全球首创轻奢包包定制平台项目”，消费者既可以在平台中选取心爱的款式，付款后公司直接发货，也可以利用公司提供的设计模块，在平台中自由挑选组合成个性化款式，然后接受平台幕后设计师一对一服务，获得专业设计师提供的由外而内的包包全面设计解决方案；同时公司也为全球包包设计师提供一个平台，设计师注册一个平台账号并经过认证后，可以利用公司提供的各类通用包包原料和模块化架构，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专业化设计，然后由公司组织生产。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

司所在行业属于“C 制造业”门类下的次类“C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大类。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1922 皮箱、包（袋）制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布《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门类下的 “C1922 皮箱、包（袋）制造”小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布《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属行业为“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一级行业下的“13111210 服装与配饰”四级行业

（二）所处行业监管体制及产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1）监管部门

国家发改委和各省市经济贸易委员会是箱包行业的主管部门，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产品开发和推广的政府指导、项目审批和产业扶持基金的管理等

箱包销售的行业自律部门是中国皮革协会（以下简称“皮革协会”）。皮革协会负责在政府和会员之间发挥“纽带”和“桥梁”作用，每年开展市场调研，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参与国家行业标准审定，组织宣传执行；实施名牌战略，培育皮革特色区域；倡导科技进步，组织技术培训；举办皮革展览及品牌展示，协助企业开拓海内外市场，积极为会员服务、加强行业自律、协调、监督和维护合法权益等。

（2）相关产业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和单位	涉及内容
1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箱包》（HJ 569/2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10 年 5 月	对箱包产品（面料中有害物质限量、与人体皮肤接触的五金件、气味等级）、生产过程、箱包生产的包装、储运阶段的禁用

			物质等提出了要求。该标准适用于由纺织而料、皮革、聚氨酯合成革等材料制成的箱包。
2	《轻工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1 年 1 月	涉及轻工行业标准 64 项，与箱包行业相关的标准有 9 项，分别是箱包五金配件、箱锁；箱包五金配件、箱走轮；箱包五金配件、箱提把；箱包五金配件、箱用铝合金型材；箱包五金配件、拉杆；背提包；旅行箱包；箱包、滚筒试验方法；箱包手袋用聚氨酯合成革
3	《皮革行业“十二五”规划指导意见》	中国皮革协会 2011年9月	提出要以皮鞋、皮革服装、箱包等皮革制品为龙头，进一步提高皮革制品计算机辅助设计水平，推动产业信息化建设，调整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提高中高端产品比重，改变皮革行业以低端和贴牌产品出口为主的局面，不断扩大自主品牌出口比重
4	《轻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 年 1 月	重点发展高档鞋面革、沙发革、服装革、汽车坐垫革和中高端鞋类、皮衣、毛皮及其制品等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以“真皮标志”为平台，培育皮革及毛皮制品知名品牌，构建国际营销网络。
5	《电子商务“十二五”发展规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 年 3 月	鼓励生产、流通和服务企业发展网络零售，积极开发适宜的商品和服务。培育一批信誉好、运作规范的网络零售骨干企业。发展交易安全、服务完善、管理规范和竞争有序的网络零售商城。整合社区商业服务资源，发展社区电子商务。促进网络购物群体快速成长。拓展网络零售商品和服务种类，拓宽网络零售渠道，满足不同层次消费需求。发展个人间的电子商务，为开展二手物品交易、获取日常生活服务等提供便利。
6	《关于促进电子商务应用的实施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13 年 10月	到 2015 年，使电子商务成为重要的社会商品和服务流通方式，电子商务交易额超过 18 万亿元，应用电子商务完成进出口贸易额力争达到我国当年进出口贸易总额的 10%以上，网络零售额相当于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10%以上，我国规模以上企业应用电子商务比例达 80％以上;电子商务基础法规和标准体系进一步完善，应用促进的政策环境基本形成，协同、高效的

			电子商务管理与服务体制基本建立;电子商务支撑服务环境满足电子商务快速发展需求，电子商务服务业实现规模化、产业化、规范化发展。
7	《 网络交易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014 年 1 月	规范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保护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促进网络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8	《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	国务院 2009年12月	加快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旅游产品多样化发展，培育新的旅游消费热点，丰富旅游文化内涵，把提升文化内涵贯穿到吃住行游购娱各环节和旅游业发展全过程。
9	《中国旅游业“十二五”规划发 展纲要》	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 2013 年 3 月	未来五年，也是国际旅游市场环境更加复杂，国内旅游发展方式转变任务更加繁重的五年，本次规划的战略目标是在科学分析形势的基础上，抢抓战略机遇，转变发展方式，以市场化为导向，提升产业发展的综合素质，加速推进我国旅游业在大众旅游新阶段又好又快地发展。

（三）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1、行业现状

我国箱包行业已从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以生产单一皮革面料为主的箱包，发展成可以加工各种纺织面料、PP、PVC、PE、ABS、金属等多种材料的箱包。从使用功能上，也从加工生产简单的旅行手提箱、日用背包，发展成可以加工拉杆箱、行李箱、化妆箱、休闲包、运动包、学生包、公文包、电脑包等多品种、多功能的箱包生产大国，并且带动了箱包面料、辅料、配件、加工机械的开发、生产。目前，我国已经成为世界最大的以箱包上游产品开发生产、箱包成品加工及销售相配套的箱包生产销售中心。

我国箱包制造业的崛起，特别是最近十几年的飞速发展有着深刻的国际背景。全球经济一体化和我国改革开放的政策给我国箱包制造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从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开始，美国及欧洲一些箱包的制造、消费大国由于劳动力、原材料成本及地区的政治经济等因素，就逐步将箱包的加工转移到了以我国台湾为中心的亚洲地区。到了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随着台湾地区产业调整

及我国改革开放后的优惠政策，吸引了大批台资箱包制造商到大陆投资生产箱包，从而带动了我国箱包生产从过去的手工作坊、简单再生产的方式逐步升级，形成了现代化程度较高的箱包加工出口新兴产业。到九十年代中后期，世界箱包制造业已形成了以中国为加工中心的稳固格局。

当前我国箱包市场呈以下特点：

（1）箱包产业集群趋势明显，企业数量众多但规模较小。

在我国箱包行业飞速发展的同时，企业数量也迅速上升，至今已有 2 万多家企业从箱包生产制造，产业聚集效应也越来越明显，形成了广东花都、福建泉州、浙江平湖和河北白沟等箱包产品聚集地，同时还诞生了海宁皮革城，上海虹口皮具中心,广州皮具城等专业市场。这些聚集地约占据着我国箱包产值的 70%，其中约 65%的箱包出自广东省。但我国的箱包企业多为生产制造企业，生产工艺简单的劳动密集型产业，企业多为数百人规模的中小企业。

（2）国内市场货源和销售渠道混乱，知识产权意识淡薄

国内箱包市场上的货源主要分为四大类：正规厂家的品牌产品；国际品牌箱包；出口转内销产品；其他为作坊等无品牌或仿冒品牌的产品。国际品牌占据了大型的百货商场等高端渠道，国内绝大部分箱包企业的产品销售还是以批发市场的大流通为主，在批发市场上存在大量无品牌或仿冒产品，大多侵犯其他经营者的知识产权，甚至质量不过关。由此可以见，国内箱包市场上货源和销售渠道混乱，假冒名牌泛滥，造成箱包行业信誉度低，亟待有关部门大力整顿和规范。

（3）缺乏品牌意识，低层次和同质化竞争严重

虽然我国是箱包生产和出口大国，却不是品牌强国。企业普遍规模小且以中低端产品为主，品牌严重缺失，很少有企业将自己的品牌推向世界市场，企业的创新能力、设计能力等与国外品牌企业相比还是有着较大的差距。绝大多数企业品牌经营意识淡薄，以出口贴牌为主，仍停留在质量、功能、价格等等低水平、低层次的竞争。但总体上看，我国的箱包产业在中低端市场已经成熟且具有较强

的竞争力。

（4）产品设计能力还比较弱。我们国家的箱包制造是从 OEM 代工生产起步的，企业家经营意识滞后于国外同行，对产品开发设计投入不足，设计人员的创新能力欠缺，往往模仿名牌箱包产品设计甚至是直接抄袭，总体而言，中国的箱包设计水平还比较低，与国外相比差距依然明显。

2、发展趋势

（1）长远来看，品牌化和规模化是大势所趋。从行业发展规律来看，任何一个行业发展到成熟阶段，行业就会出现集中，出现若干个有影响力的领导品牌，如苏宁、国美在家电零售行业中的地位。显然，目前我国的皮具行业还没有形成这样的局面。虽然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的箱包企业有了长足的发展，实力不断壮大。但是长期以来我国箱包企业缺乏创新设计能力和强势的品牌，多数竞争仍处于低层次的价格竞争上。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内消费者对生活品质的要求也会随之提升，对皮具消费的品牌意识也越来越强，更加注重对皮具产品功能和时尚化的设计要求。我国皮具产业必将重新洗牌，特别那些不具规模且没有品牌的中小企业将在竞争中处于不利，甚至被淘汰出局。我国皮具市场未来的竞争将是规模化和品牌化的竞争。

（2）渠道扁平化和多元化趋势明显。俗话说“渠道为王”，只有拥有合适的渠道，才能保障企业和品牌产品适时准确的分销到消费者手中。过去大都是通过“制造商/经销商/零售商”这种传统流通模式。但传统流通渠道由于相互竞争激烈使得（广告、推广、促销以及场地、租金费用等）经营成本越来越高，甚至难以为继，这使得一些品牌开始自建销售渠道，开设专卖店、网络营销、B2B 和批发业务的多元化，渠道的扁平化和多元化，正深刻地影响着现在制造商、经销商、零售商在流通上的依存关系和地位。

（3）功能性和时尚设计的趋势明显。随着人们生活和时代的变迁，皮具也越来越贴近生活的需求，也成为不可或缺的饰品。皮具功能性款式更加丰富多样，

从传统的商务包、书包、旅行包开始向零钱包、手机袋、电脑套等功能性的产品形式拓展。同时，皮具产品也由过去的功能为主，逐步演变为一种时尚产品。特别是引入皮具设计师进行品牌产品的设计成为了行业潮流。很多国际品牌每年都会根据消费者品位变化，皮具的材质也将呈现多样化，如真皮、PU、涤纶、帆布、棉麻等质地皮具引领时尚潮流；简约、复古、卡通等各类风格也会从不同侧面迎合时尚人士张扬个性的需求。

（四）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弗若斯特沙利文咨询公司 Frost &Sullivan 报告显示，2006 年至 2010 年，行李市场平均每年以 3%的复合增长率保持稳步增长，2010 年全球行李市场的市场规模达 247 亿美元，预测未来五年里，受中国及印度市场旺盛需求的强劲带动，市场复合增长率将提升至 5%，到 2015 年底，全球行李市场销售产值将达 316 亿美元。另外一家国外咨询公司的研究报告也佐证了这一点，咨询公司 Lucintel 从市场趋势、竞争环境、成本架构、新趋势以及行业增长的主要驱动力方面对全球箱包和皮革制品产品行业进行了分析，分析认为，2014 年至 2019 年，全球箱包和皮革制品行业有望以 4.5%的平均速度增长。增长引擎主要来源于人均收入、消费者财富增加、旅游业发展和产品创新。不断变化的潮流趋势以及对奢侈品的认知、改善的设计和全球经济增长都将可能推动箱包和皮革制品行业发展。

中国箱包产业经过 20 年的高速发展，已成为世界箱包最大的生产国和消费国，箱包年产量已占了全球三分之一的份额。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04-2008 年间，中国箱包产业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其产值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27.1%，2008 年经济危机过后，欧美等发达国家人们收入下滑，旅游消费受到一定程度抑制，从而导致对我国箱包需求下降，但近年来国内人均可支配收入保持持续增长，旅游消费日益盛行，大大刺激了国内箱包消费需求的增长，一定程度上抵消了出口下滑的负面影响，国内箱包产业仍得到快速发展，2013 年规模以上皮箱、包(袋)企业工业总产值为 1258 亿元，同比增长 9.5%。随着世界经济逐渐转好，旅游业、奢侈品消费的快速回暖，箱包行业的发展前景将非常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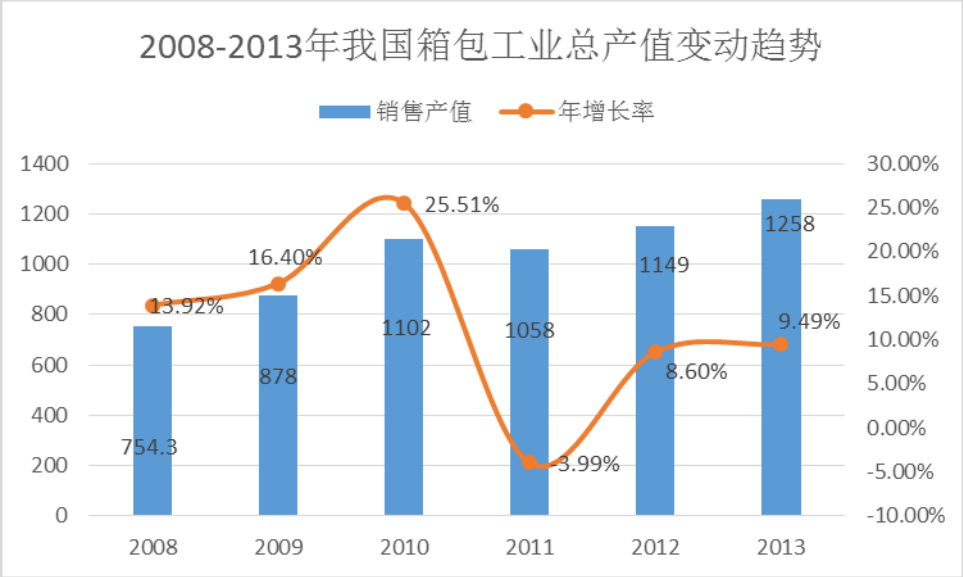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五）所处行业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箱包行业的上游是原材料，包括无纺布、真皮、人造革、珍珠棉、拉链、其他辅料等。下游客户主要为箱包品牌商、贸易商及终端消费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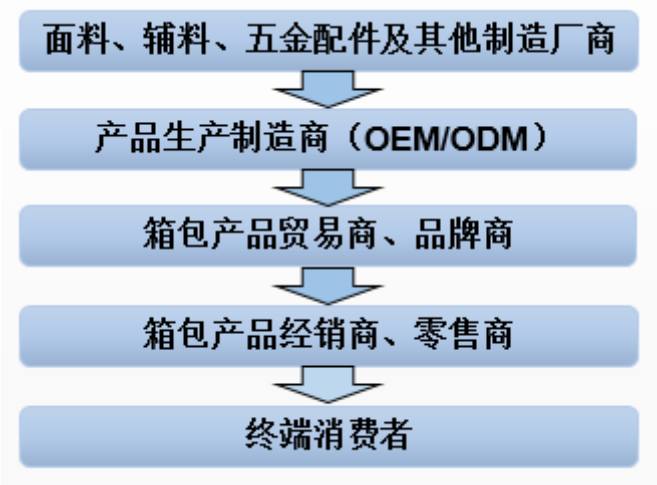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箱包行业的上游主要是面料、辅料、五金配件、皮革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行业，上游行业产品厂家众多，市场化程度高，其对箱包企业的议价能力较弱，总体体现为买方主导的格局。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箱包制造行业的下游主要为知名品牌箱包商、贸易商，最终面对直接消费者。宏观经济景气度、消费者的收入水平、消费者的流行偏好等都会影响消费者对箱包价格、质量、风格样式的选择，近年来随着人们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消费者越来越注重生活品质，户外旅游正成为人们日常的休闲度假方式，如此必然带动箱包产品需求的快速增长，高品质、个性化、时尚化箱包正受到社会大众的广泛欢迎。

（六）行业基本风险

1、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国内箱包企业 2 万多家，企业普遍规模小，对产品设计开发能力投入不足，品牌影响力有限，产品集中在中低端市场，且多数厂家属于典型的 OEM 经营模式，为品牌箱包企业进行贴牌生产，产品附加值较低，市场竞争非常激烈。目前国内箱包生产企业已发展到一个瓶颈期，面对日益上升的人力成本、不断上涨的原材料采购费用和外贸经济的不确定性增加及电商平台的冲击，中低端市场的产品订单争夺已愈发激烈，公司已于 2014 年启动电商平台，初步效果显著，但电商平台的建设是一个长期过程，若公司不能对平台进行有效地维护，获得较高的用户访问量，则可能严重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环保标准提高风险

目前中国已经成为全球箱包的主要生产基地，面对中国日益扩大的箱包出口份额的威胁，进口国的本土企业的生存压力越来越严重，这些国家出于保护本国不断萎缩的箱包工业和其经济、政治团体利益的考虑，设置种种障碍阻止箱包产品贸易自由化进程，如美国针对手袋出台铅含量标准协议，欧盟先后颁布 REACH 法规、PFOS 指令、DMF 指令，不断提高行业技术标准，特别是 2008 年经济危机以后，世界经济一遍低迷、中国经济一枝独秀情况下，欧盟于 2010 年底提高 REACH 标准，将授权物质从原来的 38 种增至 49 种，直接导致国内箱包企业在采购、检测、认证等方面成本明显增加，对公司产品出口造成一定影响。

3、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箱包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人工成本占公司生产升本的较大比重，近年来随着经济水平的提高、社会福利状况的改善和日益上涨城市生活成本的倒逼，国内用工成本逐年上涨，这给严重依赖手工的箱包企业的经营带来了较大困难，尤其是箱包代工企业，其对下游品牌客户的议价能力较弱，上游成本转嫁有限，生存压力日益加大，针对此风险，公司已启动大电商战略，直面终端客户，减少中间环节，从而提高产品毛利水平。

（七）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客户认证壁垒

公司主要为知名品牌箱包企业提供 OEM 代工服务，这些品牌客户一般抓住产业链条上的产品设计和销售渠道两端，而把生产环节外包出去，为保证其产品良好的质量，通常会对供应商进行严格认证，前期会对 OEM 厂商的开发设计能力、生产规模、质量控制、财务状况、资信等级及过往代工经验等进行考察，随后再进行产品试制、整改、小批量试供货、批量供货等多个环节后确认长期合作关系，这种合作关系通常比较牢靠，主要是由于合格供应商在其他基本条件满足前提下，更为熟悉品牌客户的产品家族设计风格，而更换供应商后需要较长的磨合期，对品牌客户来说花费代价太大。因此，对于新进企业来讲，客户认证壁垒是其进入本行业所必须克服的困难。

2、生产规模壁垒

箱包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需要聘请大量人员参与生产，在国内人均工资不断上涨的情况下，只有达到一定规模形成集聚效应，才可大幅降低单位产品成本，在代工行业保持低成本的竞争优势；其次从下游品牌箱包客户的角度来说，企业规模较大意味着生产能力更强、产品开发实力更为雄厚、品质更有保障，而小厂商的产品品质一致性不足，交货违约风险高，因而也就更偏好有实力的大规模厂商。所以该行业具有一定程度的生产规模壁垒。

（八）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民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有力地推动箱包行业快速发展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取得了长足进步，2014 年 GDP 仍以 7.4%速度保持高速增长，远高于其他国家，同时城镇居民生活水平也得到了较大提高，2014 年的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28844 元，同比增长 7.01%，人们的消费需求和消费层次也不断提高，有力推动着箱包市场不断发展壮大。

（2）旅游市场的日益扩大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中国人逐渐开始热衷于旅游，旅游消费已成为国民大众的常态化生活选项，旅游正由过去的封闭世界走向日益开放的新阶段。从消费主体看，旅游正由少数人的旅游活动转变为国民大众的常态化生活选项。从 1985 年到 2014 年，我国国内旅游人次由 2.4 亿人次增长到 36.3 亿人次，增长 15 倍，旅游出游率由 23%增长到 265%，增长 12 倍，旅游已成为我国居民日常性的消费活动。箱包行业与旅游业高度相关，旅游业的盛行必然带动箱包用品需求的高速增长。

（3）电子商务的蓬勃发展

近年来，中国互联网环境逐步改善，阿里巴巴、淘宝、京东等电子商务平台呈现井喷式发展，促使网购消费得以普及。根据《中国电子商务市场深度研究报告》的一项数据显示，2014 年，中国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达 13.4 万亿元，同比增长 31.4%。其中，B2B 电子商务市场交易额达 10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9%。网络零售市场交易规模达 2.82 万亿元，同比增长 4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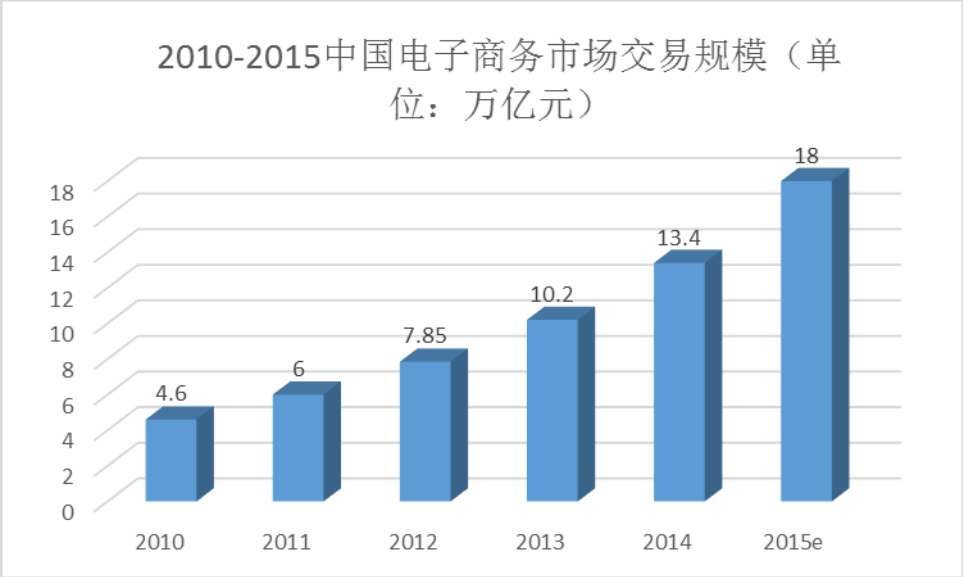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商务市场深度研究报告》

电子商务正在深刻影响传统制造业，箱包产业的业务模式和商业模式的变革已在进行，箱包类行业平台主要依托传统箱包产业聚集地资源优势，提供的是箱包批发、网店代销、单款定制等服务，箱包网销近年来的增长速度很快。尤其是淘宝等 B2C 平台箱包销售的带动，更多的独立网店和专业的箱包 B2C 网站出现，如麦包包、包包网等。

2、不利因素

（1）品牌竞争愈发激烈

中国既是箱包生产大国，也是消费大国，国内箱包企业不仅面临国际一线品牌的强势来袭，还面临着本土品牌的激烈厮杀，国际品牌箱包商在资金、规模、产品设计、管理等方面更具有优势，并且它们对市场潮流趋势的把握更为精准，国内企业在产品设计上存在先天不足，在市场流行判断上要比国外企业慢上一拍，品牌影响力多局限于国内。目前国内经济处于转型调整期，不少企业调整战略，改变过去单一依赖贴牌代工的经营模式，转向发展自主品牌产品，更加注重设计师培养，在品牌宣传推广上投入更多，使得国内箱包品牌竞争愈发激烈。

（2）环保标准的提高增大企业经营成本

随着社会对箱包行业环保要求越来越高，箱包行业对产品原材料的环保要求也相应提高，欧盟先后颁布 REACH 法规、PFOS 指令、DMF 指令，对箱包的化学品含量提出了严格要求，中国也于 2010 年新出台《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箱包》（HJ 569-2010），短期来看，会加大箱包企业采购成本、认证检测费用等，不利于企业利润水平的提高。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行业竞争格局及主要企业

箱包行业是一个发展非常成熟的传统制造行业，又是一个时尚性消费行业，其竞争核心除了产品质量、价格、服务外，更在于产品的时尚性、新颖性和品牌知名度。国外箱包行业发展较早，如路易•威登创立于 1854 年，已有 160 多年企业历史，相关行业法律、质量标准已发展得非常健全，国外箱包企业有着丰富的产品开发生产经验，熟悉人们的消费习惯，对市场流行趋势的把握有着天然的优势，并且已培育了一大批具有世界影响力的著名品牌，如路易•威登、古驰（Gucci）新秀丽（Samsonite）等，这些国际箱包巨头抓住产业链的两端——开发设计、营销渠道，攫取最大利润（这两个环节的附加值最高），占据产业链的高端，在奢侈品和高端品牌产品上拥有垄断地位。

箱包市场的门槛较低，致使该行业具有高度分散性特点。中国的箱包产业，最早是从为国外品牌做 OEM 开始的。因为中国相对便宜的劳动力成本、相对低廉的土地租金成本等等因素，很多国外的箱包企业选择来中国进行加工生产。过去 30 来年，我国沿海地区箱包制造产业得到了蓬勃的发展，现已成为世界最大的箱包生产国，国内已基本形成以广州花都狮岭为中心的珠江三角洲、以浙江平湖为中心的长江三角洲、浙江温州、浙江义乌、福建泉州、河北白沟等几大生产基地的产业布局。

序号	企业名称	公司简介
1	路易•威登	路易•威登（ Louis Vuitton）是箱包和皮具领域全世界领先品牌，以卓越品质、杰出创意和精湛工艺成为时尚旅行艺术的象征，产品包括

		手提包、旅行用品、小型皮具、配饰、鞋履、成衣、腕表、高级珠宝及个性化订制服务等。
2	古驰	古驰（ Gucci）是全球卓越的奢华精品品牌之一，以其卓越的品质和精湛的意大利工艺闻名于世，旗下精品包括皮件、鞋履、香氛、珠宝和腕表。
3	新秀丽	新秀丽（ Samsonite）创办于 1910 年，是美国的国际著名箱包品牌（股票代码：01910.HK）。公司产品已经延伸至三大领域，分别是旅行、公文和休闲，包括不同款式的行李箱、拉杆箱、商务旅行包、背包、电脑包等及其他配套旅行饰品，从高品位、多功能，豪华的高档系列到低价位结构简洁、朴实的大众系列，一应俱全，产品畅销世界各国。
4	时代控股	总部位于香港和东莞，主要业务是在中国经营生产、设计和销售高档及奢侈品牌，及高档旅行品牌开发及制造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6 日在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01023）。
5	广州市斐高箱包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28 日，是一家集手袋设计开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大型箱包企业，主要产品有：公文包、旅行袋、皮包、拉杆箱、背囊、电脑包、书包等系列上千种。公司旗下的“斐高”、“威王”牌箱包系列产品行销全国各大中城市及四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6	广东威豹实业有限公司	箱包十大品牌，专业从事箱包设计、产品制造、市场营销的跨产业集团化企业，目前威豹产品及形象专柜、专卖店已遍布全国各地，产品地远销欧美、中东、东南亚、日本等国家和地区。
7	上海泰丰箱包有限公司	旗下“Diplomat”（外交官）品牌被誉为箱包十大品牌，公司专业生产拉杆箱、旅行箱、化装箱等各类高级旅行用品的企业，在中国 52 个主要城市的中高档次百货公司设立自营专柜，同时在中国主要的 45 个机场设立专卖店，为客户提供高级产品及尊崇的售后服务。

（二）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箱包行业是一个充满朝气的快速消费性行业，在人类社会经济高度发达的今

天，人们的生活水平越来越高，时尚消费观念日益深入人心，整个箱包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我国箱包行业也得到快速发展，总产值已超过 1200 亿，但人均消费比重远低于国际水平，市场发展前景看好。

公司是我国较早专注于箱包设计生产的公司之一，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与市场开拓，现已在国内箱包行业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公司 2012 年被认为广东省民营科技企业，并获得“中国箱包优秀品牌”称号，同时公司还是广东省皮具行业协会核心企业、广东第三届电商商会会员单位。公司从飞利浦配件的包包供应商起步，不断革新技术、拓展产品线，目前已成为美国迪士尼、意大利高端品牌兰博基尼 (Lamborghini)、法国奢侈品牌蔻依 Chloe、日本 YONEX、Kenzo 和高尔夫（Callaway）等国际知名品牌的合作商，并进入成为全球箱包第一品牌新秀丽 OEM 加工体系，业务规模逐年壮大，新秀丽采购金额由 2013 年 2100.98 万元增加到 2015 年 1-8 月的 5404.44 万元。并且公司在从事箱包 OEM/ODM 代工业务的基础上，开创了 e-both 自主品牌，未来将进一步提升产品设计开发能力、丰富产品种类，提升市场份额，使公司成为国内外知名箱包企业。

相比于行业内的竞争对手，公司具有以下竞争优势和劣势。

1、公司竞争优势

（1）行业经验丰富、产品设计能力突出

公司进入箱包行业较早，为意大利高端品牌兰博基尼 (Lamborghini)，法国奢侈品牌蔻依 Chloe,日本 YONEX、Kenzo 和高尔夫（Callaway），美国迪士尼、新秀丽等世界著名箱包品牌提供 OEM/ODM 服务，在双肩包、挎包等领域拥有较大的优势，并获得客户广泛好评。

经过与诸多国际尖端品牌企业合作，公司对全球箱包行业流行趋势有了灵敏的捕捉力，产品设计师的设计开发水平得到极大提高，在董事长黄国任带领下，公司技术团队 2008、2009 连续两年“真皮标志杯”中国皮具设计大奖赛特等奖，2010 年获得“真皮标志杯”中国皮具（箱包类）设计大赛女包类金奖。

（2）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长期为世界一流箱包品牌企业提供高质量的产品，目前尚未出现过重大产品质量责任纠纷。公司严格按照“产品等于人品”的高标准来要求自己，建立与国际接轨的系统质量管理体系，公司通过 ISO9001/2008 版质量体系认证，并利用先进的 ERP 管理系统，实现了企业产、供、销各环节的信息化，对产品质量进行实时动态监控，确保出厂产品 “零缺陷”,公司 2009、2012 年先后两次获得中国箱包优秀品牌。

（3）成本管控能力

公司的成本管控能力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公司拥有一批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高级管理人才，管理团队大多拥有 8 年以上行业经验，团队执行力较为彻底，

②公司地处有“世界工厂之称”东莞，周边配套产业齐全，为公司建立完善供应链体系提供坚实基础，目前公司的主要供应商较为稳定，可以及时获得质量稳定、价格合理的原材料。

③公司产品研发团队开发经验丰富，对实际生产中发生的问题能够做出快速反应，对原有工艺不断进行完善和改进，促进生产效率不断提高。

（4）客户粘性较强

公司凭借出色的产品开发能力、稳定可靠的质量和极具竞争力的价格获得国内外广大客户认可，与它们形成长期合作关系，如：新秀丽、托卡诺、金思手袋等，优良的客户基础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将积极寻找下游客户，同时大力发展自主品牌，优化客户结构，形成 OEM/ODM 与自主品牌齐头并进格局。

2、竞争劣势

（1）品牌影响力欠缺

通过多年发展，公司在箱包行业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已经拥有了较高的市场美誉度，拥有许多知名品牌客户（如新秀丽、托卡诺等），但由于公司前些年经营重点在于夯实箱包行业 OEM/ODM 市场基础，自主品牌培育方面投入资源不足，因此从长远来看，走品牌发展路线是公司的必然选择，经后公司资源需要更多地向自主品牌方向倾斜，以壮大品牌影响力。

（2）资本实力有限

公司成立以来，主要依靠银行和自有资金积累来获得发展所需资金，公司研发力量、生产设备、销售推广、产业规模的投入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制约，特别目前公司抓住 “互联网+”及国产品牌崛起的重要机遇，开始由 OEM/ODM 向自主品牌转型、由传统渠道向电商渠道拓展，对资金的持续需求量较大。

（三）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公司结合自身优势和特点，以 OEM/ODM 业务为基础，通过“互联网+”的创新模式，为实体工厂插上腾飞的翅膀。线上定制平台与线下工厂、体验店同步发展，线上为线下带来订单，线下为线上提供定制和现场体验，相互促进，实现公司业务跳跃式发展。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克服自身劣势，提高竞争力：

①登陆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正处在快速成长期，需要尽快抢占市场，提高品牌知名度，对资金需求非常迫切，公司已启动新三板战略，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获取长期发展资金，同时借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扩大公司的影响力，提升品牌形象，吸引优秀设计师的加入。

②电商战略。随着移动互联网时代的到来，越来越多地人们开始习惯网上购物，公司抓住“互联网+”有利时机，于 2014 年设立电商平台，组织专业电商运营团队，集中资源进行互联网营销，现已取得不错成绩，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推出包包定制电子商务平台 WEB 端和移动 APP 端，获取更多地市场客户，扩大知名度。

（四）企业发展规划

1、公司的发展战略

愿景：缔造全球轻奢包包定制第一品牌

战略目标与定位:恩典致力于满足“对包包拥有独特品味与个性认知，追求完美时尚、向往高品质生活方式”的顾客，让每位恩典的客户都能“零距离”拥有自己的专属包包顾问及定制师，实现由消费者自主选择颜色、原料、配件，同时实现由客户选择款式，参与深度的设计。

2、经营计划

(1)开发定制化移动端应用和 PC 端的恩典官方网购商城。根据恩典品牌规划,在品牌投入前期重点打造品牌形象,随着目标客户对产品和品牌的认可后,慢慢过渡到品牌与销售兼顾的过程。恩典将聘请专业化技术团队建设包含移动端和 PC 端的恩典官方网购商城，消费者可以通过顺畅精美的官网了解品牌，搜寻感兴趣产品，然后放心地通过官网购买的正版包包。

进一步开发便于消费者参与设计师沟通的建议功能模块。皮具设计是一个非常复杂和专业的工作,既要结合材料的实际形状、质地和色泽,还要考虑设计的美感和生产的可行性。为此,开展电子商务业务初期,计划委托专业技术开发公司,将待设计原材料的图片放置在网站上,专业设计师制作出可供选择的多个设计方案,由电脑工程师帮助制作出各设计方案的三维效果图,消费者根据自己的喜好选择最终设计和生产方案。也可对已有的设计方案提出修改建议加以完善形成新的

设计方案,提交公司进行生产。

(2) 公司通过免费的搜索引擎优化(SEO)、付费的竞价排名广告(PPC)，提高公司网页搜索结果中的排名，从而获得较高的点击量,为网站带来流量和注册会员，并充分利用微信、微博热门搜索获取更多地关注，增加品牌曝光率，公司还将改变过去依靠单一公司新闻的方式发布新品，可以对重要产品采取发布会形式，与媒体的联系采用媒体沙龙的形式，使更多的网络媒体和记者知晓的新战略、新形象，此外公司还会通过富媒体及视频广告等多种形式进行产品推广，打造知名品牌形象。

(3)整合包包材料进货渠道,实行按需采购。通过电子商务平台“恩典云”模块,打造数据中心。公司对包包原材料、渠道信息整合。根据消费者定制和设计皮具所需材料构成,有针对性地进行材料采购。改变以往根据市场经验判断进行批量采购,造成采购成本过高、库存压力过大、产品结构与市场脱节的被动局面。

（4）人才队伍建设。人才是企业最核心的竞争力要素之一，公司未来大力发展自主品牌，重点运营电商平台，都离不开大批专业人才的支持，尤其是优秀的电商营运人才和一流的设计师，公司将继续扩充电商队伍和设计师团队，同时加强内部员工的技能培训，制定周密可行的培训计划，鼓励员工学习新知识，不断提高员工整体素质，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建立了股东会。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变更住所、股权变更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相关决议均得到全体股东的同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1、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此次股东大会分别就股份公司的成立、《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选举、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挂牌报价并协议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2016 年 2 月 15 日，股份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此次股东大会分别就《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提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重要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2、董事会的召开情况

2015 年 12 月 7 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就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挂牌报价并协议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2016 年 1 月 31 日，股份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此次董事会分别就《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提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重要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3、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监事会。2015 年 12 月 7 日，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监事会主席等决议进行了审议，并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共召开了一次监事会，就选举监事会主席等事宜进

行审议，在此次监事会上，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切实代表职工的利益，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维护公司职工的权益，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因此不存在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选举李正伟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另 2 名监事张燕喜、黄国维共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公司财务及相关经营活动依法进行监督。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还需进一步验证。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的说明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具体内容如下：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对相关机构职责的规定较为简略。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由执行董事拟定方案，之后提交股东会进行商定，商定结果由公司经理领导公司落实执行。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更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现行公司治理机制评估如下：

（一）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保障的规定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则，公司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知情权，公司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2、参与权，公司股东享有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公司章程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提案、委托出席、表决等制度，确保全体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

3、质询权，公司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股东还可以参加股东大会，就会议议程或提案提出质询。

4、表决权，公司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有权针对普通事项和特别事项行使股东表决权。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

2、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在章程里载明了保障股东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具体安排；规范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行为，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了相应的表决回避机制及违反回避机制的责任，防止大股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发生；此外还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和纠纷解决机制。

3、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了公司董事长为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是信息披露的主要负责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信息披露管理事务，规范了信息披露的内容、时间、程序等；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了董事长是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直接负责人，规范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工作职责等。

4、公司建立了有关采购管理、质量控制、财务管理、人事聘用等方面的内

部控制制度。

（三）整体评价及公司治理机制的不足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从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情况来看，公司能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三会”，未发生损害债权人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但因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还存在以下几方面尚需进一步改进：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需要不断完善。

公司需根据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应补充完善新的内部控制制度或对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和细化，为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和管理基础。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需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学习和培训。

为加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对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有效监管，公司需进一步加强对上述人员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证券常识等方面的培训，提高其勤勉尽责意识、规范运作意识和公司治理的自觉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从制度上为股东提供了保护，规定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建立了一系列的内控制度，但因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仍需要管理层在实际运作中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违法、违规情况

（一）公司环保事项及排污许可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的环保属性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在行业属于“C 制造业”门类下的次类“C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大类，根据

公司的产品，又可具体细分为“C1922 皮箱、包（袋）制造”，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仅涉及生活污水等污染物的排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公布的《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规定之“本指南所指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具体按照《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 号）认定。”等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排污许可证的办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 45 条规定：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证管理制度。实行排污许可证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根据公司的说明，公司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①尼龙料袋及 PVC 袋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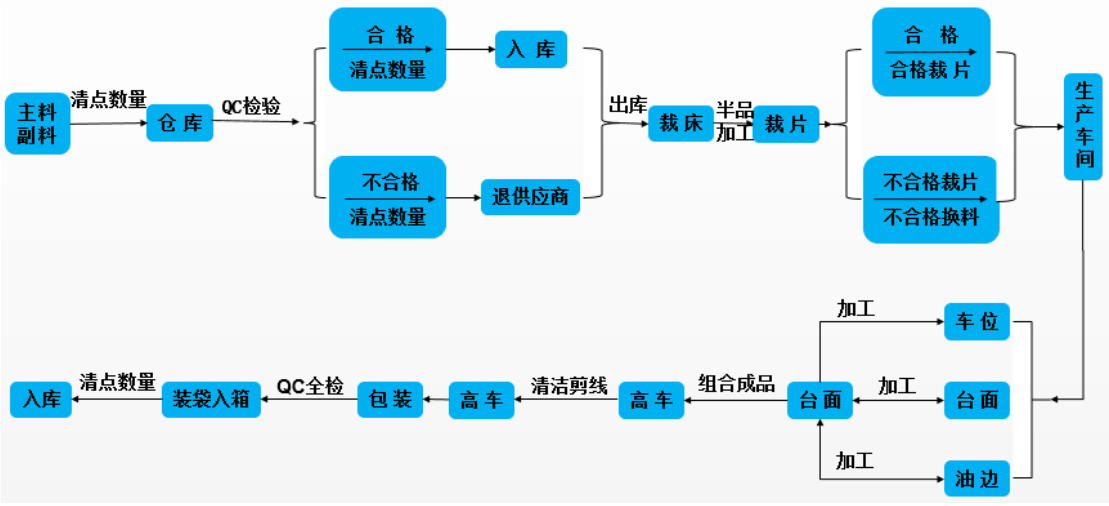

如上图尼龙料袋及 PVC 袋的生产工艺流程所示，公司在上述产品的生产过程中，主要生产模式为：向下游生产厂商采购皮具皮革入库，通过裁床进行剪裁加工，将裁剪完成的合格裁片组合制作为半成品，对半成品清洁剪线后包装检查，完成制作，整个制作过程只涉及对采购回来的皮具进行裁剪加工包装，

不存在工业废气、废水及其他重金属污染物的排放。

②真皮袋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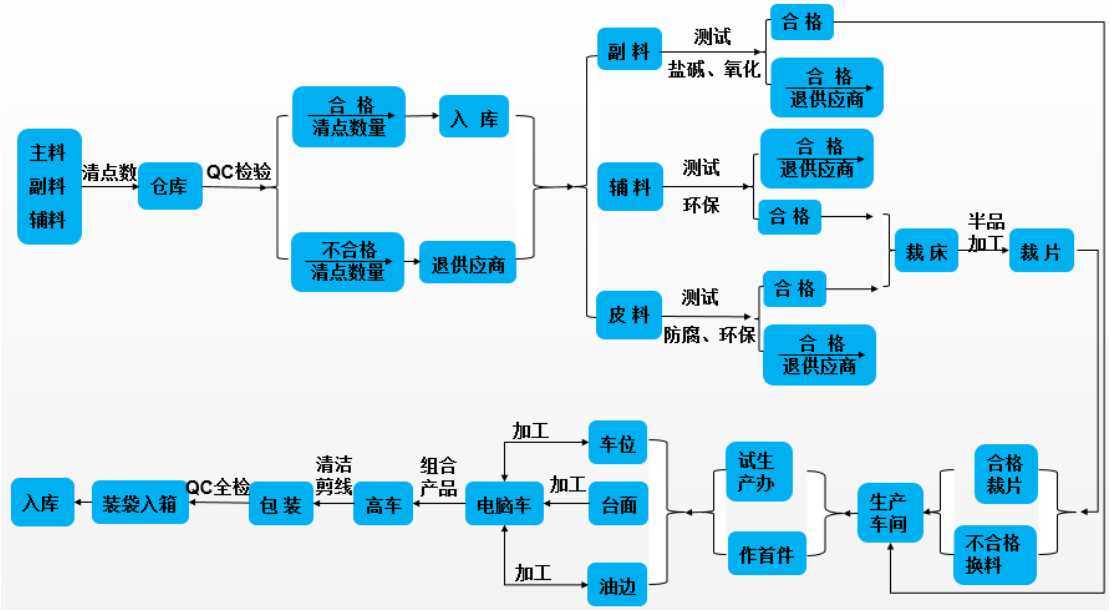

如上图真皮袋生产工艺流程所示，公司在上述产品的生产过程中，主要生产模式为：向下游生产厂商采购皮具皮革入库，对采购的原材料进行检测（包括盐碱、氧化、防腐等），对合格的原材料进行裁剪加工组合制作为半成品，再将半成品精加工组合成成品后进行清洁剪线，检验合格后装袋入箱，完成制作，整个制作过程只涉及对采购回来的皮具进行裁剪加工包装，不存在工业废气、废水及其他重金属污染物的排放。

综上，主办券商、律师认为，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不存在排放工业废气或排放国家规定的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等情况，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3、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情况

根据公司的说明并经核查相关环保批复等文件，公司所建设的相关生产项目已按规定进行了相应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目前正在办理环保验收手续。

（1）深圳市昱龙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2 日作出《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名称：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报告表》），该《报告表》结论意见如下：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项目按现有报建功能和规模，该项目有利于当地经济的发展，具有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符合当地城市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原则，采取的“三废”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有效，工程实施后科满足当地环境质量要求。评价认为，在确保各项污染治理措施“三同时”和外排污染物达标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2）东莞市环境保护局茶山分局于 2012 年 10 月 29 日出具《关于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茶环建[2012]60 号），同意公司在东莞市茶山镇栗边村委会裕南路建设。

（3）2014 年 12 月 19 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茶山分局核发了《关于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变更名称的函》（茶环建[2014]10485 号），同意注销“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同意在原“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的经营地点、经营范围、工艺设备、生产规模、污染物排放种类数量等不变的基础上设立“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同意“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使用原“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编号：茶环建[2012]60 号）等环保审批文件；设立的“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必须加强管理，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污染物经有效处理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防止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4）2016 年 2 月 15 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茶山分局出具茶环建〔2016〕1019 号《关于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验收结论为鉴于公司建设项目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的要求，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标准，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公司建设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主办券商及律师一致认为：公司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公司已取得了东莞市环境保护局茶山分局的环评批复、**环评验收等文件**，公司的环保事项、排污许可事项合法合规。

4、公司行政处罚的情况

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作出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东环罚字[2016]168 号）。恩典科技因涉嫌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但未经环保部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主体工程已投入使用，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关于“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该建设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规定，对恩典科技处 2 万元的罚款。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环保处罚。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公司受到东莞市环境保护局的行政处罚后及时缴纳了罚款，并积极办理建设项目的环评验收手续。同时，公司加强了日常的环境保护工作，明确了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环保事项负责人。

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出具《承诺》，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噪声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诺公司今后将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保证公司今后不再发生相关违法行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关于“违反本条例规定，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主体工程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由审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环境影响登记表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可以处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的规定，公司被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处 2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属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的较轻程度的行政处罚。

根据《东莞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2014 年 9 月 2 日印发，有效期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第二章中关于三类污染项目的“需要配套污染防治设施的项目，污染防治设施未建成或虽已建成但发现污染物直排的，可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可处 3 万

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的规定及结合公司受到的东莞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形，公司违法行为的违法情节和程度属于三类污染项目中的“需要配套污染防治设施的项目，污染防治设施未建成或虽已建成但发现污染物直排的”情形，公司违法行为不属于“造成较大社会影响或有其他严重情节”的情形。

综上，主办券商、律师认为，根据《东莞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2014 年 9 月 2 日印发，有效期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以及公司受到的东莞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形，该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公司说明并经核查，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说明并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报告期内不存在涉及以下情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受行政处罚；

（2）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3）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说明并经核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根据公司提供的工商局、国税局、地税局、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海关、外汇管理局等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规定的“合法合规经营”的挂牌条件。

四、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具备独立运营能力，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主营业务产品的资质，独立对外面向市场经营。根据天健审〔2015〕7-346 号《审计报告》中披露的公司最近两年前五名客户及其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的情况，公司的营业收入中第一大客户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营业收入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4.43%，2014 年度营业收入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2.60%，2015 年 1—8 月营业收入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6.71%，公司目前存在营业收入依赖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的情形，但经核查，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长期合作伙伴，是公司的稳定客户，同时，公司正在积极拓展市场、分散客户群，公司未来一到两年客户群较为集中的情形将得到一定改善。

通过核查公司的采购流程，公司采购独立；公司的经营场所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独立销售；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其职能的履行不受股东、其他有关部门、单位或个人的干预，并且与股东及其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拥有独立的人员。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目前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将资产完整投入公司，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也未为

其提供担保，公司行使其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法律障碍，公司资产独立。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与关联方间资金拆借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相关内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也未为其提供担保，公司行使其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法律障碍，公司资产独立。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目前公司资产独立。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内部设有管理部、财务部、定制事业部、恩典商学、ODM 事业部等独立的职能部门，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目前公司机构独立。

（四）人员独立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了公司的监事黄国维在实际控制人黄国任控制的企业正向思维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的董事张翼在正向思维担任监事外，公司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亦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

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目前公司人员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公司现持有 2013 年 5 月 28 日颁发的《开户许可证》（编号：5810-03714924，核准号：J6020002998504）。公司经核准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茶山支行，银行帐号为 687357741759），独立运营资金，未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公司现持有东莞市国家税务局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颁发的粤国税字 441900749152495 号《税务登记证》，公司系独立纳税主体，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目前公司财务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①东莞市可喜可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可喜可乐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三）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节本情况”相关内容。

公司股东黄国任占有可喜可乐 **27.28%**的合伙份额，赵秀虹占有可喜可乐 **23.35%**的合伙份额。可喜可乐的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与恩典科技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恩典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

②深圳市正向思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正向思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国维
经营范围	网络科技、网络工程、电子计算机与电子技术信息、计算机领域、民用高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美术设计、室内装潢设计、广告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摄影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网上贸易、网上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网络教育培训
注册资本	500 万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16 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号	44030111314848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正向思维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黄国任	445.00	89.00	货币
张翼	40.00	8.00	货币
黄国维	15.00	3.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正向思维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国任与其弟弟黄国维共同投资的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正向思维的主营业务为网络科技、网络工程、电子计算机与电子技术信息、计算机领域、民用高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美术设计、室内装潢设计、广告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摄影服务（不含限制项目）；网上贸易、网上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网络教育培训，与恩典科技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因此正向思维与恩典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

③东莞市茶山尚品五金服饰经营部

公司名称	东莞市茶山尚品五金服饰经营部
公司住所	东莞市茶山镇粟边村裕南路恩典公司办公楼二楼三室
法定代表人	黄国任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五金制品、日用品、服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 万人民币
类型	个体工商户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3 日
登记机关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号	441900605859641

尚品五金注销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黄国任	5.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	**100.00**	**--**

尚品五金为恩典科技股东黄国任投资 5.00 万设立的个体工商户，在报告期内尚品五金与恩典科技存在潜在相竞争业务及相重合的经营范围，为彻底避免同业竞争，黄国任决定注销公司，并已于 2015 年 3 月 5 日获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粤莞个体准登通字【2015】第 1500127381 号《核准个体工商户注销登记通知书》，已完成注销程序。

④欣康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欣康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香港新界荃湾区海盛路 11 号 One Midtown38 楼 12 室
第一任公司董事	黄国任
注册资本	HKD10,000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6 年 6 月 15 日
登记机关	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
登记证号码	36861814-000-06-14-0

欣康贸易注销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黄国任	1.00	100.00	港币
合计	**1.00**	**100.00**	**--**

欣康贸易为恩典科技股东黄国任投资 1.00 万港币设立的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欣康贸易没有实际经营业务，也没有控股或参股其他公司。为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黄国任决定注销公司，并已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完成注销程序。

⑤伊杜波西(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伊杜波西(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香港新界荃湾区海盛路 11 号 One Midtown38 楼 12 室
第一任公司董事	黄国任
注册资本	HKD10,000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7 年 1 月 29 日
登记机关	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
登记证号码	37596630-000-01-14-5

伊杜波西注销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黄国任	1.00	100.00	港币
合计	**1.00**	**100.00**	**--**

伊杜波西为恩典科技股东黄国任投资 1.00 万港币设立的一家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伊杜波西没有实际经营业务，也没有控股或参股其他公司。为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黄国任决定注销公司，并已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完成注销程序。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①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东莞市生态产业园区中央岛群月湖路次入口管理用房
法定代表人	林国李
经营范围	生产和销售服装及辅料、鞋帽及布艺制品、皮衣皮具制品、箱包、手袋、五金制品；从事皮具设计及皮具制作相关技能咨询服务；设立研发机构，研究开发皮具制品、服装、箱包、手袋（涉限涉证及涉国家宏观调控行业除外，涉及国家专项规定的按有关规定办理）。从事服装及辅料、鞋帽、皮衣皮具及配件、箱包及半成品箱包以及配件、手袋及配件、五金制品的批发、佣金代理、咨询（涉限除外）、售后服务及进出口业务（不含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30 日
登记机关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号	441900400183518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天爱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天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天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林国李。股东黄国任与黄琼秀系姐弟关系。报告期内，天爱实业的主营业务与经营范围均与恩典科技存在重合，与恩典科技存在潜在同业竞争。为解决潜在同业竞争，天爱实业召开了股东会，同意免去黄琼秀原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职务，免去黄纪柱原监事职务。经核查，本次免职天爱实业按照法定程序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免职，2014 年 12 月 18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综上，根据黄琼秀、黄纪柱提供的本次免职的资料，此次免职真实。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天爱实业目前已不具备与恩典科技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条件。

②东莞市港海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港海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东莞市东城区主山振兴路 108 号 C 区 01 号铺
法定代表人	黄琼英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批发、零售：日用品、服装及辅料、鞋帽及布衣制品、皮衣皮具、手袋、五金制品；品牌策划；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规定应当取得许可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可以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0 万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14 日

登记机关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号	441900001738045

港海贸易注销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黄琼英	5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港海贸易为恩典科技股东黄国任的姐姐黄琼英投资 50.00 万设立的一家有限责任公司，在报告期内港海贸易与恩典科技存在潜在相竞争业务及相重合的经营范围，为彻底避免同业竞争，黄琼英决定注销公司，并已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获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粤莞核注通内字【2015】第 1500408245 号《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已完成注销程序。

③东莞市世勤塑胶五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世勤塑胶五金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东莞市东城区温塘广场路 170 号铺位
法定代表人	黄伟明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产销：塑胶制品、五金配件、皮革、纺织品。（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规定应当取得许可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可以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将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 万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11 日
登记机关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号	441900001765851

世勤塑胶注销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黄伟明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世勤塑胶为恩典科技股东黄国任的堂兄弟黄伟明投资 100.00 万设立的一家

有限责任公司，在报告期内世勤塑胶与恩典科技存在潜在相竞争业务及相重合的经营范围，为彻底避免同业竞争，黄伟明决定注销公司，并已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获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粤莞核注通内字【2015】第 1500390910 号《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已完成注销程序。

④中正天工艺品（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正天工艺品（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东方大道 47 号 207（仅限办公用途）
法定代表人	黄纪富
经营范围	工艺品的技术开发
注册资本	830 万港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23 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号	440307503265974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中正天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中正发展有限公司	830.00	100.00	港币
合计	**830.00**	**100.00**	**--**

中正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黄国任。经核查，黄国任自 2011 年 7 月起在中正天担任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2015 年 8 月，黄国任辞去中正天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职务，由黄纪富担任中正天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职务，黄国任与黄纪富系叔侄关系。此外，中正天的主营业务为工艺品的技术开发，与恩典科技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因此中正天与恩典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为避免同业竞争，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国任、黄纪柱、赵秀虹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黄国任、黄纪柱、赵秀虹承诺：

本人作为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典科技”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

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实际控制股份公司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与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表示截至目前其本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恩典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并承诺：“本人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商业上与恩典科技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上述经济实体的控制权，或在上述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恩典科技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恩典科技产品的业务活动。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恩典科技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恩典科技，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恩典科技”。

3、为避免同业竞争，可喜可乐、正向思维、天爱实业、中正天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1）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在与恩典科技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商业上与恩典科技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上述经济实体的控制权。不以

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恩典科技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恩典科技产品的业务活动。本公司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恩典科技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恩典科技，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恩典科技。

（2）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在与恩典科技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不利用本公司对恩典科技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和恩典科技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恩典科技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恩典科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恩典科技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恩典科技的产品形象与企业形象等。

（3）本公司在与恩典科技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三）竞业禁止情况说明

主办券商经核查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与关联方间资金拆借的情况，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黄国任与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已全部清理完毕，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五）、5、其他应收款”及**“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担保的情况，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 ”。

由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部分不规范的现象，上述资金拆借均未签订《借款合同》，未约定借款期限及借款利息。公司控股股东黄国任承诺：本人在今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及工作指引，并遵守《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今后不占用公司资金，并承担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

为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在本人与恩典科技构成关联方的期间内，本人将尽量避免与恩典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如该等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本人保证按照市场公允的作价原则和方式，并严格遵守恩典科技的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避免损害恩典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公司的非自然人股东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在本企业与恩典科技构成关联方的期间内，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恩典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如该等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本企业保证按照市场公允的作价原则和方式，并严格遵守恩典科技的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避免损害恩典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企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企业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二）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担保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资金占用、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

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 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价格、交易条件的确定和管理，同时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总经理的职权范围做出了具体规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亦依照各自职权范围，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做出了具体约定。

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管理层同时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黄国任	董事长、总经理	15,700,000.00	1,402,000.00	17,102,000.00	74.27	6.63	80.90
赵秀虹	董事		1,200,000.00	1,200,000.00		5.68	5.68
张立波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0.00	150,000.00		0.71	0.71

谢丽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160,000.00	160,000.00		0.76	0.76
张翼	董事		200,000.00	200,000.00		0.95	0.95
张燕喜	监事会主席		30,000.00	30,000.00		0.14	0.14
李正伟	职工代表监事						
黄国维	监事		30,000.00	30,000.00		0.14	0.14
黄琼秀			150,000.00	150,000.00		0.71	0.71
黄琼英			50,000.00	50,000.00		0.24	0.24
黄纪柱		300,000.00		300,000.00	1.42		1.42
合计		16,000,000.00	3,372,000.00	19,372,000.00	75.69	15.96	91.65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国任与董事赵秀虹是夫妻关系，与监事黄国维是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与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以及《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国任已出具《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3、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书》。

4、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

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黄国任	董事长、总经理	恩典实业	董事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黄国任	董事长、总经理	可喜可乐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的股东
黄国维	监事	正向思维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投资的公司
张翼	董事	正向思维	监事	公司控股股东投资的公司

恩典实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一）1、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可喜可乐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三）除控股股东外，其他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正向思维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五、（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相关内容。

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了公司的监事黄国维在实际控制人黄国任控制的企业正向思维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的董事张翼在正向思维担任监事外，公司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亦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情况如下：

姓名	股份公司任职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黄国任	董事长、总经理	可喜可乐	**514.00**	**27.28**
黄国任	董事长、总经理	正向思维	500.00	89.00

赵秀虹	董事	可喜可乐	**514.00**	**23.35**
张立波	董事、副总经理	可喜可乐	**514.00**	**2.92**
谢丽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可喜可乐	**514.00**	**3.11**
张翼	董事	可喜可乐	**514.00**	**3.89**
张翼	董事	正向思维	500.00	8.00
张燕喜	监事会主席	可喜可乐	**514.00**	**0.58**
黄国维	监事	可喜可乐	**514.00**	**0.58**
黄国维	监事	正向思维	500.00	3.00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认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公司近两年历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概览

姓名	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	2015 年 12 月开始
黄国任	执行董事、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赵秀虹	—	董事
张立波	—	董事、副总经理
谢丽	—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张翼	—	董事
张燕喜	—	监事会主席
李正伟	—	职工代表监事
黄国维	—	监事
黄纪柱	监事	—

（二）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有限公司成立初至 2015 年 12 月，公司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设立了执行董事、监事。股份公司设立后，为了健全公司治理机构设置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除了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外，公司还设置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上述职位人员均是从公司内部选举或聘用，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

公司现今已形成了以黄国任为核心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吸收专业管理人才，提高公司及经营管理能力，公司管理层相对稳定，且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增加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的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天健审〔2015〕7-346 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为恩典实业有限公司。具体合并范围包括恩典实业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恩典实业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一）公司股权结构图”相关内容。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恩典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最近二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以下财务报表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本章对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数据，请阅读《审计报告》（编号：天健审〔2015〕7-346 号）。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8,973.36	1,812,985.45	6,458,977.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837,244.77	15,976,800.97	10,718,904.23
预付款项	4,793,799.37	177,518.57	2,421,878.0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19,469.62	17,741,890.85	34,796.90
存货	22,592,930.18	12,256,792.34	3,961,053.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845.21	1,842.01	7,113.81
流动资产合计	**40,340,262.51**	**47,967,830.19**	**23,602,723.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22,752.87	4,238,973.67	4,086,191.6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608,785.63	30,743,296.51	31,313,343.0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57,778.07	2,198,054.39	2,258,468.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1.77	3,836.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5,772.00	1,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608,950.34**	**37,185,561.34**	**37,658,003.66**
资产总计	**81,949,212.85**	**85,153,391.53**	**61,260,727.15**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90,040.46	34,592,571.76	41,308,774.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00,000.00	
应付账款	16,656,015.66	28,700,139.49	13,244,342.77
预收款项	2,421,636.47	2,451,670.53	169,914.65
应付职工薪酬	984,621.65	1,084,354.00	1,052,114.00
应交税费	1,270,983.22	2,945,278.50	299,159.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22,916.39	1,242.47	779,811.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646.32	293,585.4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637,860.17**	**78,068,842.18**	**56,854,116.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7,677.25	949,025.17	2,587,842.83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7,677.25	949,025.17	2,587,842.83
负债合计	**61,315,537.42**	**79,017,867.35**	**59,441,959.4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5,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0.94	0.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85,515.50	483,174.34	485,004.0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160.76	107,800.63	
未分配利润	58,999.17	544,548.27	-1,666,237.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33,675.43**	**6,135,524.18**	**1,818,767.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949,212.85**	**85,153,391.53**	**61,260,727.15**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0,451,788.92**	**62,617,574.83**	**47,282,920.73**
减：营业成本	59,269,964.48	49,743,071.68	38,577,761.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6,872.85	213,768.52	155,302.19
销售费用	1,155,525.11	1,255,539.46	869,602.70
管理费用	7,085,768.63	5,906,636.80	3,642,350.16
财务费用	2,894,791.32	2,935,878.03	2,236,803.38
资产减值损失	42,641.27	15,347.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94,496.35	137,601.30	99,109.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19,278.39**	**2,684,934.58**	**1,900,210.41**
加：营业外收入	21,000.00	216,116.54	64,787.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7.88
减：营业外支出	5,936.52		56,045.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936.52		56,045.21
三、利润总额	**-104,214.91**	**2,901,051.12**	**1,908,953.08**
减：所得税费用	-25.00	582,464.96	346,406.36
四、净利润	**-104,189.91**	**2,318,586.16**	**1,562,546.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189.91	2,318,586.16	1,562,546.7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41.16**	**-1,829.68**	**46,498.92**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848.75**	**2,316,756.48**	**1,609,045.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77	0.5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77	0.5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585,383.45	69,177,405.66	41,030,736.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36.12	232,625.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02.18	315,579.14	1,238,939.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10,585.63**	**69,502,920.92**	**42,502,301.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548,856.86	39,080,087.38	30,657,684.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69,718.92	9,914,117.17	7,136,33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3,797.63	2,214,906.52	789,978.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8,490.80	2,688,578.25	1,848,23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670,864.21**	**53,897,689.32**	**40,432,22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0,278.58**	**15,605,231.60**	**2,070,074.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00.00		203,086.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30,840.34	60,055,122.21	18,915,944.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51,840.34**	**60,055,122.21**	**19,119,031.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12,219.96	1,050,174.58	18,060,546.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2,752.5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38,456.42	69,779,509.71	24,198,453.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33,428.89**	**70,829,684.29**	**42,259,000.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8,411.45**	**-10,774,562.08**	**-23,139,969.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922,716.47	66,694,181.38	65,932,968.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32,242.44	33,000,000.00	16,956,973.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54,958.91**	**101,694,181.38**	**82,889,942.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898,534.80	74,755,616.45	46,149,316.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8,109.61	2,670,886.61	1,906,823.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00	34,478,974.91	12,785,790.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96,644.41**	**111,905,477.97**	**60,841,930.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8,314.50**	**-10,211,296.59**	**22,048,011.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782.97**	**10,002.20**	**260.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8,230.35**	**-5,370,624.87**	**978,377.6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743.01	5,671,367.88	4,692,990.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8,973.36**	**300,743.01**	**5,671,367.88**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2015 年 1-8 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07,800.63**	**970,205.68**	**6,078,006.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94		483,174.34			-425,657.41	57,517.87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0.94**		**483,174.34**		**107,800.63**	**544,548.27**	**6,135,524.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0.94**		**2,341.16**		**-18,639.87**	**-485,549.10**	**14,498,151.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41.16			-104,189.91	-101,848.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0.94				-18,639.87	-381,359.19	14,6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0.94				-18,639.87	-381,359.19	-4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485,515.50**		**89,160.76**	**58,999.17**	**20,633,675.43**

（2）2014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34,095.03**	**2,965,904.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94		485,004.02			-1,632,142.23	-1,147,137.27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0.94**		**485,004.02**			**-1,666,237.26**	**1,818,767.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1,829.68**		**107,800.63**	**2,210,785.53**	**4,316,756.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29.68			2,318,586.16	2,316,756.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800.63	-107,800.63	
1.提取盈余公积							107,800.63	-107,800.6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0.94**		**483,174.34**		**107,800.63**	**544,548.27**	**6,135,524.18**

（3）2013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910,490.40**	**2,089,509.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94		438,505.10			-2,318,293.58	-1,879,787.54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0.94**		**438,505.10**			**-3,228,783.98**	**209,722.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46,498.92			1,562,546.72	1,609,045.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498.92			1,562,546.72	1,609,045.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5,046.98	-125,046.98	
1.提取盈余公积							125,046.98	-125,046.9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		**0.94**		**485,004.02**			**-1,666,237.26**	**1,818,767.70**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1,995.85	126,153.93	4,037,145.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514,290.37	15,690,800.73	9,389,376.20
预付款项	4,477,780.18	132,578.41	2,421,878.0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751.84	8,041,000.12	32,005.79
存货	22,592,930.18	12,256,792.34	3,961,053.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5,863,748.42**	**36,247,325.53**	**19,841,458.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608,785.63	30,743,296.51	31,313,343.0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57,778.07	2,198,054.39	2,258,468.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201.80	3,836.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5,772.00	1,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181,537.50**	**32,946,587.67**	**33,571,811.97**
资产总计	**73,045,285.92**	**69,193,913.20**	**53,413,270.9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2,000,000.00	2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00,000.00	
应付账款	16,656,016.06	28,700,139.49	13,244,342.77
预收款项	2,333,124.97	386,134.90	97,407.52
应付职工薪酬	984,621.65	1,084,354.00	1,052,114.00
应交税费	1,270,983.22	2,945,278.50	299,159.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20,000.00		8,754,342.0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364,745.90**	**63,115,906.89**	**50,447,365.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2,364,745.90**	**63,115,906.89**	**50,447,365.9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5,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160.76	107,800.63	
未分配利润	591,379.26	970,205.68	-34,095.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80,540.02**	**6,078,006.31**	**2,965,90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045,285.92**	**69,193,913.20**	**53,413,270.91**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6,767,646.23**	**55,594,975.49**	**37,436,247.39**
减：营业成本	56,622,460.86	45,588,483.42	30,708,216.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6,872.85	213,768.52	155,302.19
销售费用	1,154,815.26	1,177,444.19	828,094.59
管理费用	6,561,954.27	5,140,854.82	3,070,272.46
财务费用	2,319,337.79	2,021,045.57	1,492,539.18
资产减值损失	381,460.13	15,347.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489,254.93**	**1,438,031.91**	**1,181,822.00**
加：营业外收入	21,000.00	216,116.54	64,787.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7.88
减：营业外支出	5,936.52		56,045.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936.52		56,045.21
三、利润总额	**-474,191.45**	**1,654,148.45**	**1,190,564.67**
减：所得税费用	-95,365.03	542,047.11	314,169.30
四、净利润	**-378,826.42**	**1,112,101.34**	**876,395.3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8,826.42**	**1,112,101.34**	**876,395.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432,135.35	59,398,823.44	34,062,750.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36.12	232,625.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93.69	313,069.97	1,238,48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457,129.04**	**59,721,829.53**	**35,533,86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821,663.83	35,074,663.34	22,544,820.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04,349.07	9,446,778.89	6,973,474.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68,867.50	2,179,775.49	763,264.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4,234.88	2,115,999.91	1,156,05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239,115.28**	**48,817,217.63**	**31,437,61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1,986.24**	**10,904,611.90**	**4,096,243.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00.00		203,086.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45,000.00	43,907,042.06	5,338,825.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66,000.00**	**43,907,042.06**	**5,541,911.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12,219.96	1,050,174.58	18,060,546.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45,000.00	51,907,042.06	5,338,825.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57,219.96**	**52,957,216.64**	**23,399,371.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8,780.04**	**-9,050,174.58**	**-17,857,459.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22,000,000.00	3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20,000.00	33,000,000.00	16,932,7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20,000.00**	**57,000,000.00**	**53,932,7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27,000,000.00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0,952.96	2,011,087.16	1,431,588.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00	33,754,342.06	12,785,790.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00,952.96**	**62,765,429.22**	**39,217,37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19,047.04**	**-5,765,429.22**	**14,715,340.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5,841.92**	**-3,910,991.90**	**954,123.8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153.93	4,037,145.87	3,083,022.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995.85**	**126,153.97**	**4,037,145.87**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2015 年 1-8 月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07,800.63**	**970,205.68**	**6,078,006.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07,800.63**	**970,205.68**	**6,078,006.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18,639.87**	**-378,826.42**	**14,602,533.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8,826.42	-378,826.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18,639.87		14,981,360.1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8,639.87		-18,639.87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89,160.76**	**591,379.26**	**20,680,540.02**

（2）2014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34,095.03**	**2,965,904.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34,095.03**	**2,965,904.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000,000.00**						**107,800.63**	**1,004,300.71**	**3,112,101.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2,101.34	1,112,101.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800.63	-107,800.63	
1.提取盈余公积							107,800.63	-107,800.6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									

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107,800.63**	**970,205.68**	**6,078,006.31**

（3）2013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910,490.40**	**2,089,509.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910,490.40**	**2,089,509.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876,395.37	876,395.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6,395.37	876,395.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							**-34,095.03**	**2,965,904.97**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4．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

这种情况下，本公司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2．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3．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4．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任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

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

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

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

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账款单项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连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有确凿证据、性质特殊表明其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账龄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关联方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合同期内的押金、保证金和预付性质款项、职工借款、备用金、代扣代缴社保费、应收出口退税、长期应收款等)。
组合 2：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对关联方应收款项、出口退税款及代扣代缴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下同）	0.00	0.00
6 个月-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5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例如：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

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和包装物的发出计价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

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25	5	3.8-4.75
机械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	9.5-31.67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3-10	5	9.5-31.67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	9.5-31.67

（十二）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

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使用年限
软件	5	预计经济使用寿命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无设定受益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公司主要销售皮具制品等产品。收入确认方面，对先付款后供货方式实现的

销售，按照合同约定收到款项、货物发出、客户接收并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需报关出口的以向海关申报出口，将产品运送到客户指定港口并离港，取得货运提单，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对于赊销方式实现的销售；根据合同的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或运送至指点地点并经购货方签收，且经购货方对账后，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或已收回货款；需报关出口的以向海关申报出口，将产品运送到客户指定港口并离港，取得货运提单，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二十）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政府补助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确认时点：以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时作为确认时点。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二）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本公司的母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重要会计政策：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重要会计估计：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 1-8 月 /2015 年 8 月 31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日	日
毛利率(%)	15.87	20.56	18.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0	77.86	157.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51	23.03	87.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77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77	0.52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3	1.23	0.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3	1.23	0.61
资产负债率（%）	71.69	91.22	94.45
流动比率（倍）	0.67	0.61	0.42
速动比率（倍）	0.29	0.46	0.3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66	4.46	7.10
存货周转率（次）	3.40	6.13	13.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5	3.12	0.69

1、盈利能力分析

（1）毛利率分析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18.41%、20.56%和 15.87%。2014 年较 2013 年上升 2.1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原材料价格下降，公司主要原料包括无纺布、珍珠棉、牛津布等，公司严格筛选供应商，并制定合理的采购成本控制政策，使得采购成本下降；2015 年 1-8 月毛利率较上年末下降 4.69 个百分点，主要有两个原因：第一，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公司为与主要客户新秀丽建立持久的合作关系，获得持续增长的订单，让利于客户降低销售价格，如款号为“75B*60001”的双肩背包 2014 年 8 月的单价为 71.04 元，2015 年 4 月的单价为 69.62 元；款号为“663*09009”的双肩包 2014 年 11 月的单价为 61.89 元，2015 年 8 月的单价为 58.71 元；第二，因订单金额增长较快，公司自身产能不能满足，因此采取部分产品委外加工以保证交期，使得生产成本上升。

（2）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 中报（%）	2014 年报（%）	2013 年报（%）
01023	时代集团控股	26.11	26.09	26.02
002674	兴业科技	9.02	12.09	17.13
	公司		20.56	18.41

注：公司主营业务为皮具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包括双肩包、电脑包、箱包等。而同属“C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的上市公司或新三板挂牌企业的产品或商业模式均有较大不同。因此，在毛利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其中，时代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为国际高档及奢侈品牌代工，开发及制造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牛皮革制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

公司主要为国际著名品牌新秀丽代工生产双肩包、电脑包等，与时代集团控股的可比性更强。公司的毛利率比时代集团控股要低，主要是由于产品类别的差异，且公司规模较小，在与品牌客户的议价中处于弱势地位。公司为与品牌客户建立稳固的合作关系，获得持续增长的订单，让利于客户，因此毛利率较低。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87.77%、23.03%和-2.51%，逐年下降。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3 年下降主要是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使得加权平均净资产增加；2015 年 1-8 月净资产收益率为负的原因是经营亏损，2015 年 1-8 月由于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生产成本上升，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期间费用则保持了正常的增长，从而出现了经营亏损。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 中报（%）	2014 年报（%）	2013 年报（%）
01023	时代集团控股	19.43	10.32	13.59
002674	兴业科技	0.25	6.70	11.76
	公司		23.03	87.77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股本较小，净资产较低。

（5）每股收益分析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的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0.29 元、0.32 元和-0.03 元。2014 年每股收益较 2013 年略为增长；2015 年每股收益为负的原因是经营亏损，经营亏损的原因如“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析”中所述。

（6）每股收益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 中报	2014 年报	2013 年报
01023	时代集团控股	0.41	0.21	0.50
002674	兴业科技	0.02	0.44	0.72
	公司		0.32	0.29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每股收益较低。

2、偿债能力分析

（1）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4.45%、91.22%和 71.69%，处于较高水平。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由于短期借款余额较高，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8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4,130.88 万元、3,459.26 万元和 3,809.00 万元，分别占总负债的 69.49%、43.78%和 62.12%。

2015 年 8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幅降低，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公司获得 1,500.00 万元的增资，增加了净资产。

（2）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 中报（%）	2014 年报（%）	2013 年报（%）
01023	时代集团控股	20.88	18.21	21.61
002674	兴业科技	41.26	30.29	19.00
	公司		91.22	94.45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

（3）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42、0.61 和 0.67，速动比率分别为 0.35、0.46 和 0.29，均较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主要是由于短期借款余额较高，其中，流动比率呈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存货增加；速动比率维持较低水平。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差。

（4）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流动比率：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 中报	2014 年报	2013 年报
01023	时代集团控股	3.97	4.21	4.21
002674	兴业科技	1.83	2.38	4.06
	公司		0.61	0.42

速动比率：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 中报	2014 年报	2013 年报
01023	时代集团控股	3.19	3.58	3.58
002674	兴业科技	0.80	1.25	2.18
	公司		0.46	0.35

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远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3、营运能力分析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51、4.46 和 7.10。2014 年较 2013 年下降较多，主要是由于 2014 年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较高。2014 年公司成为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秀丽）的核心供应商，实现了对新秀丽销售额成倍的增长，但新秀丽凭借其强势地位，向公司获得了较长的付款期，导致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较高；2015 年 1-8 月流动比率上升明显，主要原因系公司将应收新秀丽货款贴现，降低了应收账款平均余额。根据新秀丽与美国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Bank of America）的协议，其核心供应商可将对其的应收账款按一定的贴现率向美国银行贴现，供应商可几天内获得资金，信用期满后由新秀丽向美国银行全额支付货款，若到期不能支付，银行不具有向供应商行使追索权的权利，只能向新秀丽行使追索权。

（2）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 中报	2014 年报	2013 年报
01023	时代集团控股		11.40	12.79
002674	兴业科技	3.25	9.83	13.66
	公司		4.46	6.51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3）存货周转率分析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3.91、6.13 和 3.40。2014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13 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 2013 年平均存货较低。2014 年平均存货较高的原因是公司的销售规模上升，增长 32.43%，需更多的存货储备。公司实行以销定产，订单金额及客户交期对存货余额的影响较大，2013 年公司产销规模较小，向客户交货及时，所需存货储备较少；2014 年成为新秀丽核心供应商后，订单大幅增加，且产品完工后具体交货时间由新秀丽确定，因此可能造成存货暂时堆积的情况，导致存货周转率下降。

（4）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2015 中报	2014 年报	2013 年报
01023	时代集团控股		6.76	7.71
002674	兴业科技	0.89	2.65	2.54
	公司		6.13	13.91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中等水平。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70,074.64 元、15,605,231.60 元和-19,060,278.58 元。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3 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销售规模上升，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2015 年 1-8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随着销售规模增加，公司的原材料采购金额和委托加工费相应大幅增加，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84.33%；且将应收账款贴现后资金回笼较快，按时支付供应商款项，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减少 41.97%。

与净利润的勾稽如下表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4,189.91	2,318,586.16	1,562,546.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641.27	15,347.06	
固定资产等折旧	1,119,277.18	1,470,175.92	716,691.40

无形资产摊销	40,276.32	60,414.54	60,414.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5,936.52		55,977.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1,866,326.64	2,660,884.41	1,906,562.79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5.00	-3,836.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0,336,137.84	-8,295,739.34	-2,374,861.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4,415,718.21	2,368,591.60	-5,632,533.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6,110,101.96	15,010,808.02	5,775,276.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0,278.58**	**15,605,231.60**	**2,070,074.64**

（2）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139,969.01 元、-10,774,562.08 元和 9,918,411.45 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及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产生。2013 年固定资产增加 17,954,042.89 元，其余为向关联方拆出款项净额；2014 年固定资产增加 900,129.39 元，其余为向关联方拆出款项净额；2015 年固定资产增加 5,011,702.82 元，其余为收回关联方款项净额。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固定资产、其他应收等科目发生额相互勾稽。

（3）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048,011.60 元、-10,211,296.59 元和 10,758,314.50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取得银行借款及偿还本息、股东增资、与关联方资金往来产生。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短期借款、股本、财务费用、其他应付款等科目发生额相互勾稽。

（二）营业收入、成本、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分析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0,450,588.92	100.00	62,514,961.50	99.84	47,180,640.73	99.78
其他业务收入	1,200.00		102,613.33	0.16	102,280.00	0.22
合 计	**70,451,788.92**	**100.00**	**62,617,574.83**	**100.00**	**47,282,920.73**	**100.00**

公司是一家皮具制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99%以上，主营业务明确。

收入确认方面，对先付款后供货方式实现的销售，按照合同约定收到款项、货物发出、客户接收并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需报关出口的以向海关申报出口，将产品运送到客户指定港口并离港，取得货运提单，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对于赊销方式实现的销售；根据合同的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或运送至指点地点并经购货方签收，且经购货方对账后，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或已收回货款；需报关出口的以向海关申报出口，将产品运送到客户指定港口并离港，取得货运提单，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中内外销收入占比如下：

地区名称	2015年 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收入	占比	主营收入	占比	主营收入	占比
内销	61,631,405.76	87.48%	47,657,981.79	76.23%	26,899,974.59	57.01%
外销	8,819,183.16	12.52%	14,856,979.71	23.77%	20,280,666.14	42.99%
合 计	**70,450,588.92**	**100.00%**	**62,514,961.50**	**100.00%**	**47,180,640.73**	**100.00%**

内销收入占比从2013年的57.01%上升至2015年1-8月的87.48%，主要是由于公司2014年开始成为新秀丽的核心供应商，获得了持续稳定的订单。为了集中利用产能，提高生产效率，实现规模效应，公司的产品结构转向为新秀丽提供双肩背包等，而减少了其他产品的生产。2015年1-8月公司对新秀丽的销售额也占总收入的75%以上，绝大部分为内销，外销收入占比随之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产品或劳务名称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双肩背包	61,319,118.79	87.04	45,864,783.94	73.37	8,449,413.88	17.91

单肩包	115,677.26	0.16	1,324,625.21	2.12	3,363,670.40	7.13
电脑包	2,241,795.47	3.18	5,144,632.90	8.23	16,225,441.41	34.39
其他	6,773,997.40	9.62	10,180,919.45	16.29	19,142,115.04	40.57
合计	**70,450,588.92**	**100.00**	**62,514,961.50**	**100.00**	**47,180,640.73**	**100.00**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8 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7,180,640.73 元、62,514,961.50 元和 70,450,588.92 元。产品的类别包括双肩背包、单肩包、电脑包和其他，其中双肩包占比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的产品品质获得了新秀丽的认可，2014 年成为其核心供应商，对其销售额成倍增加，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双肩包。其他类别产品订单不稳定，占收入比例均逐年缩小。

（2）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相比 2013 年度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	70,450,588.92	62,514,961.50	47,180,640.73	32.50%
其他业务收入	1,200.00	102,613.33	102,280.00	0.33%
合计	**70,451,788.92**	**62,617,574.83**	**47,282,920.73**	**32.43%**

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 15,334,654.1 元，增长 32.50%。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的产品品质获得了新秀丽的认可，2014 年成为其核心供应商，对其销售额成倍增加。

（3）生产成本构成明细及重大变动分析

生产成本构成如下表列示：

单位：元

科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相比 2013 年度增长率
直接材料	28,406,225.00	30,570,732.26	21,194,588.94	44.24%
直接人工	5,055,921.81	7,524,854.00	6,451,885.00	16.63%
制造费用	3,491,730.41	1,976,165.02	1,223,301.90	61.54%
委外加工费	14,250,792.61	7,005,854.87	132,405.97	5191.19%
合计	**51,204,669.83**	**47,077,606.15**	**29,002,181.81**	**62.32%**

营业成本各构成占比情况如下表列示：

科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直接材料	55.48%	64.94%	73.08%
直接人工	9.87%	15.98%	22.25%
制造费用	6.82%	4.20%	4.22%
委外加工费	27.83%	14.88%	0.46%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生产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委外加工费构成。2014 年生产成本较 2013 年增加 62.32%，高于主营业务的增长率 48.64%。报告期内，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占比逐年下降，委外加工费占比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订单需求增长较快，公司自身产能不能充分满足，因此加大了委外加工的比例。委外加工增加了中间环节，提高了生产成本，导致生产成本的增长率高于收入的增长率。

（4）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结构分析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结构分析

产品名称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双肩背包	9,769,897.54	15.93	8,297,112.57	18.09	1,411,255.05	16.70
单肩包	21,583.08	18.66	261,042.25	19.71	702,508.72	20.89
电脑包	533,113.14	23.78	1,446,545.13	28.12	3,468,763.35	21.38
其他	856,686.39	12.65	2,868,692.02	28.18	3,145,121.82	16.43
合 计	**11,181,280.15**	**15.87**	**12,873,391.97**	**20.59**	**8,727,648.94**	**18.50**

双肩背包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毛利率分别为 16.70%、18.09%、15.93%。2014 年较 2013 年上升 1.39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公司主要原料包括无纺布、珍珠棉、牛津布等，公司严格筛选供应商，并制定合理的采购成本控制政策，使得采购成本下降；2015 年 1-8 月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 2.16 个百分点，主要有两个原因：第一，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公司为与主要客户新秀丽建立持久的合作关系，获得持续增长的订单，让利于客户降低销售价格，如款号为“75B*60001”的双肩背包 2014 年 8 月的单价为 71.04 元，2015 年 4 月的单价为 69.62 元；款号为“663*09009”的双肩包 2014 年 11 月的单价为 61.89 元，2015 年 8 月的单价为 58.71 元；第二，因订单金额增长较快，公司自身产能不能满足，因此采取部分产品委外加工以保证交期，使得生产成本上升。

单肩包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毛利率分别为 20.89%、19.71%、18.66%，波动较小。该类产品产量和销量逐年下降，规模效应减弱。

电脑包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毛利率分别为 21.38%、28.12%、23.78%，波动原因如双肩背包。

其他包括箱包、钱包、手提包等，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毛利率分别为 16.43%、28.18%和 12.65%。该类产品种类繁多，毛利率受不同种类结构变动和价格变动影响较大。

（5）内外销产品毛利率分析

产品名称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内销	9,544,641.08	15.49%	10,005,380.89	20.99%	4,875,988.98	18.13%
外销	1,636,639.07	18.56%	2,868,011.08	19.30%	3,851,659.96	18.99%
合计	**11,181,280.15**	**15.87%**	**12,873,391.97**	**20.59%**	**8,727,648.94**	**18.50%**

内销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毛利率分别为 18.13%、20.99%、15.49%；外销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毛利率分别为 18.99%、19.30%、18.56%。2013 年、2014 年内外销毛利率大致相当，2015 年 1-8 月内销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成为新秀丽核心供应商后，为获得持续增长的订单，让利于客户，产品销售价格下降，而对新秀丽的销售收入占内销收入的 80%以上。

2、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科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相比 2013 年度增长率
营业收入	70,451,788.92	62,617,574.83	47,282,920.73	32.43%
营业成本	59,269,964.48	49,743,071.68	38,577,761.40	28.94%
营业毛利	11,181,824.44	12,874,503.15	8,705,159.33	47.90%
毛利率（%）	15.87	20.56	18.41	11.68%
营业利润	-119,278.39	2,684,934.58	1,900,210.41	41.30%

利润总额	-104,214.91	2,901,051.12	1,908,953.08	51.97%
净利润	-104,189.91	2,318,586.16	1,562,546.72	48.39%

2014 年度营业利润比 2013 年上涨 41.30%，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率，主要是由于毛利率提高。

2014 年度利润总额比 2013 年度上升 51.97%，高于营业利润增长率，主要是由于获得 216,116.54 元政府补助。

2014 年度净利润比 2013 年度上升 48.39%，与利润总额的的增长率大致相当。

2015 年营业利润为-119,278.39 元，净利润为-104,189.91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及生产成本上升，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期间费用仍出现较大幅度增长，从而出现了经营亏损。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的原因系，公司为与主要客户新秀丽建立持久的合作关系，获得持续增长的订单，让利于客户而降低销售价格；生产成本上升的原因系因订单金额增长较快，公司自身产能不能满足，因此采取部分产品委外加工以保证交期，使得生产成本上升；期间费用大幅增长主要是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的增长，管理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三）、（2）管理费用的变动分析”；财务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是短期借款利息和应收账款贴现利息较高：各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4,130.88 万元、3,459.26 万元和 3,809.00 万元，维持较高水平，导致借款利息支出较高，且应收账款贴现利息大幅增加，达到 837,892.80 元，两者合计 2,700,459.34 元。

为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保持公司业绩的稳定增长，公司采取或制定了以下措施：

（1）成立电商部，专注于借助互联网渠道拓展客户。自电商部成立以来，对公司订单的贡献超过 20%，报告期后，公司获得的大额订单包括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万元、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 110.50 万元等。

（2）加大与现有客户尤其是新秀丽的合作，新秀丽对产品的需求稳定，为公司提供持续稳定的订单。借助新秀丽的订单需求推动，2015 年公司销售收入预计将突破 1 亿元。

（3）进一步改进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同时，继续执行完善科学合理的采购政策，遴选优质供应商，进一步控制采购成本。

（4）提高自有品牌知名度。借助大型社交类平台包括微信的软文，微博转发和微视频的投放来提高公司和自有品牌知名度。

（5）扩宽销售渠道及扩大目标客户群体，建设包含移动端和 PC 端的恩典官方网购商城，以吸引个人消费者。

（6）打造恩典包包定制平台，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定制平台以提供个性化服务为核心，与客户充分接触互动，增强粘性，带动成品销售；设计师一对一服务，增强用户下单趣味性，提高客户单价和复购率。目前公司已聘请专业人士对定制平台进行设计、运行和推广。

关于公司的发展战略，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七、（四）企业发展规划”。

（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单位：元

科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0,451,788.92	62,617,574.83	47,282,920.73
销售费用（万元）	1,155,525.11	1,255,539.46	869,602.70
管理费用（万元）	7,085,768.63	5,906,636.80	3,642,350.16
财务费用（万元）	2,894,791.32	2,935,878.03	2,236,803.3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64%	2.01%	1.8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06%	9.43%	7.7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11%	4.69%	4.73%

（1）销售费用的变动分析

销售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	728,285.74	557,106.43	319,789.26
办公费	42,792.42	161,256.32	208,619.51
广告及宣传费	197,805.10	313,885.94	185,938.11
运输费	96,809.30	219,468.30	154,008.91
样板费	83,619.55		

折旧摊销费	6,213.00	3,822.47	1,246.91
合 计	**1,155,525.11**	**1,255,539.46**	**869,602.70**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的销售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4%、2.01%和 1.64%，波动较小。2014 年公司销售费用与 2013 年相比增加 385,936.76 元，上升 44.38%，主要是工资及福利费、广告及宣传费增加，分别上升 74.21%、68.81%。2014 年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32.43%，公司加大了对销售人员的激励力度，导致销售人员薪酬大幅增加。

（2）管理费用的变动分析

管理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	3,960,761.04	3,418,956.48	2,382,226.54
办公费	744,757.09	837,292.12	893,580.19
差旅费	594,674.33	559,709.37	94,825.38
税费	159,409.32	356,699.68	96,333.93
业务招待费	211,170.94	200,204.20	28,271.43
折旧摊销费	371,369.98	362,700.43	121,252.69
中介服务费	1,043,625.93	171,074.52	25,860.00
合 计	**7,085,768.63**	**5,906,636.80**	**3,642,350.16**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的管理费用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70%、9.43%和 10.06%，逐年上升。2014 年较 2013 年的管理费用增加 2,264,286.64 元，上升 62.17%，主要是工资及福利费、差旅费增加。工资及福利费增长 43.52%的原因是公司为了吸收和保留人才，保持员工稳定性，提高了工资水平，且提高了员工福利，如伙食补贴等。

2015 年 1-8 月管理费用已超过 2014 年全年，主要是由于工资及福利费、中介服务费大幅增长。工资及及福利费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系 2015 年新成立了电商部及为拓展电商渠道、运营定制平台高薪聘请了管理人员；中介服务费大幅增长的原因系公司为加强内部运营管理及建立全面预算管理系统，与深圳市思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同，2015 年 1-8 月实际支付了 38.00 万元，其他为专业机构财务顾问费及新三板挂牌费用。

（3）财务费用的变动分析

财务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2,700,459.34	2,757,687.53	1,906,823.24
减：利息收入	4,202.18	97,395.24	107,224.07
汇兑损失	43,499.55	68,828.69	182,910.96
银行手续费	155,034.61	206,757.05	254,293.25
合　　计	**2,894,791.32**	**2,935,878.03**	**2,236,803.38**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的财务费用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73%、4.69%和 4.11%，波动较小，主要为利息支出。公司的利息支出较高，包括两部分：银行借款利息及应收账款贴现利息。其中，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支出，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应收账款贴现利息支出分别为 0、187,196.46 元和 837,892.80 元。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利息支出占当年利润总额的 99.89%、95.06%和-2591.24%，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较大。各报告期末，公司银行借款余额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0.55%、31.79%和 40.90%，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偿债能力较差，且降低了公司的盈利能力，甚至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影响。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已采取措施，采取措施提高盈利能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三）、2、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36.52		-55,977.33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00.00	216,116.54	64,720.00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23,071.32	1,206,484.82	686,151.35
4．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所得税影响额	3,765.87	54,029.14	2,185.67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　　计	**334,368.93**	**1,368,572.23**	**692,708.35**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比重分别为 36.29%、47.18%和-320.85%，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较大。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主要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2015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取得同一控制下恩典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该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列入非经常性损益。

（1）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7.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7.88
政府补助	21,000.00	216,116.54	64,720.00
合　计	**21,000.00**	**216,116.54**	**64,787.88**

政府补助列示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局参展加博会补助			48,72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局首届中国加工贸易产品博览会特装费补助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局第五届中国国际影视动漫版权保护和贸易博览会		9,6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投保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		31,5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加工贸易产品博览会特装费补助		48,25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一批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0,819.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局参展加博会补助		33,293.54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第十四批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8,72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二批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23,934.00		与收益相关
第二批企业国际市场开拓专项资金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21,000.00**	**216,116.54**	**64,720.00**	

（2）营业外支出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936.52		56,045.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936.52		56,045.21
合 计	**5,936.52**		**56,045.21**

2、适用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0%、1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6.50%

子公司恩典实业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所得税率 16.5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报告期内，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1）公司两年及一期的货币资金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现金		3,074.00		9,606.94		7,375.46
其中：人民币		3,074.00		9,606.94		7,375.46
美元						

欧元						
港币						
银行存款		1,945,899.36		1,803,378.51		6,451,602.01
其中：人民币		1,890,589.48		838,162.95		4,029,770.41
美元	4,489.49	28,684.70	6,989.48	42,746.13	71,045.65	433,157.61
欧元	0.01	0.07	0.01	0.10	2,529,379.31	1,988,673.89
港币	32,295.57	26,625.11	1,169,355.32	922,469.33	0.01	0.10
合计		**1,948,973.36**		**1,812,985.45**		**6,458,977.47**

公司的货币资金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为 1,948,973.36 元。

公司无因抵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组合	8,852,691.83	99.51	15,447.06	0.17
组合 2：备用金保证金押金组合				
组合小计	8,852,691.83	99.51	15,447.06	0.17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478.70	0.49	43,478.70	100.00
合计	**8,896,170.53**	**100.00**	**58,925.76**	**0.6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组合	15,992,148.03	100.00	15,347.06	0.10
组合 2：备用金保证金押金组合				
组合小计	15,992,148.03	100.00	15,347.06	0.1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992,148.03**	**100.00**	**15,347.06**	**0.1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组合	10,718,904.23	100.00		
组合 2：备用金保证金押金组合				
组合小计	10,718,904.23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718,904.23**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0,718,904.23 元、15,992,148.03 元和 8,896,170.53 元，2014 年末较上年末增加 32.97%，主要是由于销售规模增加及放宽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期所致，如对新秀丽的信用期由 60 天延长至 105 天。2015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将对新秀丽的应收账款贴现，获得现金后终止确认，应收账款贴现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一）、3、营运能力分析”。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6 个月以内	8,697,221.27	0	
6- 12 个月	2,000.00	5	100.00
1-2 年	153,470.56	10	15,347.06
合计	**8,852,691.83**	**0.21**	**15,447.06**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6 个月以内	15,838,677.47	0	
6- 12 个月		5	
1-2 年	153,470.56	10	15,347.06
合计	**15,992,148.03**	**0.10**	**15,347.06**

续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6 个月以内	10,718,904.23	0	
6- 12 个月		5	
1-2 年		10	
合计	**10,718,904.23**	**0**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在 6 个月以内的占比 98.24%，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较小。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478.70 元因客户 VUGA LLC 破产，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4）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宝历工艺品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21,375.56	6 个月以内	56.44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2,771.65	6 个月以内	18.24
瀚意实业香港公司	非关联方	737,209.50	6 个月以内	8.29

广州市建和箱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388.74	6 个月以内	4.86
Samsonite Asia Limited	非关联方	331,564.00	6 个月以内	3.73
合 计		**8,145,309.45**		**91.5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137,576.57	6 个月以内	94.66
东莞托卡诺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180.66	6 个月以内	2.18
瀚億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538.16	6 个月以内	1.35
东莞市金思手袋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470.56	1-2 年	0.96
雷士照明（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000.00	6 个月以内	0.36
合计		**15,913,765.95**		**99.5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59,315.87	6 个月以内	71.46
Tucano S.r.l	非关联方	1,363,691.76	6 个月以内	12.72
BAGGALLINI.INC	非关联方	1,280,795.79	6 个月以内	11.95
东莞市金思手袋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153.56	6 个月以内	2.42
Samsonite Asia Limited	非关联方	142,995.94	6 个月以内	1.33
合 计		**10,705,952.92**		**99.88**

4、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4,793,799.37	100.00	177,518.57	100.00	2,386,870.10	98.55
1 至 2 年					70,015.96	2.89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合计	**4,793,799.37**	**100.00**	**177,518.57**	**100.00**	**2,421,878.08**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8 月 31 日预付账款分别

为 2,421,878.08 元、177,518.57 元和 4,793,799.37 元。2015 年 8 月 31 日较 2014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获得新秀丽大额订单，自身产能不能满足，采取部分产品委外加工的方式，委外加工物资已发出但尚未收回，公司已支付一部分加工费但供应商尚未开具发票。

（2）期末其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

（3）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老河口市欣高箱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31,706.76	1 年以内	预付加工费
东莞市东城运旗手袋厂	非关联方	633,757.50	1 年以内	预付加工费
东莞市茶山顺得手袋加工店	非关联方	412,628.00	1 年以内	预付加工费
东莞市对外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6,019.19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太原市翱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6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小 计		**4,417,711.4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60,102.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东莞市对外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40.16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沾化利士达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广东新诚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广东现代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小 计		**152,542.16**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东莞市茶山永旺鑫手袋厂	非关联方	2,382,753.1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出口信用保险费	非关联方	27,000.00	1-2 年	预付货款
保险费	非关联方	8,007.98	1-2 年	预付保险费
深圳市永晋文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17.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小 计		**2,421,878.08**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个别认定法				
组合 2：账龄组合	2,119,469.62	100.00		
组合小计	2,119,469.62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19,469.62**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个别认定法				
组合 2：账龄组合	17,741,890.85	100.00		
组合小计	17,741,890.85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741,890.85**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个别认定法				
组合 2：账龄组合	34,796.90	100.00		
组合小计	34,796.9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4,796.90**	**100.00**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6 个月以内	2,119,469.62	0		17,741,890.85	0		34,796.90	0	
6-12 个月		5			5			5	
1-2 年		10			10			10	
合计	**2,119,469.62**			**17,741,890.85**			**34,796.90**		

（3）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四）关联交易”。

（4）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黄国任	关联方	2,006,534.63	6 个月以内	94.67	往来款
社保费	非关联方	80,765.14	6 个月以内	3.81	代垫款
个人所得税	非关联方	25,986.70	6 个月以内	1.23	代垫款
押金	非关联方	4,534.31	6 个月以内	0.21	押金
赵新波	非关联方	1,648.84	6 个月以内	0.08	备用金
合计		**2,119,469.62**		**100.00**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仍有应收控股股东黄国任 2,006,534.63 元，

该借款是公司与控股股东日常资金往来形成，截至 2016 年 2 月 5 日，公司已全部收回该借款，解除了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经核查，主办券商及经办会计师认为，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规范措施有效，报告期末应收控股股东黄国任款项已经全部收回，且报告期后未发生新的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黄国任	关联方	17,698,918.55	6 个月以内	99.76	往来款
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800.00	6 个月以内	0.12	应收租金
社保费	非关联方	19,480.12	6 个月以内	0.11	代垫款
电费押金	非关联方	1,972.18	6 个月以内	0.01	电费押金
东莞市茶山尚品五金服饰经营部	关联方	720.00	6 个月以内	0.00	应收租金
合 计		**17,741,890.85**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社保费	非关联方	19,403.00	6 个月以内	55.76	代垫款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9,936.12	6 个月以内	28.55	出口退税款
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666.67	6 个月以内	7.66	应收租金
电费押金	非关联方	1,965.58	6 个月以内	5.65	电费押金
强积金	非关联方	825.53	6 个月以内	2.37	代垫款
合 计		**34,796.90**		**100.00%**	

公司其他应收款业务属真实反映。该科目均为核算代垫款项、出口退税款、和关联方资金往来。

6、存货

存货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占比
原材料	4,979,542.16		4,979,542.16	22.04%
库存商品	12,849,578.94		12,849,578.94	56.87%
委托加工物资	2,472,223.58		2,472,223.58	10.94%
在产品	2,291,585.50		2,291,585.50	10.14%
合计	**22,592,930.18**		**22,592,930.18**	**100.0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占比
原材料	6,138,320.65		6,138,320.65	50.08%
库存商品	2,512,836.21		2,512,836.21	20.50%
委托加工物资	-		-	
在产品	3,605,635.48		3,605,635.48	29.42%
合计	**12,256,792.34**		**12,256,792.34**	**100.0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占比
原材料	1,820,422.22		1,820,422.22	45.96%
库存商品	709,350.49		709,350.49	17.91%
委托加工物资	-		-	
在产品	1,431,280.29		1,431,280.29	36.13%
合计	**3,961,053.00**		**3,961,053.00**	**100.00%**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和在产品，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各构成项目占总额比例变动不大。2015 年 8 月 31 日各构成项目占总额比例变动较大，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余额和占比均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在 2015 年 7 月、8 月获得订单金额较大，合计超过 1,500 万元，产品已大部分完工但尚未出库；且因订单金额增长较快，公司产能不能满足，因此采取部分产品委外加工以保证交期。

各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呈快速增长的趋势，主要系产销规模的提升。2013 年产销规模较小，需要的存货储备较少；2014 年成为新秀丽核心供应商后，

订单大幅增加，为满足生产需求，且降低采购成本，加大了单次采购物料的数量，原材料储备大幅增加；2015 年公司所获得的订单进一步增长，公司自身产能不能满足，且公司谋求转型，实现从低利润率的代工生产向提供高产品附加值的个性化服务转型，逐步将业务重心从生产制造转移，因此将一部分产品委外加工，导致存货结构中较 2014 年多出委托加工物资；2015 年 8 月末库存商品余额较大的原因是产品已完工尚未出库。

2015 年 8 月末已完工尚未出库的库存商品，主要是新秀丽为团购活动准备的背包订单产品，而新秀丽团购活动改期导致了存货积压。公司成为新秀丽核心供应商后，一直维持稳定的合作，新秀丽通常一次性下单，订单分批出货，具体的出货时间由新秀丽确定。例如以下几张订单出库明细：

订单号	款号	数量	下单日期	合同出货日期
PI/150041	BP115334	12,000	4月4日	6/6出6000 7/25出6000
PI/150043	BP115335	12,000	4月4日	5/20出6000 7/25出6000
PI/150103	AS110869	100,000	8月26日	10/15出2万 11/15号出2万 12/25出4万 1/20号出2万
PI/150164	BP115506	100,000	12月5日	12/28出2万 1/8号出3万 1/28出4万 2/28号出1万

综上，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及构成合理。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各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4,522,752.87	4,238,973.67	4,086,191.69
合 计	**4,522,752.87**	**4,238,973.67**	**4,086,191.69**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

单位：美元

保单号	投保额	初次保费	2015 年期末余额
28002641-50	1,000,000.00	250,000.00	252,009.01
28005715-50	1,680,000.00	400,000.00	455,859.57
合 计	**2,680,000.00**	**650,000.00**	**707,868.58**

子公司恩典实业于2010年9月16日于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购买了一份翡翠环球自选万用寿险（保单号码：28002641-50），投保额为美金100万元，保费为美金40.00万元，其中美金40.00万元由恩典实业通过将该寿险抵押给汇丰银行从而获得贷款支付。黄国任为被保险人，恩典实业香港为投保人及受益人，汇丰人寿于2010年9月21日向恩典实业签发了保单。保单签发后第一年年内保证享受5%的固定年利率，剩余年限保证按不低于3%存入年利率计息。

子公司恩典实业于2012年9月19日于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购买了一份翡翠环球世代万用寿险（保单号码：28005715-50），投保额为美金168万元，保费为25.00万美元，其中25.00万美元由恩典实业通过将该寿险抵押给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HSBC）从而获得贷款支付。黄国任为被保险人，恩典实业香港为投保人及受益人，汇丰人寿于2012年9月20日向恩典实业签发了保单。保单签发后第一年年内保证享受 4%的固定年利率，剩余年限保证按不低于 2%存入年利率计息。

上述保险没有期限，除非退保或发生触发支付保费的情况，期末余额由银行出具的保单价值通知书确定。子公司恩典实业为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保持合作关系，获得贷款额度，而购买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产品。该产品为人寿保险，被保险人必须为自然人，因此被保险人为公司股东黄国任，而受益人为公司，即子公司为获得授信额度而购买保险产品，收保险产品的收益亦为公司所有，股东黄国任并未从该保险中获得实际收益，因此不存在股东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形。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8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34,396,040.41**	**5,011,702.82**	**150,817.00**	**39,256,926.23**
其中： 房屋建筑物	30,518,245.25	4,443,673.51		34,961,918.76
机器设备	3,181,734.56	508,029.31		3,689,763.87
运输设备	150,817.00		150,817.00	0.00
其他设备	545,243.60	60,000.00		605,243.60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8 月 31 日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52,743.90**	**123,880.48**	**1,119,277.18**	**4,648,140.60**
其中： 房屋建筑物	1,815,680.73		871,332.05	2,687,012.78
机器设备	1,242,160.98		228,234.02	1,470,395.00
运输设备	118,358.82	123,880.48	5,521.66	0.00
其他设备	476,543.37		14,189.45	490,732.82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743,296.51**			**34,608,785.63**
其中： 房屋建筑物	28,702,564.52			32,274,905.98
机器设备	1,939,573.58			2,219,368.87
运输设备	32,458.18			0.00
其他设备	68,700.23			114,510.78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33,495,911.02**	**900,129.39**	**0.00**	**34,396,040.41**
其中： 房屋建筑物	30,518,245.25			30,518,245.25
机器设备	2,312,707.49	869,027.07		3,181,734.56
运输设备	150,817.00			150,817.00
其他设备	514,141.28	31,102.32		545,243.6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82,567.98**	**0.00**	**1,470,175.92**	**3,652,743.90**
其中： 房屋建筑物	653,273.84		1,162,406.89	1,815,680.73
机器设备	963,781.20		278,379.78	1,242,160.98
运输设备	104,031.18		14,327.64	118,358.82
其他设备	461,481.76		15,061.61	476,543.37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313,343.04**			**30,743,296.51**
其中： 房屋建筑物	29,864,971.41			28,702,564.52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机器设备	1,348,926.29			1,939,573.58
运输设备	46,785.82			32,458.18
其他设备	52,659.52			68,700.23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16,394,320.04**	**17,954,042.89**	**852,451.91**	**33,495,911.02**
其中： 房屋建筑物	13,733,834.00	16,784,411.25		30,518,245.25
机器设备	1,900,375.19	1,160,034.21	747,701.91	2,312,707.49
运输设备	248,217.00		97,400.00	150,817.00
其他设备	511,893.85	9,597.43	7,350.00	514,141.2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59,264.40**	**593,387.82**	**716,691.40**	**2,182,567.98**
其中： 房屋建筑物	163,089.27		490,184.57	653,273.84
机器设备	1,293,329.78	496,188.96	166,640.38	963,781.20
运输设备	175,293.42	90,216.36	18,954.12	104,031.18
其他设备	427,551.93	6,982.50	40,912.33	461,481.7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办公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335,055.64**			**31,313,343.04**
其中： 房屋建筑物	13,570,744.73			29,864,971.41
机器设备	607,045.41			1,348,926.3
运输设备	72,923.58			46,785.82
其他设备	84,341.92			52,659.52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 39,256,926.23 元，账面价值 34,608,785.63 元，成新率为 88.16%；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中主要为房屋建筑，占比 93.26%。

（2）固定资产抵押或质押情况

公司为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北区支行取得借款，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与其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2014 年莞抵字第 0014010059 号”，将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进行抵押，期限为2014年2月17日至2017年2月16日。2014年莞抵字第 0014010059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的固定资产抵押物情况如下：

单位：元

权证证明	权属人	处所	原　值	抵押、担保值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3300592272 号	恩典有限	东莞市茶山镇粟边村	7,399,532.97	7,223,962.00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3300592273 号	恩典有限	东莞市茶山镇粟边村	9,226,475.98	5,858,546.00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3300592274 号	恩典有限	东莞市茶山镇粟边村	18,335,909.81	12,489,711.00
合计			**34,961,918.76**	

8、无形资产

（1）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及摊销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8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2,346,557.66**			**2,346,557.66**
土地使用权	2,271,650.00			2,271,650.00
财务软件	74,907.66			74,907.66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8,503.27**	**40,276.32**		**188,779.59**
土地使用权	98,438.16	30,288.64		128,726.80
财务软件	50,065.11	9,987.68		60,052.79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98,054.39**			**2,157,778.07**
土地使用权	2,173,211.84			2,142,923.20
财务软件	24,842.55			14,854.87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2,346,557.66**			**2,346,557.66**
土地使用权	2,271,650.00			2,271,650.00
财务软件	74,907.66			74,907.66
二、累计摊销合计	**88,088.73**	**60,414.54**		**148,503.27**
土地使用权	53,005.16	45,433.00		98,438.16
财务软件	35,083.57	14,981.54		50,065.11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58,468.93**			**2,198,054.39**
土地使用权	2,218,644.84			2,173,211.84
财务软件	39,824.09			24,842.55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2,346,557.66**			**2,346,557.66**
土地使用权	2,271,650.00			2,271,650.00
财务软件	74,907.66			74,907.66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674.20**	**60,414.53**		**88,088.73**
土地使用权	7,572.16	45,433.00		53,005.16
财务软件	20,102.04	14,981.53		35,083.57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18,883.46**			**2,258,468.93**
土地使用权	2,264,077.84			2,218,644.84
财务软件	54,805.62			39,824.09

（2）无形资产抵押或质押情况

公司为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北区支行取得借款，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与其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2014 年莞抵字第 0014010059 号”，将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期限为 2014 年 2 月 17 日至 2017 年 2 月 16 日。2014 年莞抵字第 0014010059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的无形资产抵押物情况如

下：

权证证明	权属人	处所	原　值	抵押、担保值
东府国用（2009）第特 41 号	恩典有限	东莞市茶山镇粟边村	2,346,557.66	4,960,000.00
合计			**2,346,557.66**	

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3,861.77	3,836.77	
合计	**3,861.77**	**3,836.77**	

（2）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15,447.06	15,347.06	
合计	**15,447.06**	**15,347.06**	

（六）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1）各报告期末，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32,815,336.98	24,262,108.98	29,710,390.50
贸易融资	5,274,703.48	10,330,462.78	11,598,384.10
合　计	**38,090,040.46**	**34,592,571.76**	**41,308,774.60**

（2）短期借款分类明细

①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人民币抵押借款列示：

合同/借据编号	借款银行	金额（万元）	期限	履行情况

1015081078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北区支行	500.00	2015-8-17 至 2016-8-15	正在履行
1015081045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北区支行	700.00	2015-8-13 至 2016-8-12	正在履行
1015010898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北区支行	300.00	2015-7-10 至 2016-7-9	正在履行
1015050662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北区支行	350.00	2015-5-27 至 2016-5-26	正在履行
1015050627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北区支行	650.00	2015-5-19 至 2016-5-18	正在履行
1015040544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北区支行	500.00	2015-4-29 至 2016-5-28	正在履行
合 计		**3,000.00**		

②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港币银行透支余额列示：

借款银行	原币（港币）	本币（元）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977,776.92	1,630,481.71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977,198.60	805,622.07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460,000.00	379,233.20
合 计	**3,414,975.52**	**2,815,336.98**

根据子公司恩典实业与恒生银行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恩典实业可在规定额度内透支使用资金。

③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美元贸易融资列示：

合同/借据编号	借款银行	原币（美元）	本币（元）	期限	还款截止日
BPCTSE542932QQQP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220,350.00	1,407,909.49	120 天	2015-10-15
BPCTSE544115QQQP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204,123.00	1,304,193.90	120 天	2015-10-22
OAEHKH229186CEL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44,739.00	924,777.45	90 天	2015-09-16
OAEHKH230689CEL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68,214.00	435,836.64	90 天	2015-09-19
OAEHKH230704CEL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88,126.16	1,201,986.01	90 天	2015-09-21
合 计		**825,552.16**	**5,274,703.48**		

子公司恩典实业分别与恒生银行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恩典实业可在授信额度内向其进行贸易融资，具体操作为将销售

发票、装箱单、提单等资料提交银行申请借款，银行审批通过后即可获得资金，期限包括 90 天和 120 天，到期后可提供新的申请资料滚动续借。

2、应付票据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8,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 0。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不规范的票据行为，具体表现为第三方将商业承兑汇票向银行贴现，贴现资金回流公司，票据到期后再由公司兑付。报告期末，不规范的商业承兑汇票已全部解付。公司不规范的票据行为是为了获得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且到期按时兑付，公司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未从中取得任何个人利益。公司该行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的规定，但不存在票据欺诈意图及行为，且上述融资票据均已履行完毕，相应融资款项皆已归还，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发行人未因该等事项受到行政处罚；公司控股股东黄国任已出具承诺，愿全额承担因该事项对公司可能招致的损失，故公司和股东利益未受损害；同时，公司已对过往期间不规范开具和使用票据的行为采取了积极的补救措施和一系列整改措施，并确保该等情况不再发生。

3、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明细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比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1 年以内	16,568,936.79	99.48	28,700,139.49	100.00	13,225,840.90	99.86
1 至 2 年	87,079.27	0.52			18,501.87	0.14
合计	**16,656,016.06**	**100.00**	**28,700,139.49**	**100.00**	**13,244,342.77**	**100.00**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应付账款余额受销售订单量影响较大，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升 116.70%，主要原因系 2014 年 11 月、12 月合计公司获得超过 3,800.00 万元的订单，采购了较多的材料进行生产。2015 年 8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大幅下降，系由于将对新秀丽应收账款贴现后资金回笼较快，按时支付供应商款项。

（2）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应付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平湖市百兴商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7,101.10	1 年以内	10.79%
吴江市彬彤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0,328.85	1 年以内	10.15%
吴江和记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0,296.70	1 年以内	8.71%
吴江市金太阳纺织印花厂	非关联方	998,779.21	1 年以内	6.00%
东莞市骏达纺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8,353.60	1 年以内	4.61%
合 计		**6,704,859.46**		**40.2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应付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老河口市欣高箱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54,404.24	1 年以内	19.35%
吴江和记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44,402.10	1 年以内	15.14%
平湖市百兴商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5,219.50	1 年以内	8.52%
吴江市彬彤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7,599.20	1 年以内	4.24%
东莞市茶山鑫尧织带厂	非关联方	1,082,974.52	1 年以内	3.77%
合 计		**14,644,599.56**		**51.0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应付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吴江和记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2,323.99	1 年以内	14.67%
鹤山市洪萍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235.00	1 年以内	9.06%
东莞联庆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3,358.46	1 年以内	5.24%
嘉兴市虹来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3,760.68	1 年以内	5.16%
东莞市茶山鑫尧织带厂	非关联方	567,049.09	1 年以内	4.28%

合 计		**5,086,727.22**		**38.41%**

4、预收账款

（1）预收款项账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21,636.47	100.00	2,451,670.53	100.00	169,914.65	100.00
合计	**2,421,636.47**	**100.00**	**2,451,670.53**	**100.00**	**169,914.65**	**100.00**

各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为预收客户货款。

（2）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预收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东莞市对外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3,877.79	1 年以内	85.23
成都新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	1 年以内	4.54
广州玩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000.00	1 年以内	3.47
ICandy World Ltd.	非关联方	66,382.44	1 年以内	2.74
广州易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00.00	1 年以内	1.56
合 计		**2,362,060.23**		**97.5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预收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Promeco N.V.	非关联方	693,310.63	1 年以内	28.28
Ech Design Ltd.	非关联方	685,670.89	1 年以内	27.97
Vuga Llc	非关联方	401,725.09	1 年以内	16.39
东莞市对外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6,234.90	1 年以内	12.08
Munoth Communication Limited.	非关联方	213,980.99	1 年以内	8.73

合计		**2,290,922.50**		**93.4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预收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东莞托卡诺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175.70	1 年以内	50.72
Headwind Industrial (China) Ltd.	非关联方	56,572.84	1 年以内	33.29
Tulip Company Limited	非关联方	15,891.28	1 年以内	9.35
广州市天进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31.82	1 年以内	6.61
合 计		**169,914.65**		**100.00**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179,668.38	2,537,516.38	33,021.43
企业所得税	76,902.74	381,970.20	244,131.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06.05	12,895.96	10,527.70
教育费附加	4,323.63	7,737.58	6,316.62
地方教育附加	2,882.42	5,158.38	4,211.08
个人所得税			951.6
合 计	**1,270,983.22**	**2,945,278.50**	**299,159.59**

6、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22,916.39	100.00	1,242.47	100.00	779,811.01	100.00
合计	**1,122,916.39**	**100.00**	**1,242.47**	**100.00**	**779,811.01**	**100.00**

（2）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四）关联交易”。

（3）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股东往来					779,811.01	100.00
社保费	2,916.39	0.26	1,242.47	100.00		
其他	1,120,000.00	99.74				
合　计	**1,122,916.39**	**100.00**	**1,242.47**	**100.00**	**779,811.01**	**100.00**

（4）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东莞市可喜可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非关联方	1,120,000.00	1 年以内	99.74
合 计		**1,120,000.00**		**99.74**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东莞市可喜可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款项，为其与公司的往来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社保费	非关联方	1,242.47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1,242.47**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黄国任	关联方	779,811.01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779,811.01**		**100.00%**

7、长期借款

（1）各报告期末，长期借款明细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677,677.25	949,025.17	2,587,842.83
合 计	**677,677.25**	**949,025.17**	**2,587,842.83**

（2）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长期借款列示如下

合同/借据编号	借款银行	期限	合同金额	未还本金（元）
015-652522-034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011/3/27 至 2016/2/27	港币 100 万元	91,646.32
015-652522-240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010/9/17 至 2019/9/18	176,800.00 美元	677,677.25
合 计				**769,323.57**

子公司恩典实业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7 日签订长期借款合同，借款金为港币 100.00 万元，期限 5 年，每月还款金额为港币 18,872.00 元，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尚余本金 111,164.60 元港币未还，折合人民币 91,646.32 元，因将于 2016 年 2 月 27 日到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子公司恩典实业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7 日签订长期借款合同，借款金为 176,800.00 美元，期限 9 年，每月还款金额为 2,299.12 美元，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尚余本金 106,065.14 美元未还，折合人民币 677,677.25 元。

（七）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5,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0.94	0.94
盈余公积	107,800.63	107,800.63	
未分配利润	58,999.17	544,548.27	-1,666,237.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33,675.43	6,135,524.18	1,818,767.7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633,675.43	6,135,524.18	1,818,767.70

四、关联交易

（一）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姓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黄国任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黄纪柱	共同实际控制人，股东
赵秀虹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

黄国任为公司控股股东，黄国任、黄纪柱和赵秀虹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黄纪柱为黄国任之父，赵秀虹为黄国任之妻。

2、不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姓名/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东莞市可喜可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
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近亲属控股的公司
东莞市茶山尚品五金服饰经营部	控股股东控股的公司
东莞市世勤塑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近亲属控股的公司
东海市港海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近亲属控股的公司
深圳市正向思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股的公司
欣康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曾控股的公司
伊杜波西(香港)国际有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曾控股的公司
中正天工艺品（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张立波	董事、副总经理
谢丽	董事、财务负责人
张翼	董事
张燕喜	监事
黄国维	监事
李正伟	职工代表监事

有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有关关联公司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之“五、（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租赁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	办公室		99,733.33	101,800.00
东莞市茶山尚品五金服饰经营部	办公室	1,200.00	2,880.00	480.00

报告期内，公司出租房屋给关联方作为办公室使用，双方签订租赁合同，租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2）出售使用过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广东天爱实业有限公司			263,351.50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销售固定资产经过公司管理层商议同意，在考虑所售资产成本的基础上才有重置成本的定价策略。以上关联方交易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3）关联担保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黄国任	2,500 万元	授信协议下债权期满后两年	否
黄国任、赵秀虹	3,000 万元	2015-2-16 至 2016-2-15	否
黄纪柱	1,000 万元	2012-12-27 至 2022-12-26	否
黄国任	港币 100 万	2011-3-27 至 2016-2-27	否
	港币 309.4 万	2015-2-6 至 2019-9-18	否

	港币 200 万	2015-1-16 至 2016-1-15	否
	港币 300 万	2015-1-16 至 2016-1-15	否

（4）关联往来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黄国任	2,006,534.63	17,698,918.55	
	广东天爱业有限公司		20,800.00	2,666.67
	东莞市茶山尚品五金服饰经营部		720.00	
	小计	**2,006,534.63**	**17,720,438.55**	**2,666.67**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可喜可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20,000.00		
	黄国任			779,811.01
	小计	**1,120,000.00**		**779,811.01**

公司与股东黄国任之间的资金往来，属于日常资金临时周转，未约定利息；**截至 2016 年 2 月 5 日，公司已全部收回该借款，解除了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应收关联方广东天爱业有限公司、东莞市茶山尚品五金服饰经营部款项为房屋租赁款；应付东莞市可喜可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款项，为与其的往来款。

经核查，主办券商及经办会计师认为，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规范措施有效，报告期末应收控股股东黄国任款项已经全部收回，且报告期后未发生新的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但并不存在不规范现象。

2、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

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于关联交易事项做了更为详细的规定。

五、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二）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1、不规范票据行为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不规范的票据行为，具体表现为第三方将商业承兑汇票向银行贴现，贴现资金回流公司，票据到期后再由公司兑付。报告期末，不规范的商业承兑汇票已全部解付。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之“ 三、（六）2、2、应付票据”相关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票据的取得，必须给付对价，即应当给付票据双方当事人认可的相对应的代价”。2014 年公司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虽无真实交易背景或债权债务关系，但不存在票据欺诈意图及行为，同时，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从中取得任何个人利益，亦未因过往期间该等票据行为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或承担刑事责任。报告期内，除上述票据行为，公司未再发生任何不规范票据行为，并承诺今后不发生不规范票据行为；公司没有因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承担刑事责任、发生任何经济纠纷、损失，不存在潜在纠纷。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国任承诺：本人将确保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典皮具”）开具的不规范票据完成解付，不允许恩典皮具进行不规范票据的融资行为。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票据法》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票据管理，严格票据的审批、开具流程，杜绝发生任何违法票据行为。对于公司因上述历史上存在的不规范票据行为而受到的任何处罚，或因该等行为公司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本人将无条件承担相关责任并对恩典皮具予以足额现金补偿，以确保恩典皮具不会因票据融资不规范行为而遭受任何损失。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诉讼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原告，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与公司控股股东黄国任（被告）之间有关金融借款合同的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 4 月 28 日，兴业银行与东莞市神鹰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兴银粤借字(东莞）第 201404261015 号]，约定由兴业银行提供借款人民币 8,580,000 元用于支付货款，借款期限至 2015 年 4 月 28 日；同日，为担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主债务的履行，兴业银行分别与东莞市唐荣贸易有限公司、东莞市联迪贸易有限公司、张洪仁、许少萍、曹晓晖、曹锡培签订了《联保合同》（编号：201403271143 号），约定由上述主体当债权余额在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 4,500 万元内，由上述主体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兴业银行与东莞市坤辉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兴银粤保字(东莞)第 201403271143-1 号],约定由东莞市坤辉实业有限公司为主债务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 1,500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兴业银行与冯树瑞、冯光清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兴银粤个保字（东莞）第 201403271143-1 号]，约定冯树瑞、冯光清为主债务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 1,500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兴业银行与黄国任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兴银粤个保字（东莞）第 201403271143-3]号,约定由黄国任为主债务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 300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

2015 年 6 月 5 日，兴业银行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起诉东莞市神鹰实业有限公司要求其偿还本金及利息合计人民币 6,307,342.39 元，同时诉请上述所有担保人对该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经核查，本案原告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7 日、7 月 8 日、7 月 9 日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请财产保全。2015 年 7 月 1 日，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5）东一法松民二初字第 1726 号之一]，裁定如下：查封、扣押或冻结被告东莞市神鹰实业有限公司、东莞市唐荣贸易有限公司、东莞市联迪贸易有限公司、张洪仁、许少萍、曹晓晖、曹锡培、东莞市坤辉实业有限公司、冯树瑞、冯光清、黄国任价值人民币 6,307,342.39 元的银行存款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的财产。2015 年 12 月 24 日，黄国任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出查封异议申请以及提交了房屋评估报告，认为原告要求黄国任承担最高本金限额 3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而原告查封黄国任的两处房产（东莞市东城区温塘庆峰花园恒峰路 2 座 201 号、东莞市东城区温塘庆峰花园银湖路 29 号别墅）的评估价值达到 7,621,884 元，故请求法院解除对黄国任持有的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名下所有股权的查封。法院经审查认为，原告申请查封被告黄国任的财产价值超过被告黄国任的担保范围。因此，法院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2015）东一法松民二初字第 1726 号之三]，裁定解除对被告黄国任持有的东莞市恩典皮具制品有限公司名下所有股权的查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案件正在等待开庭审理。2015 年 10 月 27 日黄国任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2015 年 12 月 9 日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5）东一法松民二初字第 1726 号]，裁定驳回被告黄国任对案件管辖权提出的异议。目前新的开庭时间暂未确定。

经对黄国任进行访谈并经核查，本案被告十一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国任仅在最高额 300 万元的额度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同时，本案还有多名担保人，这些担保人提供的联保或最高额保证的金额均大于东莞市神鹰实业有限公司要偿还的本金及利息合计 6,307,342.39 元，因此，黄国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可能性较小。同时，2014 年 4 月 25 日，张洪仁为黄国任出具了本次担保的反担保书，约定如下：因黄国任为东莞市神鹰实业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东莞分行的借贷提供了人民币 300 万元的个人连带责任担保，现张洪仁同意为黄国任的个人连带责任担保提供反担保，张洪仁的反担保范围为本金人民币 200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律师费等，如东莞市神鹰实业有限公司违约导致黄国任承担连带责任时，黄国任所承担的所有连带保证责任最终将由张洪仁承担三分之二，黄国任

由此支付的律师费也由张洪仁按三分之二的比例承担。

经对黄国任进行访谈并核查其提供的不动产产权证明，黄国任名下有两处房产，一处位于东莞市东城区温塘庆峰花园银湖路 29 号，另一处位于东莞市东城区温塘庆峰花园恒峰路 2 座 201 号，根据东莞市中晟土地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作出的《房地产价值评估报告》，两处房产的评估值总额为 7,621,884 元。因此，黄国任有能力偿还该 300 万元的保证金，不会对其持有的公司股权的稳定性产生影响。

六、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为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对公司净资产在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开元评报字[2015]552 号，本次评估的基准日为 2015 年 8 月 31 日，评估方法采用成本法即资产基础法。

本次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流动资产	4,034.03	4,054.90	20.87	0.52
非流动资产	4,160.91	4,590.23	429.32	10.32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2.28	452.28		
固定资产	3,460.88	3,754.09	293.21	8.47
无形资产	215.78	351.89	136.11	63.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0.39	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58	31.58		
资产总计	**8,194.93**	**8,645.13**	**450.20**	**5.49**
流动负债	6,063.79	6,063.79		
非流动负债	67.77	67.77		
负债合计	**6,131.56**	**6,131.56**		
净资产	**2,063.37**	**2,513.57**	**450.20**	**21.82**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公司除上述资产评估外，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七、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2、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为恩典实业有限公司，与 2016 年 1 月 30 日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具体合并范围包括恩典实业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恩典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数据情况：

财务数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资产总额	9,055,799.74	15,959,478.33	17,292,883.07
净资产	48,475.44	57,517.87	-1,147,137.27
营业收入	8,819,183.16	14,856,979.71	20,280,666.14
净利润	-11,383.59	1,206,484.82	686,151.35

2、报告期内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合并的原因及必要性

恩典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典实业）为恩典公司股东黄国任于 2004 年 4 月新设设立，主要销售与恩典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一致的商品，其经营范围与恩典公司存在重合之处，为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和恩典公司在香港开展销售业务的特定目的，恩典公司收购了恩典实业的全部股权。

（2）内部审议程序及作价依据

2014 年 7 月 11 日，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经公司股东表决权 100%表决通过了公司受让恩典实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1 日与恩典实业有限公司股东黄国任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 50 万港币购买原股东持有恩典实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变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定价依据为恩典实业注册资本以及收购日恩典实业账面净资产。收购日恩典实业注册资本 50 万港币（折合人民币 40.00 万元）、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 381,360.13 元，实际支付对价为人民币 40.00 万元。

（3）合并期间及合并后对公司业务及财务的具体影响

2015 年 1 月 30 日，恩典公司通过股权收购的形式购买了恩典实业原股东100%股权，支付现金人民币 400,000.00 元，以 2015 年 1 月 30 日为合并日编制合并报表，同时公司在编制比较报表时，将恩典实业 2013.1.1—2015.1.30 财务数据纳入合并报表。

①业务影响

通过香港公司，利用香港结汇的便利以及进出口免征关税的优势，利于公司开拓国外业务，提高业务收入。依托多年的手袋设计经验，既可以单独为客户提供箱包设计的咨询服务，也可以依托香港展厅提供设计好的样板供客人选择，对于公司的业务拓展起到了良好的协同作用。

②财务影响

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营业收入、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恩典实业有限公司	2,866,379.78	323,071.32	-1,205,057.2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数据的影响：

对 2015 年 1-8 月合并财务数据的影响：

财务数据	合并（元）	母公司（元）	变动比率
资产总额	81,949,212.85	73,045,285.92	12.19%
净资产	20,633,675.43	20,680,540.02	-0.23%
营业收入	70,451,788.92	66,767,646.23	5.52%
净利润	-104,189.91	-378,826.42	-72.50%

对 2014 年合并财务数据的影响：

财务数据	合并（元）	母公司（元）	变动比率
资产总额	85,153,391.53	69,193,913.20	23.06%
净资产	6,135,524.18	6,078,006.31	0.95%
营业收入	62,617,574.83	55,594,975.49	12.63%
净利润	2,318,586.16	1,112,101.34	108.49%

对 2013 年合并财务数据的影响：

财务数据	合并（元）	母公司（元）	变动比率
资产总额	61,260,727.15	53,413,270.91	14.69%
净资产	1,818,767.70	2,965,904.97	-38.68%
营业收入	47,282,920.73	37,436,247.39	26.30%
净利润	1,562,546.72	876,395.37	78.29%

收购恩典实业后，公司整体资产增加、销售规模提升，香港恩典 2015 年收入金额为 8,819,183.16 元，占整个公司收入金额的 4.06%。且解决了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同时进一步完善了业务链条，对公司的业务拓展起到了良好的协同作用。

（4）同一控制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合并进行会计处理时，对于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照被合并方账面价值计量，不按公允价值进行调整，不形成商誉。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报告期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报告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报告期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报告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合并日（2016 年 1 月 30 日）恩典实业账面净资产为 381,360.13 元，公司购买 100%股权支付现金人民币 400,000.00 元，合并成本 400,000.00 元，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 381,360.13 元，因资本公积不足冲减，差额冲减未分配利润。

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最近一期出现亏损的原因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二）、2、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最近一期出现亏损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分析如下：

①行业发展前景及公司核心优势

公司所处行业为皮箱、包（袋）制造，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箱包产品的设计、加工及销售，主要为国内外品牌箱包商和贸易商提供 OEM/ODM 加工服务和自主品牌产品销售。

中国箱包产业经过20年的高速发展，已成为世界箱包最大的生产国和消费国，箱包年产量已占了全球三分之一的份额。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04-2008年间，中国箱包产业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其产值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27.1%。近年来国内人均可支配收入保持持续增长，大大刺激了国内箱包消费需求的增长，国内箱包产业仍得到快速发展，2013 年规模以上皮箱、包(袋)企业工业总产值为1258亿元，同比增长9.5%。随着世界经济逐渐转好，旅游业、奢侈品消费的快速回暖，箱包行业的发展前景将非常广阔。

公司拥有十多年箱包代工所积累的经验和资源，具备产品创意设计能力和资源整合等核心竞争力。公司设计团队拥有多年的从业经验，层位为国内外众多一线品牌如TARGUS、迪士尼、法国奢侈品chloe、托卡诺等提供ODM服务，熟悉名牌箱包的设计思路和风格，对市场流行趋势有着较为准确的判断。同时公司产品设计具有很强的独创性，可以将动漫、传统文化、科技融入设计中，产品款式新颖时尚。公司设计能力也得到为数众多的国际知名箱包品牌企业如新秀丽的认可，公司设计团队熟悉一线品牌设计风格，精准把握市场流行主题，能够快速响应客户多样化、个性化需求，同时相比业内其他公司，公司的产品具有较高的性价比优势，与新秀丽等的 OEM/ODM 代工关系非常稳定，产品和服务的可替代性较低。公司还将不断创新，运用更多新材料，融入更多流行元素到产品中，增强产品竞争力，并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减少产品为后来者仿制的风险。

资源整合方面，公司长期从事箱包行业的生产，对箱包运营有着深刻透彻的理解，能够高效地整合内部资源，合理分配人、机、料，实现生产工艺的最优化，使用较少的人工，并在保证包袋高品质前提下，使得材料损耗率降到较低的水平，同时公司长期经营活动中积累了大量的供应商资源，充分议价将采购成本控制在极低的水平，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服务，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②公司营运记录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8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47,180,640.73元、62,514,961.50元和70,450,588.92元，母公司2015年全年营业收入接近9,000.00万元，呈持续快速增长的态势。但由于2015年对电商渠道的大力投入

及对创新商业模式的尝试，使得期间费用大幅增长，2015 年出现亏损。2015 年公司新筹建两个业务团队——电商团队及“轻奢包包私人定制”团队，电商团队从多渠道多层面为公司扩展客户；“轻奢包包私人定制”团队的建立则是为了把握“互联网+”及消费转型结构升级的机遇，实现从传统的贴牌加工到提供高端私人包包定制服务的转变，改善低利润情况，提高利润水平。新业务投入初期，其为公司业绩做出的贡献未能快速显现，但随着业务的深入，其为公司带来的收益将逐渐实现，2015 年出现亏损是公司转型时期的阵痛，不具有持续性。

③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70,074.64 元、15,605,231.60 元和-19,060,278.58 元。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3 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销售规模上升，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2015 年 1-8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随着销售规模增加，公司的原材料采购金额和委托加工费相应大幅增加，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84.33%；且将应收账款贴现后资金回笼较快，支付前期所欠供应商款项及按时当期支付供应商款项，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减少 41.97%；此外新业务开展使得期间费用大幅增加也是 2015 年 1-8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原因之一。未来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提升、新业务投入带来的经营成果、正常支付当期供应商款项，公司的现金流量都大幅改善，产生正的现金流。

③商业模式创新

公司已建立集“产一供一销”于一体的完整产业链，通过设计、生产并销售箱包来获取收入，主要业务来源于品牌箱包商的 ODM/OEM 业务。随着公司发展规模的不断壮大，公司正通过多种方式进行商业模式创新，增加收入来源，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通过“广交会”等多途径积极开拓线下接单的同时，由传统渠道到电商渠道拓展，并把握“互联网+”及消费转型结构升级的机遇。

公司积极探索业务转型，是为了降低对单一客户的依赖，同时实现从低利润率的代工生产向提供高产品附加值的个性化服务迈进。目前，电商部的业务开展已取得一定成效。

公司电商团队于2015年1月开始组建，3月开始运营，至2015年9月份为止为公司创造营业收入11,719,800.00元，占2015年公司营收的13.34%。公司在2015年主要采用了百度推广的模式，2016年新增了360推广，同时计划采用Google 向国外客户客户进一步进行营销。电商团队通过自建官方网站，运用百度、360搜索、腾讯qq等多渠道推广并获得良好效果，已成功获取雷士照明、日本邮政、杭州农夫山泉等知名客户的订单。如全年获得广州宝历工艺品实业有限公司总计786万元订单、香港泓达公司63万美元订单；借助微信平台，促成了与中国银行的合作，为中国银行定制礼品手袋；也利用QQ推广功能，促成了与上市公司农夫山泉的合作，其首次下单数量为背包13,000个，金额达到人民币110.5万元。

④资金筹措能力

公司主要从事皮具箱包的设计、研发、生产及市场营销业务，公司是我国较早专注于箱包设计生产的公司之一，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与市场开拓，现已在国内箱包行业具有一定的知名度，拥有完整、独立的关键资源，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良好。公司在发展中，资金来源一方面靠自有资金积累和股东资金支持；另一方面采用银行借款的方式筹集资金。鉴于目前公司与招商银行、中国银行、兴业银行、恒生银行、汇丰银行之间多年合作关系，随着公司业务发展，规模的扩大，银行等金融机构也将会加大对公司的支持力度。另外公司正采取挂牌同时增资的方式，增加公司资本金，未来公司还将计划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在增强核心人员与公司的紧密度同时，也一定程度为企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总的来讲，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股东适时加大投资，并获取银行授信，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获取发展所需的部分资金，借力登陆新三板积极寻找外部投资者注入资金。公司筹资手段丰富、具有良好的企业信誉，因此公司资金筹集能力较强。

⑤公司的主要客户及期后合同签订情况

公司与核心客户之一新秀丽公司多年来战略合作关系稳定，双方于2012年1月18日双方签订了长期的《供应商协议》，开始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从2013

年度开始，在新秀丽的评价系统中，公司产品的合格率，客户满意度，研发中标率等各项指标均不断提升，在新秀丽的供应商系统中，公司的得分率居于前列，并于2014年成为新秀丽的核心供应商之一。同时公司加大对新秀丽样品的开发投入，每个月主动开发新产品供新秀丽公司选款，增加了公司相对于新秀丽其他供应商的竞争力。

进入2016年度之后，新秀丽对公司的订单维持稳定。2月份截至中旬已接到的订单包括BP1*41001款背包194,00个，664*09008款背包10,000个，663*41014款背包8,000个，总金额合计为30.22万美元。

在保持与新秀丽公司公司的稳定合作关系的同时，公司不断开拓新的业务渠道，进行新的业务模式创新。公司在通过“广交会”等多途径积极开拓线下订单的同时，由传统渠道到电商渠道拓展，除新秀丽之外，与公司进行合作的主要品牌还有下表所列的公司：

合作客户	国家	公司简介	合作业务
TUCANO（托卡诺）	意大利	意大利TUCANO公司创立于1985年，是国际性的电脑配套产品生产商，其产品定位为中高档时尚、休闲商务电脑包品牌。	电脑包，Ipad套等电脑配套产品。
LAFUMA（勒夫马）	法国	Lafuma是法国著名户外品牌，成立于1930年，遍布全世界45个国家和地区，被称为全球最具时尚性的专业户外品牌之一。主要产品包括各种户外类服装、背包、旅游包袋等等。	背包产品
FRECCIA（富利社）	日本	日本FRECCIA（富利社）是日本的著名贸易公司，是日本西武百货等大型超市的重要合作伙伴。	旅行袋等产品
iCANDY	英国	iCandy是国际驰名的英国童车品牌，其童车产品享有“童车中的宝马”的美誉，现在其业务已经拓展到配套的妈咪包袋产品领域。	真皮及PU妈咪包
开润股份	中国	Dell（戴尔），Acer（宏基）等电脑公司的电脑包、背包重点供应商	电脑包，背包产品

上述客户是公司在2016年度将进行重点进行合作的对象。随着对这些公司业务的拓展，预计在2016年对新秀丽的销售占比将有较大下降。

报告期后，公司获得的部分订单列示如下：

时间	客户	合同编号	金额	已确认收入金额
2015.09.12	新秀丽	ED150906	414,414.00	414,414.00
2015.09.16	新秀丽	ED150916	410,787.00	410,787.00
2015.9.16	新秀丽	ED150915	410,787.00	410,787.00
2015.10.16	新秀丽	ED151002	246,402.00	246,402.00
2015.10.16	新秀丽	ED151001	246,402.00	246,402.00
2015.11.05	新秀丽	ED151104	462,558.00	462,558.00
2015.11.26	新秀丽	ED151115	337,996.62	
2015.12.12	新秀丽	ED151207	345,033.00	
2015.12.30	新秀丽	ED151219	492,804.00	
2015.12.30	新秀丽	ED151214	429,350.22	
2015.9.12	新秀丽	ED150902	683,165.34	330,165.34
2015.9.12	新秀丽	ED150904	1,380,132.00	1,380,132.00
2015.9.12	新秀丽	ED150903	1,380,132.00	1,380,132.00
2015.09.14	新秀丽	ED150907	899,964.00	899,964.00
2015.9.16	新秀丽	ED150913	616,180.50	616,180.50
2015.9.16	新秀丽	ED150914	821,574.00	821,574.00
2015.9.16	新秀丽	ED150917	706,738.50	125,802.00
2015.9.26	新秀丽	ED150920	509,008.50	
2015.10.16	新秀丽	ED151003	599,618.57	
2015.10.28	农夫山泉	2015NFSQ-MMZD30	1,105,000.00	1,105,000.00
2015.10.29	开润	201501528	1,200,000.00	1,200,000.00
2015.11.02	新秀丽	ED151101	1,413,477.00	
2015.11.12	新秀丽	ED151106	783,081.00	783,081.00
2015.11.11	新秀丽	ED151105	828,828.00	352,102.00
2015.11.6	开润	201501553	1,200,000.00	
2015.11.12	新秀丽	ED151107	783,081.00	783,081.00
2015.11.25	新秀丽	ED151111	1,799,928.00	
2015.11.25	新秀丽	ED151112	899,964.00	899,964.00
2015.11.25	新秀丽	ED151113	1,799,928.00	
2015.12.01	新秀丽	ED151201	527,094.95	527,094.95
2015.12.12	新秀丽	ED151203	736,749.00	
2015.12.12	新秀丽	ED151204	1,964,664.00	
2015.12.12	新秀丽	ED151205	1,964,664.00	
2015.12.12	新秀丽	ED151208	690,066.00	
2015.12.16	新秀丽	ED151210	509,008.50	
2015.12.30	新秀丽	ED151220	690,066.00	
2015.12.30	新秀丽	ED151216	962,793.00	
2016.01.06	新秀丽	ED160103	739,939.01	
2016.01.27	新秀丽	ED160106	1,658,826.00	
		合计	33,650,204.71	14,500,622.79

⑥风险管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自身经营情况建立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通过了《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通过建立现代化企业制度及内控制度来减小及识别企业在以后经营活动中可能面临的风险。

综上，结合多维度分析，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十、风险因素

（一）对重大客户的依赖风险

公司主要为下游品牌箱包企业和贸易商提供 OEM/ODM 代工业务，目前已得到一大批优质客户的认可，如第一大客户新秀丽国际贸易(宁波)有限公司，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对新秀丽销售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44.43%、72.60%、76.71%，公司对新秀丽存在重大依赖，这主要是代工业务属性和公司处于快速成长期的大客户战略所引起的。公司已在加强与新秀丽合作基础上，大力开拓其他品牌客户及贸易商客户，同时加快自主品牌培育，建立电商平台，直面终端消费者，预期这些举措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减轻对新秀丽的依赖。

（二）偿债能力风险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4.45%、91.22%和 71.69%，主要系由于短期借款余额较高，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8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分别占总负债的 69.49%、43.78%和 62.12%。如果公司到期不能将银行借款展期或续借，或者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政策变化导致的信贷紧缩，则公司将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会对公司正常运营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尽管公司已制定多渠道多层次提高盈利能力的发展战略、积极进军资本市场补充资本金、积极维护与银行、客户和供应商的合作关系等，但仍存在战略执行不利、宏观经济形势

发生变化等导致的无法偿还负债的风险。

（三）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国内箱包企业 2 万多家，企业普遍规模小，对产品设计开发能力投入不足，品牌影响力有限，产品集中在中低端市场，且多数厂家属于典型的 OEM 经营模式，为品牌箱包企业进行贴牌生产，产品附加值较低，市场竞争非常激烈。目前国内箱包生产企业已发展到一个瓶颈期，面对日益上升的人力成本、不断上涨的原材料采购费用和外贸经济的不确定性增加及电商平台的冲击，中低端市场的产品订单争夺已愈发激烈，公司已于 2014 年启动电商平台，初步效果显著，但电商平台的建设是一个长期过程，若公司不能对平台进行有效地维护，获得较高的用户访问量，则可能严重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经营亏损风险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净利润分别为 1,562,546.72 元、2,318,586.16 元和-104,189.91 元，2015 年 1-8 月出现经营亏损，主要原因系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及生产成本上升，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而期间费用仍出现较大幅度增长。尽管公司成立了电商部多渠道拓展客户、打造“轻奢包包定制平台”新的利润增长点、改进生产工艺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等应对措施，但仍存在效果不及预期，出现经营亏损的风险。

（五）环保标准提高风险

目前中国已经成为全球箱包的主要生产基地，面对中国日益扩大的箱包出口份额的威胁，进口国的本土企业的生存压力越来越严重，这些国家出于保护本国不断萎缩的箱包工业和其经济、政治团体利益的考虑，设置种种障碍阻止箱包产品贸易自由化进程，如美国针对手袋出台铅含量标准协议，欧盟先后颁布 REACH 法规、PFOS 指令、DMF 指令，不断提高行业技术标准，特别是 2008 年经济危机以后，世界经济一遍低迷、中国经济一枝独秀情况下，欧盟于 2010 年底提高 REACH 标准，将授权物质从原来的 38 种增至 49 种，直接导致国内箱包企业在采购、检测、认证等方面成本明显增加，对公司产品出口造成一定影响。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黄国任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目前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合计 80.90%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黄纪柱为黄国任的父亲，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1.42%的股份；赵秀虹为黄国任的配偶，目前间接持有公司 5.68%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黄国任、黄纪柱与赵秀虹目前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合计 88.00%的股份，且黄国任、黄纪柱与赵秀虹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黄国任、黄纪柱与赵秀虹作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决策拥有绝对的控制能力，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七）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虽然股份公司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八）报告期内存在不规范票据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不规范的票据行为，具体表现为第三方将商业承兑汇票向银行贴现，贴现资金回流公司，票据到期后再由公司兑付。报告期末，不规范的商业承兑汇票已全部解付。

公司承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不规范的票据行为，我司承诺自本函出具日，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具所有票据，规范公司票据管理，杜绝再次发生任何违反票据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票据行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国任承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不规范的票据行为，承诺人承诺自本函出具日，将确保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具所有票据，规范公司票据管理，杜绝公司再次发生任何违反

票据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票据行为。如公司因上述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而受到任何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者造成有关损失，均由承诺人承担相应责任，承诺人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的上述融资行为主观目的是为了满足生产经营需要，降低融资成本，不具有任何欺诈或非法占有目的，其所融资之款项是用于生产经营活动之用途；且公司已承诺停止上述不规范融资行为，实际控制人已承诺承担相应损失，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因此公司的上述票据融资不会对公司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黄国任　　赵秀虹　　张立波

谢 丽　　张 翼

全体监事签字：

张燕喜　　李正伟　　黄国维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黄国任　　张立波　　谢丽

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15 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项目负责人：

罗秋红

项目小组成员：

张艳辉　　吴玉锋

吕明超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15 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尚宏金 涂成洲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夏蔚和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3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5〕7-346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广东恩典皮具服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雯宇　　李剑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云鹤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三月15日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李宁　　张佑民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劲为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5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